

歷史叢刊

中國民族簡史

呂振羽著 光華版



924



史簡族民國中

刊叢史歷
著羽振呂
行發店書華光



3 0662 4350 6

1219

序

中國國內民族問題，客觀上已迫切需要解決；在我們的主觀上也早已提到行動的日程。但我們對國內各民族，尤其對各少數民族歷史和現實情況的了解，還相當隔膜。外國資產階級學者對中國各民族的研究，大都從侵略主義的觀點出發；國內資產階級學者的研究，則大都從大漢族主義的立場出發；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御用的著作，尤其是「陶希聖校對」的中國之命運，便不過是封建買辦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扯謊宣傳，是其對中國各民族和人民的挑戰。這對於我們，基本上都沒有好處，只有壞處。因此，我這本小冊子——「中國民族簡史稿」，由於主觀能力和客觀條件的限制，雖有不少缺點；但把它印出來，提供給工作者和研究者作參考，我以為不是全無意義的。

這本小冊子，是在工作和行動過程中寫的；所根據的材料，由於條件的限制，僅是：（一）自己在工作 and 行動中的實地接觸與調查，（二）身歷國內各少數民族地區的朋友們的口述，（三）在工作和行動中所能搜集到的一些書籍雜誌等。內容上，由於著

1



著生活的繁忙、動蕩和材料搜集不全面，不僅可能有不少錯誤，而且對有些民族僅能粗枝大葉地敘述，甚至沒能加以敘述。爲彌補缺點和糾正可能發生的錯誤，自己將從實際工作中去實地體驗和調查研究，不斷加以充實和修改，並希讀者和同道幫助。

我們在工作 and 行動中實地接觸幾個少數民族的情況後，不只發見了一些書本材料，太多不可靠，且改變了我自己過去一些不切實際的認識。因此，我更深的感覺到，從事研究工作的進步史家和民俗學者，應從單憑書本等死材料出發的方向，轉入實地調查研究和具體鬥爭出發的方向，掌握活的情況，獲取活的材料，並從這種基礎上去認識、抉擇和應用書本材料。同時，我也更加相信，在這偉大時代的偉大鬥爭中，較年輕的一代將從實際鬥爭裡面，鍛鍊和湧現出大群優秀的史家和民俗學者……他們將遠遠勝過我們這一代。

我自己在過去的一些著作中，由於實際生活的不够，常不免爲人家書本的虛僞與片面材料所蒙蔽，而構成一些不切實際的乃至錯誤的論斷。如在一九三三年的史前期中國社會研究（即中國原始社會史）裡面，關於中國人種的起源問題，我忽略了第二個主要來源的馬來人種，同時把一些馬來人種系統的民族，誤認爲蒙古人種的系統；在一九四〇年的簡明中國通史裡面，對於回族，也強調了他們的宗教性，不自覺地作了人家的尾巴；在一九三四年的殷周時代的中國社會（即中國奴隸制及初期封建制度史）和一九三

六年的中國政治思想史裡面，於歷朝封建統治者對國內人民和少數民族所叫囂的「正統」問題、所施行的改良政策，都相當忽視，沒有足够的去把握其實際意義……。這都是我自已已明顯感覺到的。以訛傳訛，好些進步史家也跟着我形成同樣缺點，犯了同樣錯誤，我應向他們和讀者道歉。不過我又當聲明，表現在那些拙著中的我的系統見解和認識，到今為止，並沒有基本改變。

應附帶提到的：（一）過去大漢族主義者對國內各少數民族的稱謂，如猫、猯、獾、蠻、羗等等，好像只有漢族是「人」，其他民族便是「犬」或「虫」……；為正名起見，我便將「犬」或「虫」丟去，或加以「」號。（二）許多同志給了不少幫助，提示寶貴材料，特別是光涵和時真給了我很多的實際幫助，提出不少可貴意見，我衷心地感激他們。

著者一九四七，二，二。

目錄

一 問題的提起	一
二 中國人種的起源	五
(一) 蒙古和馬來都是人類起源的聖地	五
(二) 中國人種的第一個主要來源——蒙古人種	六
(三) 中國人種的第二個主要來源——馬來人種	八
(四) 中國人種的其他成份	二
三 漢族	一三
(一) 漢族的起源形成和初步發展	一三
(二) 漢族的發展和民族鬥爭(一)	一六
(三) 漢族的發展和民族鬥爭(二)	二〇
(四) 農民的土地饑荒和漢族人口的移動	二六
(五) 百年來的革命和反革命	三二

(六) 兩種傳統和兩種社會形態……………三

四 滿 族……………四

(一) 滿族的起源和形成……………四

(二) 女真(滿族)的奴隸制度革命和其對外侵略……………四

(三) 滿漢關係的歷史過程……………五

(四) 滿族的衰落……………五

(五) 是否還有一個作爲民族看的滿族存在?……………五

五 蒙 族……………六

(一) 蒙族的起源和形成……………六

(二) 蒙族的奴隸制度革命……………六

(三) 蒙古奴主國家對外侵略的影響……………六

(四) 蒙族的衰落……………六

(五) 蒙族的現狀和出路……………七

六 回 族……………八

(一) 回族(突厥族)的起源形成和其不平衡發展……………八

(二) 突厥族和回教·····	九〇
(三) 被壓迫的回族和其鬥爭·····	九二
(四) 回族的現狀和出路·····	九六
七 藏族 (圖伯特族)·····	一〇五
(一) 藏族奴隸制國家的建立和其對外侵略·····	一〇五
(二) 喇嘛教的封建統治和外力支配·····	一〇八
(三) 藏族的現狀和出路·····	一一一
八 「纏回」族、羅羅族、唐古特族、苗族、契族、黎族、 鄂倫春族及其他·····	一一五
(一) 「纏回」族、哈薩克族、札薩克族、布魯特族·····	一一五
(二) 唐古特族·····	一二一
(三) 羅羅族·····	一二三
(四) 苗族·····	一二三
(五) 契、揮、瓦崩、卡籌、緬甸等族·····	一二九
(六) 黎、「土番」、「蠻民」、「畚民」等族·····	一三五

(七)	鄂倫春、達呼爾、呼爾克、黑斤奇勒族及其他	一五三
(八)	結語	一五九
九 結 論		
(一)	歷史的矛盾發展和百年來民族鬥爭的總結	一六一
(二)	各民族當前未完的共同任務	一六六

一 問題的提起

在中國民族民主革命階段中，要解決的國內問題，主要有兩個：一是土地問題，一是民族問題。土地問題，由於二十幾年來革命實踐的體現，天才領袖的創造，已成了中國最先進人士熟知的科學；民族問題，我們也有着正確的原則、方針，並早已正式提到行動日程上，不過在全國人民，以至最先進人士裏面，大多還不如對於土地問題那樣熟悉。現抗戰勝利結束，進到和平民主事業的鬥爭，國內民族問題，立即就要全面地提到行動日程上，我們應同時展開這個問題的研究工作。

中國民族問題，從來還沒有系統地研究過，「中華民族」或「中國民族」的用語，是從馬克思、列寧的著作中譯來的，馬列這個用語的本來意義是「中華諸民族」或「中國的民族」。但中國封建的買辦的法西斯主義者，却從大漢族主義的立場來竊用這個神聖的用語。他們顛倒黑白，歪曲歷史事實，無恥地只承認漢族是一個民族，說國內其他民族如滿、蒙、回、藏、苗等等，都只是所謂「宗支」或「宗族」。這不啻是對國內其

他民族任意「侮蔑」，並證明了他們毫無科學常識。中國境內究竟有多少民族，他們的起源、歷史過程以及現狀怎樣，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是完全無知的。他們敢於那樣大膽的武斷，不僅在企圖避免國內民族問題的正確解決，且正是臭名萬代的希特勒，荒木貞夫的民族優越論的翻版。這和馬列主義的民族問題的科學，自然正相反對，而與孫中山民族主義的基本精神，也是不相容的；其對今後全國和平民主事業，更十分有害。

自然，誰也不容否認，漢族是全世界第一位人口衆多的民族，是中華民族的主要部份。中華民族四千年光榮的文明歷史，過去輝煌燦爛的封建文化，是東方文化的主流，對全人類的文明，也有着偉大貢獻，而其主要創造者也是漢族。這回決定全民族命運的偉大抗戰事業，主要也由漢族在擔當。但同樣不容否認，中國境內其他兄弟民族，對過去中國文化的創造也都直接間接或多或少有其不朽的貢獻；對這回的民族抗戰也都有相當的功績。

爲着要說明「中華諸民族」是否全係「本支百世」的「文王子孫」或者全是「炎黃子孫」，就首先探討一下中國人種和各民族的起源問題。從來的儒家學者，對中國人種起源的解釋，從開天闢地的道統觀出發，造出「盤古氏」，「天皇氏」，「地皇氏」，「人皇氏」等謬說。因而他們便作出中國人種之單元論的結論。爲着對這個結論的自圓

其說，便又武斷的牽強附會的，把中國境內乃至四周各民族，都臆斷爲所謂「神農」、「黃帝」、「大昊」、「少昊」等人的子孫，這絲毫也沒有歷史根據或任何科學成份，只是一種神學的臆斷。雖然，這種謬說，在兩千多年以前的商鞅等人就沒有同意，他們說：「天地設而民生之……民知其母而不知其父」；「五四」以後的「疑古家」們也知道其不對，而力加反對過。不圖這種早已不值一駁的落伍理論，反成了法西斯主義者大漢族主義的重要根據。外國資產階級的學者，對中國人種和民族起源的解釋不論其從單元論、多元論或全元論出發，都是從帝國主義的侵略立場立論，則是一致的。多元論者說，白色人種是黑猩猩的子孫，黃色人種是猩猩的子孫，其他有色人種都是大猩猩的子孫。這是說較笨的和最笨的猩猩和大猩猩的子孫，應是受支配的；最聰秀的黑猩猩的子孫，應是來支配世界的。所以這種謬論，曾得到希特勒匪幫的贊成；所以日本法西斯匪幫也會說大和民族的來源是白種人。單元論者說，中亞細亞是全世界人類起源的「聖地」，中國人種也是由中亞細亞來的，領頭的就是「黃帝」；中國的文化，也都陸續從西方來的。這是說，中國人不會自己創造文化，文化的來源都要仰仗西方，所以他們那班來到中國的帝國主義份子，也並非什麼侵略，而是來宣揚文化的。這種理論，曾被莫索里尼匪幫最露骨的應用於阿比西尼亞。不圖這種不值一駁的侵略主義假科學理論，竟爲中國法西斯主義者所販運，說中國人都是「黃帝子孫」，作爲其大漢族主義的又一

個重要根據。因此大漢族主義者不只在「侮蔑」國內其他民族，並同時在「侮蔑」自己的民族和祖先。解脫神學和假科學的羈絆，揭露法西斯主義者的大漢族主義陰謀，科學的解答這個問題，以推進並達成國內民族問題的合理解決，是中國馬列主義者的責任。

下面我們先研討中國人種的起源。

二 中國人種的起源

一 蒙古和馬來都是人類起源的聖地

世界人類並非起源於一個地方，也並非同一個祖先；但其由猿到人和其以後社會發展的過程，却是一致的，有其共同的規律性的——雖則又都有其各自的一些特殊性。這是馬列主義從全人類歷史事實所得出的一元論的結論。

近幾十年來，由於馬來、爪哇、中國北平周口店、德國海登堡區、英國皮爾當等地猿人遺跡遺骸，以及世界各別地方舊石器新石器工具的系統發現，確證在久遠的太古時代，只要是能變成人類的高等猿猴繁殖的地方，而又具備很適宜的一定自然條件，便能發生由猿類轉化爲人類的現象，並都是基於共同規律，經過共同過程而轉化。由於這種偉大的科學發現和成就，便粉碎了單元論、多元論、全元論等各種謬說；同時便又一次確證了馬列主義的完全正確。

在東方，今日已確知馬來和華北蒙古，同是人類起源的「聖地」——將來還可能在他處發現。依據魏敦瑞·布拉克醫士等研究的結果，證實了周口店猿人遺骸、河套猿人遺骸，都是蒙古人種的祖先。依據杜博義博士 (Ernest Dubois) 等所提供的材料和意見，便可確定爪哇猿人遺骸，是馬來人種的祖先。

近幾十年來，在華北和蒙古地區有木賊、鸵鳥卵、象骨、熱帶魚類化石等實物的發現，這證明華北和蒙古地區在太古期曾是熱帶。又從地質上考察，蒙古和陝北的產鹽區，還曾是熱帶的內海。今日的馬來一帶，從古就有獅象等熱帶動物，也可知在太古時就是熱帶。再加其他一些適宜條件，這些地區在太古期，便都成了高等猿類轉化為人類的「聖地」，又是適合於原始人生存的環境。

二 中國人種的第一個主要來源——蒙古人種

今日中國人種第一個主要成份，就是蒙古人種。

一、據魏敦瑞·布拉克醫士等研究結果：「北京猿人」及「河套猿人」的頭骨中所顯示的特徵，特別是下顎瘤狀突起特徵，在遼寧，河南仰韶村，甘肅洮河流域的幾十具新石器期人類遺骸中，也都可以看出來；這些特徵，在今日某些華北人的頭骨中，

也還保存着。這可以看出由「北京猿人」「河套猿人」到遼寧、河南、甘肅新石器期的人類到「現在的華北人」間，顯示着一個人種的系統與發展變化的過程。所以布拉克說：遼寧，河南，甘肅新石器期的人類遺骨，「確無疑的屬於蒙古類」；而其「所代表之人民的體質，與現在同地的居民（即我所謂華北支那人）的體質，同屬一脈」，「但在最早期的居民骸骨中，却有幾個頭骨與大多數同宗而異派，或較之原形支那人更爲原形。」

二、中國北部地下所發現的舊石器，如北平周口店與河套無定河邊的遺物，是蒙古人種在舊石器期的遺物，已爲魏敦瑞等人所證實，寧夏水洞溝、甘肅慶陽、綏遠西拉烏蘇河流域等處所發現的舊石器期遺物，則與周口店的舊石器期文化遺物相近似。因此，北滿海拉爾、哈爾濱何家溝等地方所發現的舊石器期遺物，也便可以判定，都是舊石器期的蒙古人種所遺存。

甘肅、陝西、山西、河南西北部所發現的新石器期遺物，即所謂「仰韶系文化」遺物，是夏族文化的遺存，已從各方面得到確證。從這些遺物中，不僅能考出其自身的一脈發展過程，且能考知其是從周口店、無定河、水洞溝、慶陽等處的舊石器文化發展而來的。南滿、山東、河南、山西東南部、安徽東北部所發現的新石器期遺物，即所謂「龍山系文化」遺物，是商族文化的遺存，也已從各方面得到確證。從這些遺物中，已

能考知其新石器文化的發展，及其轉化到青銅器文化的過程。那而且也都是從蒙古人種的舊石器文化發展而來。此外在南北滿遍地發現的另一系新石器期遺物，既非「仰韶系」，也非「龍山系」。但滿洲自古就為通古斯族的肅慎、挹婁、勿吉、靺鞨（渤海）、契丹（遼）、女真（金）、滿（清）以至穢貊、抹餘、高句麗等所散布的地區；同時遺物埋藏的地質年代，也在通古斯族進到滿洲的年代以內。因此，那無疑是通古斯族在新石器期的文化遺存，通古斯族也是蒙古人種的一支。

三 中國人種的第二個主要來源——馬來人種

中國人種的第二個主要成份是馬來人種。

一、原先居住在浙江、福建、兩廣等處的揚甌、東甌、閩甌、百越各族，据文献所載，他們都有「文身斷髮」……等風俗習慣，這是與暹羅、安南、緬甸、馬來人的風俗習慣相似的。今日浙江、福建的「畚民」（有認其為苗族系統者，但尚無確證）、台灣的「土番」、瓊島的黎族、雲南的揮族（即所謂白夷族）等，都是揚甌、百越……的孑遺，從他們共同的生活習慣、面貌、體質各方面考察，還可看出其與南洋、馬來系諸民族相似的諸特徵。而今日兩廣、福建、滇南多數漢人的面貌，體質，也還顯然可以看出其具

備馬來系人種的一些特徵來；其他西南、東南各省許些漢人的面貌、體質，也多少還有那些特徵存在。這由於繼續南去的漢人，不斷與原住當地的馬來系各族混血的結果；由於漢族佔着支配作用的主要成份，所以混血的結果仍爲漢人。因而原住長江下游和珠江流域的馬來系各族，雖與較進步的南去漢族融化，却不獨還保存其子遺，並在今日當地漢人的血液中表現其特徵。

二、中國以及暹羅、安南、緬甸、馬來一帶的地下發掘，還沒有系統的科學的進行過；今日馬來系諸族散佈的地區，將來地下發現，或能給我們解決許多問題。已發現之廣西武鳴舊石器遺物，可能是馬來種的文化遺存；在貴州發現的舊石器，也可能是他們的遺物（正確的結論，當還有待於地下發現）。一位革命前輩告我，在湖南寧鄉，他親自見到一些加過人工的石斧式石塊。這可見湘桂黔地區，曾爲舊石器期的人類居住過。

三、苗族（即苗、畲、僮）的人種來源，是蒙古人種還是馬來人種，過去會有各種推論。據苗族自己傳說，他們是在古代由北方南去的；一位苗族出身的革命者朱早觀先生告我，清乾隆嘉慶間，湘、黔、川三省苗民大暴動，有「打到黃河去」的口號，後來打到沅水下游，以爲到了黃河便停止前進。今日西南人民的一句俗諺：「不到黃河心不死」，最初也可能是從苗族傳出的。中國文獻記載，「三苗之居，左洞庭而右彭澤」，「左洞庭」、「右彭澤」就是今日兩湖、贛、皖間的那塊地區。湖南、浙江至今都還有關

於「舜」「禹」的傳說，「湖南麓山有所謂「禹王碑」，洞庭和零陵都有關於舜與娥皇、女英的傳說式遺跡，湖南商人在廣西等處所建的會館，都名「禹王宮」，浙江有「禹」到過會稽的傳說，春秋時的「越國」，自託其始祖爲「夏禹」。這些北方民族在原始公社制時代的傳說人物，究竟是怎樣發生在南方，以及苗族關於黃河的傳說，都值得注意。但是這還不能得出苗族自北去的結論；因爲一方面，在數十萬年的過程中，馬來種也有較早便去到長江與黃河流域，同夏商各北方民族發生接觸的可能；一方面，那些傳說，也有被早期南下的北方民族帶去的可能。

較可靠的，當從今日苗族的民俗來研究。苗族今日的風俗習慣，如椎髻、服裝、火灶以及房屋構造樣式等都與馬來系諸族相似，樂器也是同型的。同時西南漢人的生活，也多少有這些特徵，又正是西南漢族與北方漢族不同的特點。這可見西南漢族受了苗族風俗習慣的影響。另一方面，苗族人民的面貌、體質，一般是鬚少、口大、顴骨高、額低、身材短小矯驍、下顎較大的特多，也有一部份人下顎較小。這與兩湖、江西、四川、貴州、雲南各省漢人，有不少相似之點，與兩廣漢人相似之點又較多；而與暹羅、安南、緬甸、馬來人的相似之點則更多。其次，我所見貴州苗族僧侶所用的象形文字，與甲文周金比較，很難看出其相同的脈絡。因此，一面可以確說，苗族是馬來系的一個民族，同時在今日的苗族裡面，已或多或少有蒙古系血統的混合；一面又可

以確說，今日西南漢族，特別是兩廣漢族，曾與苗族等馬來系民族有長期的血統混合過程。

四 中國人種的其他成份

除蒙古人種和馬來人種外，中國人種也還有其他一些次要的成份，如所謂高加索人種（這是一種習慣的非科學的用語）的高鼻深目叢鬚……等特徵，在「纏回」族，哈薩克族和一部份回人漢人……中也具現着。雲南的黑人族，又很可能是內格羅族的子遺。……在長期歷史過程中，中國各民族都不斷雜入世界其他民族血液，世界其他民族也不斷吸去中國民族的血液；中國各民族相互間的血統混合與同化，更有着一個長期的立體交流的過程，所以斯大林規定民族諸特徵時，不提及血統。

於此可見，希特勒匪幫會誇張的所謂純潔優秀的亞利安血統，日本法西斯會誇張的所謂純潔優秀的大和族血統，是與人類起源及民族形成的歷史邏輯，根本不相符的；鸚鵡學語的中國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宗支」論，也便只說明他們毫無歷史科學的常識與武斷。今日全世界各民族除去最原始的部族外，都是雜種；所以恩克斯說，只有部族以下是同血統的組織，部族聯盟便可以由不同血統的部族所組成。因此，誰說他的民族

不是雜種，那便是說他們還是最原始群團。

三 漢 族

一 漢族的起源形成和初步發展

漢族是全世界第一個大民族——過去百年間又曾是一個弱民族——是優秀人類的一個部份，這是不容否認的。如果說中國民族善於和侵略者作鬥爭，善於解除侵略者所給予的壓迫和痛苦，是無可懷疑的真理，那麼漢族便是其中的領導成份和骨幹，也是無可懷疑的。絕世界史的中國封建文化，雖已是過時的東西，却仍在起着優良傳統的作（非優良的方面應澈底拋棄），其中還有不少積極因素。這自然是中國各民族在過去所共同創造的成果；但漢族文化是其中主流，漢族的創造起了決定的作用，也是不容否認的。這是說漢族在過去曾有着光榮的歷史。

但漢族的來源如何？又是怎樣形成和發展起來的？這在過去曾有着各種臆說，却沒有一個正確的答案。我現在就地下發現，文獻記載，民俗資料，來加以分析和解答。

但是否正確，當還有待於地下發現和其他材料來檢驗。

蒙古人種在舊石器和新石器期數十萬年長期過程中，如何分化、移徙、形成爲其後來的那些民族？由於地下發現不夠和有些遺跡被淹滅，今天還難於說明。但其中達到今日滿洲以至西伯利亞的，其中一支爲後來的通古斯族，前面已論證過。在新石器初期便到了今日山東半島的商族，其經由今蒙古河北地區南下，抑到今遼東半島以後再沿海南下，還難作最後肯定。在紀元前二千年左右就成爲夏商↓華↓漢族北鄰的鬼方↓熏鬻↓嚴允↓匈奴族一支，其自始即留駐於今蒙古地區，抑曾游徙他處後復轉回當地，今尙無足夠材料來說明，在新石器期即散佈在今甘肅、陝西、山西、豫西北等處的夏族一支，他們係逕由河套等處向西向南延伸，抑係從他處轉來，也還沒有足夠的地下材料來說明。在殷朝，就住在西北與夏族爲鄰的羌（姜）族一支。便是後來的突厥↓回族的主流，這在後面還要加以論證。

商族和夏族是後來構成華族（或華夏族）的兩大骨幹。夏族因曾住夏水流域而得名。商族名稱從何而來，還不能正確考知；其自居殷（殷亦作衣）後，便自稱殷族，夏人則稱之爲夷族（如孟子稱商之父系始祖舜爲「東夷之人」，革命時的周人稱紂王爲「紂夷」）。我以爲「夷」可能是「衣」之音轉。

根據「龍山系」和「仰韶系」地下遺物考究，確知商族係由山東半島沿海向西發

展，夏族則係由西向東發展。夏族到達今山西地區後，曾與原住山岳地帶的有苗族，爲爭奪或保障生存的自然條件彼此發生戰爭。有苗族戰敗，便以平等地位加入夏族的部族同盟。後來夏商兩族在今晉冀豫邊，即今黃河腹部地區相遇（其年代還不能正確考知），兩族爲爭奪這塊山岳和平原交錯的生存空間，便不斷發生衝突和戰爭。但具有較高生產力的商族，次第戰勝了韋族、雇族、昆吾族、葛族，最後又戰勝夏族。到紀元前一七六六年「成湯革命」成功，建立起奴隸所有者國家；夏族和其他許多部落，便先後都成爲商朝奴主國家的屬領，在商朝的奴主支配和夏族等各族反奴主統治的長期過程中，便引起種族間的相互同化。到紀元前十二百年代末，「武王革命」勝利，推翻奴隸制，建立封建制國家時，由於長期相互融化的結果，已由夏商兩族爲骨幹，而形成爲華族，或華夏族（周族是夏族的後身）。這種相互融化的過程，到春秋時便完成了，所以出身於商族的孔子，也不自稱商族或殷族，而以「諸夏」與「夷狄」相對稱。華族或華夏族名稱的由來，是由夏族曾居住滿目花簇的華山地帶。

另一方面，自「武王革命」勝利到戰國時期，原先與周族一同進行反奴主革命的羌族，（其領袖爲太公），在共同建立的封建國家基礎上，其中一部份（齊、呂、申、許等）也漸次成了華族的一個構成部份。其次，爲追逐草原與原始掠奪，通古斯族的「山戎」等部由東北進入今河北地區；北方的「狄」、「鬼方」、「混夷」、「熏鬻」、「嚴允」，

(這都是嚴允、即後來所謂匈奴族的異稱)則進到黃河腹部的南北；屬於羌族系統的「西戎」、「犬戎」、「小戎」等部，則由西北進入今河南山西……。華族為防衛自己的生存空間和財富，便和他們發生戰爭。在春秋初期，他們的破壞與原始掠奪，曾給了華族人民生活的嚴重威脅。因此，當時黃河流域的各諸侯封邦，都聯合起來自衛。齊桓公和管仲，都是在這種民族自衛事業上建立過功績的。但由於華族的經濟、政治、軍事、文化、人口等等各種力量，都不是他們所能比擬，而各種力量的總和，更遠遠超過他們。因此，他們或被迫退回原地，或者就漸次融化於華族之中。到秦始皇統一「六國」時，在黃河流域中下游，就沒有他們的部落存在了。其次，原住在山東、淮海、江漢間的「徐夷」、「淮夷」、「茅蠻」及今蘇浙間的吳越等族，則在當時華族較進步的生產方法影響下，以及彼此間不斷的軍事、政治、文化的相互激蕩與衝突，加之華人的南去，便引導了他們轉入封建制，而成爲周朝國家的封邦和諸侯。到秦始皇「統一」時，他們也都成了華族的構成部份。

因此，從華族本身的構成成份考察，也並不是什麼「本支百世」的「文王子孫」；中國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謬論，是完全沒有根據的胡說。

二 漢族的發展和民族的鬭爭(一)

華族自前漢朝的武帝宣帝以後，便開始叫作漢族。

所謂「好大喜功」的「秦皇、漢武」基於大商人地主開發商路的要求，使中國疆土得到空前擴大。這一面由於「以夷制夷」的政策，讓許多外族部落入居境內，演成以後數百年間北中國的混亂情況和外族統治的慘局；一面也引起又一次民族大同化。

從前漢的武帝宣帝開始，經後漢、三國到西晉，中國統治階級爲着對外侵略與對內政爭，便勾引匈奴、鮮卑、氐、羌諸族的一些部落，「雜居塞內諸郡」。這些年深月久，他們一面已學會了中國的一些生產技術、軍事技術，並領會了一些其他文化知識，不少人能懂漢文、漢語；但另一面，又還保存其原來的部落組織和一些特點。在三國魏晉期間，由於漢族統治階級相互間爭權奪利的內訌，以及由此所引起的社會窮困與不安，加之地主階級對他們奴隸式的榨取，他們便從這個缺口上相繼突起。但最初，他們曾參加中國的農民暴動，一同去反對地主階級，後來由於地主階級對農民暴動嚴酷的摧殘，並招募他們來鎮壓農民，他們便利用地主階級給予的器械、資財，漸次獨樹旗幟，轉而仇視漢族。因此，便演成「五胡十六國」和北魏北周在北中國的數百年血腥統治。他們原先不過是一些大小部落，大的不過數十萬人，小的只有幾千人；至此便相繼組成武裝集團，各自佔領一塊地方，建立統治。這種統治，一面仿照漢族地主階級的模樣，一面盡量發揮其原始殘暴性的民族壓迫。因此，不僅是他們對於漢族，且在其各集團相

互間，往反屠殺；整個北中國，到處都形成人煙渺少，白骨遍野的慘象。當時的漢族一部份大地主則逃往江南，建立其偏安的統治，坐視淪陷區同胞忍受殘酷的宰割；只有漢族的人民，尤其是農民和手工工人，自始便採取了各種各樣的對抗方法，如逃亡、怠耕以至「結塢」式的武裝鬥爭，（地主階級的「結塢」是爲敵人服務的）。深入敵後抗戰的祖逖（小地主出身），也是完全依靠着群眾的力量。劉裕幾次北伐能得到一些勝利，也完全由於得到群眾的各種幫助以至配合作戰。

在北中國居於統治地位的各外族，手中雖握有政權和兵力，但其人口少，生產和文化比較落後。所以其力量的總和都遠遠不如漢族。加之漢族在南方，支配半個中國的地主政權和地主武裝，雖不能起任何決定性的作用，但不容否認，也是有着一些心理影響的。因此漢族在力量總和的對比上，便佔着最大的優勢。在這種最大優勢的基礎上，由於北中國人民不斷的進行鬥爭，便使各外族統治者都難於穩定其統治，甚至還感受生活需要的威脅。因此，他們基於生存的要求，便在工作方式、風俗習慣、語言文字等方面，都極力學習漢人。爲着想消除漢人對他們的反抗和仇視，甚至僞託其祖先也出自漢族，如匈奴族冒稱爲「夏后氏」苗裔，羌族姚弋仲冒稱其先祖爲「有虞氏」，鮮卑族冒託其先祖爲封於鮮卑的「黃帝之后」……同時，他們又極力實行和漢人相互通婚，促進血統的混合，（後來李世民的母獨孤氏，妻長孫氏也都是鮮卑人）。其次，他們又相

率冒易漢人姓氏，除金日磾、段匹碑、喬智明等漢晉名人外，「五胡十六國」和北朝諸外族，亦率皆冒易漢姓，最著名的，如劉淵、石勒、姚興、苻堅、呂光、元燾、宇文泰……特別到北魏由大同遷都洛陽後，明令「禁國人胡服胡語」，改姓拓拔爲元氏，鼓吹胡漢通婚。因此，所謂「五胡」各族，便不僅「後染華俗，多不能通」其自己的語言文字；且至於「漢胡雜混，不可復別」，演成了民族的同化。但在最初，當他們只看見一些貴族地主「效顏婢膝」的時候，是非常輕視漢人的，所以陸游說：「稱賤丈夫爲漢子，蓋始於五胡亂華」。於此可見，並非漢族具有什麼同化他族的獨特力量。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在抗戰時期所宣揚的什麼漢族「獨有的同化力」，只是其投降主義的表現，也正是中國法西斯買辦性的「獨有」表現。

同時在這期間，漢族的地主政權偏安到南方，把北中國的人民完全丟給敵人。在外族統治、燒殺恐怖下的漢族人民，也紛紛向長江和珠江流域逃亡，如「永嘉之亂」，「胡人」殺「晉人」不下數十萬，「中州士女」避亂南遷者十居六七，號曰「渡江」；「永嘉之亂」，中原仕族林、黃、陳、鄭四姓先入閩，（唐，林語：閩中記）。地主們逃到南方，依樣繼續統治者的生活；逃到南方的農民和手工業工人，據晉書所載，地主們反利用其窮困無告的情況，實行奴隸樣式的榨取。但由於民族的移徙，東南的東甌、揚甌、百越、四川的賓族、西南的苗族等等，便與帶着高度生產技術、高度文化前去的漢人，

發生了更頻繁的接觸；以後在爭奪自然條件或生存鬥爭的過程中，他們或被迫步步後退，或漸次成爲「漢蠻雜居」的狀態。

由於這時期民族大同化和各民族關係交錯的結果，在漢族、從人種上的體質、面貌、生產技術、生活習慣，以至哲學、科學、文藝、宗教等方面，都加入了其他民族一些成份，有着不少改變；同時，其他各族在人種和文化內容上，也都或多或少地吸收了漢族的一些成份。

三 漢族的發展和民族的鬭爭（二）

從唐朝到「鴉片戰爭」千餘年間，漢族曾幾度被他族侵入，遭受他族統治；但漢族地主階級的封建帝國，也有幾度擴大對外侵略，統治其他民族。

在唐朝前期，地主階級的「大唐王國」基於商業資本的要求，實行對外侵略，高句麗族、靺鞨族、東西突厥族、以至南洋和葱嶺四周的許多民族，都成了她的屬領。在唐朝後期，漢族又是被侵略者，不斷遭受回紇（突厥）、吐蕃（藏族）、南詔（馬來系）各族奴主貴族的侵略，（他們這時都進入了奴隸制度的時期。）但當黃巢爲首的農民大暴動起來反對地主階級和他族的侵略、以及外商的高利貸剝削以後，唐朝統治者又反而

去迎進沙陀族和「吐蕃」族的貴族來鎮壓農民。結果，便引出沙陀貴族的後唐後漢、吐蕃貴族的西夏之殘酷統治。

唐朝對那些「歸順」或「降服」民族的集團與個人，也都優容其入居境內；對來自四方的「胡商」，則無條件准其「歸化」。加之一「李唐王室」本身，就有很濃厚的鮮卑族色彩，其統治集團內部又有不少「胡化」的漢人，又盡量援用「歸順」或「降服」各族的貴族來參加統治。所以李世民說：「自古皆貴中華，賤夷狄，朕獨愛之如一，故其種族皆依朕如父母。」特別在進步的生產方法和文化的影響下，那些「歸順」「降服」「歸化」的集團或個人，率皆相繼漢化。下面的一些事實，便是其主要標誌。唐朝的名臣李懷仙……是漢化的「胡人」，哥舒翰、契苾何力、僕固懷恩……是漢化的突厥人，王武俊，李光弼……是漢化的契丹人，李懷光，高崇文……是漢化的靺鞨人，高仙芝、王毛仲是漢化的高麗人，史憲誠、李寶臣……是漢化的奚人，姜公輔……是漢化的安南人；申大中二年進士的李彥昇，是阿拉伯人……受唐朝賜姓李氏的，有高麗人、渤海（靺鞨）人、奚人、契丹人、回紇人、突厥人、黨項人、黠戛斯人、乃至安南人、印度人、阿拉伯人、波斯人、猶太人等等。所以在唐朝民間便流行着「張三李四」的謠諺。其次，那些侵入中國的民族，特別是那些在中國建立起統治權的集團，在民族力量總和對比的關係下，後來也大多被漢化，如建立後唐的沙陀族李存勗自稱爲「李

唐」王族，建立後漢的沙陀族劉暉也自稱爲漢人，（沙陀族原居宣化一帶），西夏（自今陝北、安塞以至隴西、寧夏一帶地區）到其滅亡前夜，已完全漢化。另一方面，漢人被他族同化的也很不少，主要有「遠戍」而不及返防的軍隊，被他族擄去的漢族人口，投降侵略者的奴才，出嫁他族的漢族婦女……。因此，漢族同化了他族的木量人口，吸收了他族文化的許多新因素，豐富了人種和文化的內容。這不僅使唐朝文化表現了許多新型的東西，並替兩宋的哲學（理學）和科學、文藝預備了一些條件。一方面，藏族、突厥族、高麗族、契丹族，以至南洋和葱嶺四周各族，也都多多少少同化了一些漢人，受了漢族文化的不少影響。所以民族同化和文化交流是相互的。不過在這過程中，凡經過侵略和被侵略關係進行的，便都有許多血腥悽慘的內容，對人類文化會起了直接摧殘的作用。

從「五代」開始侵入中國的契丹奴主貴族（契丹在侵入中國時，已建立起奴隸制的遼國）被女真（金）奴主貴族和南宋地主的聯軍滅亡後，來到中國的幾百萬契丹族人，一部份成了女真貴族的奴隸，大部份則雜在漢人裏面生活，回到其本土的只是小部份——今日的達呼爾漢便可能是契丹族的子遺。所以繼承契丹統治北中國的女真貴族，對其治下的漢人和契丹人，統稱作「漢人」，對南宋治下的漢人，反稱作「南人」。在女真貴族的金朝統治下，北中國的農民到處組織武裝反抗，最著的有牛皋爲首的「忠義

社」，他們以太行爲根據地，最先發動抗戰；「民族英雄」岳飛，是完全依靠了這股農民軍的力量，和他們結成聯盟。多次勝利的戰爭，實際都是牛鼻領導農民軍打的；岳飛被投降派殺害後，牛鼻又領率其農民軍回到太行繼續抗戰。以小地主和小所有者爲中心的南宋朝廷主戰派，也要求驅逐女真，收復失地。因此，金朝統治者想和緩民族矛盾，便極力模習漢人文化；後來爲防止漢化，又極力想保存其語言文字諸特徵，如建立女真太學，用女真語譯中國古典去教育女真青年。但是女真也和契丹一樣，在經濟、政治、軍事、文化、人口力量總和的對比上，遠不及漢族，並由於漢族人民不斷的鬥爭，金人民族固有的特點，在其統治過程中已逐漸在消失。因此當金朝爲蒙漢聯軍滅亡後，無數留在境內與漢人雜居的女真人，元朝統治者也把他們與北中國漢人一樣看待，統稱作「漢人」，（同樣稱南方漢人爲「南人」）；他們自己也連同原來的姓氏，都改成了漢姓。輟耕錄說：

「金人姓氏，完顏漢姓曰王，烏古論曰商，乞石烈曰高，徒單曰杜，女奚烈曰郎，完顏曰朱，蒲察曰李，顏蓋曰張，溫迪罕曰溫，石抹曰蕭，奧屯曰曹，字尤魯曰魯，移刺曰劉，翰勒曰石，納刺曰棗，夾谷曰同，裴滿曰麻，尼忙古曰魚，幹准曰趙，阿典曰雷，阿里侃曰何，溫敦曰空，吾魯曰惠，抹顏曰孟，都烈曰強，散答曰駱，阿不哈曰田，烏倫苔曰蔡，散僕曰林，尤虎曰董，古里甲曰汪」

蒙古奴主貴族所建立的元朝（成吉思汗完成奴隸制革命，出現了奴主貴族的統治），其統治特別殘酷。除趙孟頫、邱處機一類大地主代表投順外，漢族的人民自始就沒有停止過反元的抗爭，（代表反元的秘密組織，主要是白蓮教）；所以她的統治不到百年，就被農民、手工業者、中小商人、中小地主以及漢回兩族的聯合勢力所推翻。當時反元的重要領袖有韓林兒、劉福通、徐壽輝、陳友諒、宋元璋、常遇春（回人）等人。元朝滅亡後，蒙古民族的一部份人民，便也與其他二十三種色目人一樣，留住境內和漢人雜居，據顧炎武：日知錄說

「章邱志言：洪武初，翰林編修吳沈奉旨譔千家姓，得姓一千九百六十八，而此邑如朮，如儒，尙未之錄。今訪之朮姓，有三四百丁，自云金丞相朮虎高琪之後。蓋二字改爲一字者，而譔姓之時尙未登於黃冊也。以此知單姓之改，並在明初以後。而今代山東氏族，其出於金元之裔者多矣！永樂元年上謂兵部尙書劉儒曰：「各衛驍韃人多同名，宜賜姓以別之。」於是兵部請如洪武故事，編置勘合，賜給姓氏，從之。三年七月，賜把都帖木兒名吳允誠，倫都兒名柴秉誠，保住名楊效誠。自此遂以爲例。」

實際，據趙翼陔餘叢考所述，早在元朝滅亡前，蒙古人和色目人，改易漢人姓氏，散居南北各地，與漢人通婚者，已所在皆有。由於「散處內地」和「從官南方者多不歸」，便有至元二十三年「遣使盡徙北還」的措施。但其結果，「北還」者僅少數「漢

化未深」的蒙人；「散處內地」不歸」的蒙人，數量很不小，此後在學術上聞名的也頗不乏人，如聊齋志異等書的作者蒲松齡，當代的印度哲學家梁漱溟，國學家羅庸等人，先世都是蒙人，色目人在元朝時，已不少在中國學術上成名的人物；據元史所載，其時已漢化之余闕爲唐兀人，愛薛爲西域弗林人，馬祖常爲雍古都人……此外，如南京巴氏，先世爲阿剌伯人，桃源翦氏先世爲土耳其人，與朱元璋一同反元的明朝元勛常遇春、胡大海等，都出身回族。

滿族奴主貴族侵入中國，建立起清朝的血腥統治，（滿族在奴兒哈赤時，完成了奴隸制革命，建立大金國，入關前，又改稱大清）。他們統治國內各民族的政策，一面是殘暴的鎮壓和屠殺，「揚州十日」、「嘉定三屠」、接連不斷的文字獄（最著的有以浙人莊廷鑑爲首的所謂「明史之獄」，所謂「僞詩集」的「沈天甫之獄」，所謂「立邪說」的湘人「朱方旦之獄」，「南山集之獄」，以及查嗣廷、陸生楠、曾靜之獄……）；乾、嘉時對湘、川、黔邊苗族的圍剿；對陝甘特別是金積堡回族的圍剿。一面是麻醉和軟性摧殘，如對於蒙族的喇嘛政策、大烟政策、花柳政策。一面是製造各民族間相互矛盾，使各族互相衝突和仇殺，特別是回漢之間，漢苗之間，蒙回之間。一面是收買各族的上層份子，如漢族的士大夫、蒙族的王公喇嘛、藏族的喇嘛等等。但滿清統治者的這種毒辣政策，並沒有防止各族人民的反抗，特別是漢族、回族和苗族人民，都舉行了多次的反

滿大暴動，最著的有呂留良等人的「復明」運動，徐鴻儒爲首的農民暴動……，陝、甘、新回民大暴動、湘、川、黔、粵苗民大暴動……。漢族人民反清的各種秘密結社，更自始至終地存續着。

滿清統治者，最初還採取一些步驟，企圖把漢族滿化。但是他們雖掌握了全國的政權和軍權（尤其在「鴉片戰爭」以前，主要地位，都直接由滿人佔據），而在民族的經濟、政治、軍事、文化、人口等力量總和對比上，他們也是不能和漢族比擬的；加之漢族的這種優勢力量，通過其人民各種各樣的反滿鬥爭，又不斷能發揮其作用。因此，兩種力量鬥爭的結果，反而是滿族人民漢化。所以滿族侵略者同化政策的結果，反而是滿族人民被同化。所以滿族奴主貴族侵略的結果，所得的是其二百數十年的血腥統治，但却喪失了其自己的民族。

四 農民土地饑荒和漢族人口的移動

上面簡約論述了漢族的起源、形成以及在鴉片戰爭前數千年間發展和鬥爭過程的一面，現在再論述一下漢族的主要移動方向。

在數千年過程中，每經過一次農民戰爭，或民族反侵略戰爭，在農民要求土地的基

礎上，漢族人口便有一次人移動——在土地饑荒的經常情況下，也不斷有人口的移動，移動的方向，主要的是南面和北面。

漢族原先居住的，是黃河流域之晉、冀、魯、豫、川北及陝、甘的大部份地區，隨着周朝封建制度革命勢力的發展，便散佈到長江流域的湖北（及湖南一部份地區）、江西、安徽，江蘇、浙江。從這時起，黃河與長江流域，便成了漢族居住的中心地區，以後便圍繞這個中心區域向四周移動。

在東北，戰國時漢人已散佈到南滿，到秦漢時，南滿已主要為漢族所居住，這從文獻記載和地下發現方面都已得到證明；但東北全部主要成為漢族散佈的地區，是在近三百年以來。這一面由於漢族農民的土地饑荒，滿族統治者入關以後的殘酷榨取和實行「圈地」，又增高了這種饑荒程度：一面由於滿清統治者幾盡其人民移住關內，東北的廣大沃野成了人烟渺少的空地。因此迫切要求土地的漢族農民便冒險犯難，扶老攜幼，相繼遷入；為滿清政府的離宮王陵服役和犯罪被流徙前去的，人數也不少。熱河、察哈爾、綏遠以至新疆等處，雖很早就有漢族的足跡和居民，但成為漢族與其他各族雜居和居地交錯的地區，也是近三百年以來的情况。漢人移住這些地區的經過，一方面也由於漢族農民的土地飢荒，一方面則由於當地各民族，原先都是以牧畜為主要生產，無限廣大的沃野無人耕種……因此，無數漢族農民，便如潮水般的前去充當佃戶或墾戶；其

次、前往經商的商人，在當地置產立家；其次、因犯罪流徙前去的爲數也不少；再次、則係各朝、特別是元清兩朝，在當地所設驛站與離宮等的服務人員。

在南方、漢族移入湖南、福建，兩廣、雲、貴等省，主要是在：（一）民族反侵略戰爭的過程中移住的，如兩晉之際的中原人民移往福建，宋元之際和明清之際的漢人移往兩廣、雲、貴……（二）歷次農民暴動的過程中移住的，如元明之際，和朱元璋爭失敗的江西農民軍，紛紛逃往湖南苗族地區……其次，因農民土地饑荒和謀生前去的，如湘、川、粵三省農民、手工工人和商人之前往貴州、廣西；有因駐防與「流徙」前去的，如秦朝七十萬「流徙」之駐防五嶺……。

漢人移住到新地區後，雖解決了耕地問題，有的無代價獲得土地，但大多是有地租的負擔，（如移住熱、察、綏的漢族農民，是以向蒙古族王公等納租子，取得永佃權，或者須向先到的漢人地主租地耕種。這至今還存在一個很復雜的土地問題，同時蒙古族地區一步步被擠，又形成民族問題的一個重要內容）。他們把原來漢漫漫的曠野，荊棘叢生的山區，改造爲肥沃的隴畝，建立火相連的村落，是經過無限艱苦鬥爭的。一方面，他們遠離鄉井，去到荒野，雖帶去較進步的生產知識，但生產技術的設備是根本缺乏的，一切都須從頭一點一滴的作起；一方面在開闢新環境的過程中，對於自然的鬥爭是特別堅苦而嚴重的；一方面由於滿清統治者製造國內民族矛盾的一貫政策，還不時發

生民族間的鬥爭。

在西南，當漢人最初移到那些新地區時，當地的原住民族，大抵還沒進到社會史上的階級社會時期，還是以游獵或牧畜爲主要生產，對生存空間的領土概念並不明確。所以最初移徙前去的漢人，便得用相對和平的「摺標」、「埋界誌」等方式去圈佔草地。但當時遍地都是妨害其生存的毒蛇、猛獸以及傷害農作的各種動物，他們須與這些動物爭空間，同時又須和水旱等自然災難作鬥爭；今日西南各省的玩龍燈、玩獅子、射公壇、龍王廟、水府廟、扎草人（置於田中，防鳥獸來吃禾稻）……以及關於蛟、龍、虎、豹、惡蛇等傳說，都是這種鬥爭的遺跡。隨着他們對於自然鬥爭逐漸獲得勝利，加之較進步的生產和文化的影響，便又漸次打開與原住民族和平雜居的局面。如湖南西南部，漢人大抵是明初由江西移去的（率皆是陳友諒部的農軍），都不曾和原住苗族發生過武裝衝突。不過當漢人去到當地後，原來苗族的住民，一部在漢人進走生產和文化的影響下，便慢慢轉爲漢化的住戶；今日當地不少漢人姓氏，父老相傳，他們原是「老土百姓」，原由江西移去，及今成爲大姓的，據傳也雜有原住的「老土百姓」在內。「老土百姓」就是原住的「土人」——苗族。另一部份，則一步一步被擠到邊塞與山谷岩阿間。由於漢族官吏、地主、商人無限制的去強奪其土地，特別是滿清統治者爲增加其國庫收入，曾以所謂「丈田」的方式沒奪其土地，官吏皂隸復乘機奪取與苛索，又加速

其被擠的過程，同時也加深了苗漢間的土地糾紛。因此在清朝的乾隆、嘉慶間，便首先由湘西發難，激起湘、川、黔三省苗民大暴動（湘、粵邊的畝民也以同一原因演成大暴動）。但滿清統治者，不僅採取極殘酷的燒殺手段，把暴動的火焰撲滅，且藉以製造苗漢間的矛盾。這對於苗漢人民都留有很深刻的印象。在當地苗漢人民中，說到「丈田」還是驚魂未定。因為所謂「丈田」，對漢人也是一種苛重的榨取。

在西北，根據民俗的研究，當漢族農民移到那些新地區時，一開始就須要集體的團住。由於歷史上統治階級間所進行的侵略和壓迫，（如漢族統治階級對西北民族的侵略和壓迫，又如回紇貴族對漢族的侵略和壓迫……），在民族間留下了一些仇恨的痕跡，所以在過去，常發生各族居民間相互仇殺的慘局；這對於和平的居民，特別對漢族人口較少地區的漢人，經常都感受嚴重恐怖和威脅。尤其在清朝，在滿清統治者儘量製造民族間相互仇視的方針下，常驅使各族人民相互仇殺，特別在幾次回民暴動中，平亂的軍隊對回民住區實行「血洗」政策，暴動的回人則轉而「血洗」漢人住區以爲報復。陝北和甘肅的許多地區，及今人口還很稀少，這便是原因之一。另一方面，原來非漢人居住的地區，由於農業沒開發，大都是廣漠的原野、沙漠和童山；漢人前去經營，一面須和水旱作鬥爭，（常常可以遭遇顆粒無收的連年旱災，也常常可以遭遇一年數度的山洪暴發，把房屋、人口、牲畜及連阡連陌的莊稼，沖洗而去……）一面又須和傷害莊稼的動

物作鬥爭，（如野兔、烏鴉、地老鼠、毛虫、蝗虫等等常可以把一塊一塊的莊稼吃光、搞死）又須和傷害人畜的豹子與狼群作鬥爭，（原來到處都是狼窩和豹群，現已剿滅不少；但至今，凡有狼窩或豹子的地區，便不僅常使人畜直接遭受損害，並間接防害田野的農作）。其次，漢族前去以後，漸次又與當地其他民族間發生土地糾紛，至今還存在一個較複雜的土地問題。

五、百年來的革命和反革命

從鴉片戰爭以後，漢族和國內其他姊妹民族，同遭受民族生存的嚴重危機；一面是凌駕全中國的資本↓帝國主義，一面是因禁國內各民族的民族牢獄——滿清統治，以及其繼承者北洋軍閥和封建買辦法西斯，後者並是前者的俘虜和工具。這期間，漢族人民，特別是無產階級、農民與城市小資產階級，則發揮了民族的革命與反侵略傳統，不斷聯合國內其他民族，進行反滿反侵略鬥爭，以至反帝反封建的民族民主革命；在舊民主主義革命時期，最著名的，有農民爲主的「平英團」運動，「太平天國」革命，反教運動，「義和團」運動，農民、工人、手工業工人，學生、中等資產階級聯合的爭路運動↓辛亥革命；在新民主主義革命時期，最著名的，有小資產階級領導的「五四」運動，無產階

級領導的大革命（並有資產階級參加領導）。土地革命，以至偉大的民族抗日戰爭。另一方面，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從滿清統治者到北洋軍閥到封建買辦法西斯，從洋務運動到立憲保皇黨到法西斯組織，從曾國藩、李鴻章、張之洞到盛宣懷、張謇、袁世凱、段祺瑞、曹錕到法西斯份子，則繼承幾千年來大地主大商人的傳統，一貫執行賣國、投降、妥協的方針。雖然他們有時也像東晉、南宋、南明的大地主大商人一樣，揭起反侵略的旗幟；但實質上，也同樣不是真心爲着反侵略，真正肯去和侵略者鬥爭，而只是爲的欺騙人民，保持其少數人的統治地位和利益。「平英團」的反英鬥爭是被滿清政府出賣的。「太平天國」反滿反侵略的農民革命，是民族內奸曾國藩李鴻章等聯合帝國主義武裝打敗的。反帝的人民「反教」運動，是大地主大買辦（沈葆楨，李鴻章等）用殘酷的屠殺手段與出賣政策消滅的。「義和團」反帝運動，是滿清統治者強奸之後又行出賣的。辛亥革命的失敗，一面由於中等資產階級的妥協和離開群眾；一面是由於袁世凱爲首的大地主大買辦勾結帝國主義，陰謀騙取。反帝的「五卅」運動，沒能實現「工商學各界聯合會」的全部要求，是由於上海買辦階級出賣同盟者，及秉承帝國主義意旨的北洋軍閥直接摧殘。反帝反封建的大革命半途失敗，是由於混在革命陣營內的大地主買辦份子，和外部的地主買辦及帝國主義結成同盟，一脚把同盟者踢開，並使用殘暴的白色恐怖來鎮壓。「九一八」以後的民族抗日運動，封建買辦法西斯則執行符合日寇要求

的「安內攘外」方針，一面用全力去反對人民抗日的堡壘，一面則盡情去鎮壓城市的抗日愛國文化運動。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參加偉大的民族抗戰，並非出於自願和自動，而是由於日寇的擠壓，全國人民的逼迫；在抗戰的過程中，他們也只用了最小一部份力量去應付日寇，而以絕大部份力量來對付人民的抗日武裝、群眾運動和民主勢力。

由於全中國各民族各階級人民、人民武裝八路軍、新四軍、抗日聯軍等多年艱苦殘酷的鬥爭，數千萬同胞的流血犧牲，加之盟軍的配合，特別是偉大盟友蘇聯紅軍把日本法西斯堡壘關東軍打垮，偉大民族抗戰纔得勝利結束。

這就是百年來革命和反革命的對比過程。百年來，如果沒有革命各階級階層人民不斷的革命鬥爭，特別是「五四」以後，如果沒有無產階級先鋒隊共產黨來領導這個革命，反革命——尤其是封建買辦法西斯——早已把「中國之命運」葬送掉，中國早已成了帝國主義、特別是日本帝國主義的殖民地，漢族和國內各民族的人民，早已都成了亡國的奴隸。因此，如果沒有革命的一面，沒有共產黨，就沒有了中國，也就沒有了漢族，更沒有了「中國之」新生的「命運」。

六 兩種傳統和兩種社會形態

基上所述，漢族在數千年過程中，一方面，由於掌握統治權的大地主大商人到大地主大資產階級，一貫的對內殘酷壓迫，對外賣國、投降、妥協，招來多次的異族侵略和統治；同時他們從狹隘的階級利益出發，也多次去侵略他族，對國內其他姊妹民族，實行大漢族主義的壓迫。一方面，由於漢族人民一貫地對侵略者進行了各種各樣的艱苦鬥爭，對民族和階級壓迫者舉行了無數次暴動和革命，不僅保存了自己的民族，而且壯大了自己的民族。

漢族吸收了他族的不少文化成份，同化了他族的不少人口；同樣漢族的文化成份也被他族所吸收，人口被他族同化的也不少。因此並不如中國法西斯大漢族主義所說，漢族善於同化他族，而不被他族同化，漢族文化全是「固有」的，沒有外來成份，只有他族「沐浴」漢族文化。也不如他們所說，漢族的人種血液不是多元的，而是單元的。在長期歷史過程中，漢族同化他族的人口多，被他族同化的人口少，這是無可否認的。但這也不是由於什麼漢族文化的「博大性」和「同化力」；而是由於在「鴉片戰爭」以前，侵入中國的外族，在經濟、政治、軍事、文化、人口各方面的總和力量，遠較漢族為小，特別是其中起主導作用的生產方式，遠較漢族為低；漢族這種總和力量的優勢，又不斷通過其人民的英勇慘烈鬥爭，而發生作用。這種同化的本身，自是一種社會的歷史的過程；但在漢族遭受侵略和統治的過程上，是有着悽慘的歷史內容的。另一方面，像

漢武、唐太那些封建侵略者，雖沒有實行過何等同化政策；但由於他們的侵略，而引起「住居塞內」各民族的同化，是同樣有着悽慘的歷史內容的。今日的封建買辦法西斯，對國內各民族實行大漢族主義的壓迫，並推行同化政策，這是完全不符合人類歷史發展法則的，我們應堅決反對。

基上所述，漢族的全部歷史，是充滿了鬥爭事跡的人民的歷史。由於祖宗英勇慘烈的鬥爭，不僅保存和壯大了自己的民族，並把自己的民族鍛鍊成優秀人類的一個部份。由於祖宗「斬荆披棘」「出生入死」的艱苦鬥爭，開闢了廣大領土，留下無限資源。由於祖宗數千年艱苦持續的鬥爭，鍛鍊出民族的偉大創造力，創造出四千年的文明歷史，又創造出邁絕世界的封建文化——這雖則已過了時，却仍有不少積極的因素或優良傳統，值得而且必須去批判地繼承——並在偉大的民族抗戰和今日和平民主事業中，反法西斯獨裁的鬥爭中，是國內各民族的領袖，尤其值得我們驕傲的，她過去產生了過無數優秀的革命領袖、政治家、軍事家、哲學家、文學家、科學家，近百年來又產偉大的孫中山、毛澤東、尤其是人民領袖毛澤東。

到今日、偉大的民族抗戰是勝利結束了。但從嚴格的意義說，漢族還沒有成爲一個完全現代化的獨立民族，還表現爲兩種社會形態。簡略地說：

(一) 漢族是有固定領土的。但現在政協決議和協定已完全被反動派撕毀，他們爲

着要維持其法西斯專制統治而進行內戰，又與美國訂立賣國的條約；那大半個中國，還在美帝國主義支配下，與其他帝國主義國家間的不平等條約，也只是在條文上取消。民主的聯合政府暫還沒有實現的可能。因此，在漢族居住的領土上，只有一小半減弱或消滅了封建剝削，完全沒有外力的支配，建立起自主的新民主主義政權；在大半的領土上，還是封建買辦法西斯主義的專制獨裁統治，並且完全受着美國帝國主義的支配。因此到目前止，漢族的領土還是被分裂為兩種形態。

(二) 漢族人民的經濟生活，在日寇武裝侵入以前，是一種半殖民地半封建性的，封建的生產方法佔着支配地位；在日寇侵入以後，特別自「七七」以後，在敵佔區、是殖民地的，大後方是半殖民地半封建性的，解放區則是新民主主義初期的形態。日寇投降以後的今日，在兩種領土形態上，也表現兩種經濟形態。各個解放區雖然在空間上沒有完全連成一大塊，但在經濟上却是一種統一的新民主主義的形態，封建的生產方法已逐漸被消滅，新的資本主義生產方法已漸次獲得支配地位。在國民黨反動派佔領的地區，還是大地主大資產階級支配下的封建生產方法佔優勢，各個省區的經濟分散性與獨立性，也沒有完全消失；而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的經濟則是依附外資、主要是美資的，買辦性不只濃厚，且步步在加重。所以蔣佔區的經濟，實質上仍是半殖民地半封建性的，而且步步走向殖民地化的危機。只有徹底解除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對公私經濟的特權支

配，在全國範圍全面的澈底的實行減租減息增資政策，以至澈底解決農民土地問題，消滅或削弱封建剝削至必要限度；一面發展公營與合作社企業，扶助私營企業，完成全國工業化，農業現代化，才能使現存的兩種經濟形態，在新民主主義經濟形態下統一起來。

(三) 漢族在很早的過去，就形成了一種共同的文字和通用的「官話」。不過：(1) 現在的文字，不是大衆化的文字，還須加以改造；(2) 還有一些地方的獨特意義的文字，如廣州的「有」「乜」等。語言方面，在通用的「官話」以外，有着多種樣的不統一的地方話，所謂「十里不同音」，特別是所謂「廣話」、「福話」、「客話」，幾使外省人很不易通解。使全國性的、地方性的、階級性的現有語言文字的完全統一，還須經歷一個革命的過程，並且不能在新民主主義革命過程以外去完成。這一面需要以全國政治民主化，經濟現代化和交通的發展過程為基礎，一面則進行語言文字本身的科學改革。現在解放區開始形成的一種新語法和簡體字，或者可能成爲今後改革語言文字的張本。

(四) 漢族在文化心理狀態方面，是有着共同特徵的。其中如支配封建時代的儒家哲學、倫理觀念、宗教信仰（佛、道、巫）、文學藝術的作風氣派等等，雖有不少積極的因素，在今後民族精神生活內容中，仍將被吸收遺留下去；但從其主要構成說，

37

一面有着適應於各階級的質的差異，一面又是正在揚棄中的封建性的東西。百年來，舶來的一些資本主義、帝國主義的東西，除去其具有科學內容的部份，已經或將被吸收者外，大都是買辦主義的，不可能為民族共同所接收；但其對買辦階層的精神生活發生了支配作用，是無可否認的。「五四」以來所產生的新民主主義哲學、科學、倫理、文學、藝術，雖取得了文化思想運動上的領導地位，但還沒有普遍的滲透到民族的精神生活中去，全面地取得代替舊東西的支配地位。因此，到抗戰前，漢族散佈的各省、各縣甚至各村，都有其地方性的文學、藝術、傳說、宗教等等；然不論其形式如何，除去農民自己的東西有着積極的進步內容外，在農村人民的精神生活方面，「三綱五常」為中心的東西，還強烈的在起着支配作用，不過在各地採取着各種樣的地方性的形式去表現——只有經過革命的一些地區，才有着不同情況。

在偉大民族抗戰勝利後的今日，從漢族的文化生活來看，表現着兩種地區的兩種形態。在解放區，由於完全擺脫了帝國主義支配，減弱或消滅了封建剝削，新民主主義的經濟和政治取得支配地位。因而新民主主義的文化，也便在這種基礎上開始取得支配的地位。在工、農、青年、婦女和一切民主人們裏面，舊的世界觀和倫理觀，已在揚棄的過程中，逐漸為一種新的世界觀和倫理觀所代替。為群眾服務而又由群眾自己參加創造的新文學（報導文學、詩和歌詞等等）、新藝術（木刻、圖畫、秧歌、改造的地方劇、

高蹠、音樂、改造的平劇等等），正在雨後春筍樣的產生和蓬勃發展；其形式都是群眾所「喜聞樂見」的，內容都是群眾新的現實生活和要求的反映。特別是新歌曲和秧歌劇，已為廣大人民樂於接受和欣賞，表現了新時代藝術發展的方向。在這裏，地方性的民間的東西，受到改造和發揚。因為這是走向統一的前進的必經步驟，與封建分散性的地方形式不同。但同時，在新舊解放區，特別是新解放區的廣大農民裏面，還普遍殘留一些「三綱五常」的倫理觀，封建迷信的宗教觀（甚至如晉東南，還有較古代的多神崇拜）……，也完全是事實；不過用不着驚異，那在實質上，只是一種過渡期的殘餘的東西，隨着殘餘的封建生產關係的消滅，以及建基於其上的父家長制的消滅，那些東西也將跟着消滅的。另一方面，在國民黨軍佔領的地區，工、農、小資產階級等群眾，雖有享受新民主主義文化的客觀要求，但在封建買辦法西斯的文化統制政策下，還只是一種潛流，還只起了一種微波細浪。在支配群眾精神生活的上層方面，一面極力保守「三綱五常」為中心的一切東西，擁抱着一群群的殭屍起來跳舞，一面陳列着舶來的帝國主義法西斯主義的貨色，在文化市場上瘋狂叫囂。在半殖民地經濟基礎上的買辦主義精神生活，對於一般市民，本來也都有其多多少少的物質基礎。這種基礎不徹底改變，他們便不能完全擺脫買辦主義文化生活的支配。在半封建經濟基礎上的「三綱五常」的精神生活，在廣大農村人民裏面，也是有着相當物質基礎的。這個基礎不徹底改變，他們便

不能完全擺脫封建主義精神生活的支配。因此，在客觀的趨向上，除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及其附從而外，一切要求民主的人民雖已不滿足於舊的文化生活；但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却從腳下和頭上兩面把他們綁架於舊的反動文化的牢獄裏過活。因此，只有根本結束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的支配，全面地擺脫封建的束縛和帝國主義的支配，全國走上工業化和農業現代化的過程，纔能使上述兩種文化生活形態趨於統一。但此，却還須經歷一段艱苦的革命鬥爭的過程。

四 滿 族

一 滿族的起源和形成

滿族是蒙古人種通古斯族的一系；人民體質面貌方面的等等特徵，爲髮黑直、面平圓、顴骨突出、鼻低廣、髮稍多，後腦扁平、膚黃……這與蒙古人種其他民族，皆大同小異。

滿族的起源，他們自己傳說，與商族起源的傳說很相似；謂仙女佛庫倫浴於長白山嶺之神池，吞神鵝所含朱果，生愛新覺羅·布庫里雍順，（愛新覺羅意即金族）。這是說：他們最初的祖先是鵝圖騰。其後來住到鮮卑山，便稱鮮卑氏，（鮮卑即西伯譯轉，地在今西伯利亞東南）。紀元前一千一百年代間的西周初期，鮮卑族的一支——肅慎氏，已到不咸山（即長白山）附近，與華族開始接觸；春秋時，肅慎部落的一支，經今遼寧進到河北地區，即當時華人所謂「山戎」。據山海經：大荒北經說，肅慎到戰國時還使

用舊石器；據國語：魯語，則已進入新石器時期。按時間演進的順序推斷，國語的記載是比較可靠的；戰國時成書的山海經所說，可能是拊拾過去的史實。今日北滿一帶掘出之新石器等遺物，可能即肅慎部落的文化遺存，（到今為止，我們還沒發現其他民族先肅慎居住過滿洲）。

秦朝時，華人統稱肅慎族諸部爲「東胡」族，（我認爲「東胡」即「通古」之譯轉）。到漢朝，漢人（即華人）稱居今東北的東胡族諸部爲挾徐族（居今長春附近）、高句麗族（居今鴨綠江上游）、挾婁族（居今長白山附近）、北穢貊族，南穢貊族（均居今長白山東南）。從漢族起，陸續進到中國者，有拓拔氏、慕容氏、宇文氏、段氏等部，統稱鮮卑族。挾婁族到北魏時，已派演爲粟末（居今松花江）、伯咄（居粟末北）、安車骨（居伯咄東北）、拂提（居伯咄東）、號室（居拂提東）、黑水（居黑龍江下游）、白山（居長白山附近）等七部，統稱爲勿吉族，隋唐以後漢人轉稱爲靺鞨族。唐睿宗封粟末靺鞨部酋長大祚榮爲渤海郡王，靺鞨便在八世紀末又改稱渤海。據唐書所記述及鳥居龍藏氏實地發掘渤海「故城」的材料分析，唐書所謂「渤海國」，實際還在原始公社制的歷史時代。

另一通古斯系民族契丹族，與渤海爲鄰，居住在今南滿與中東兩路交叉的「丁」字形以西地區。九百年代末，契丹已臨到「文明的入口」；其酋長耶律阿保機於紀元九二

六年征服渤海，其他鄰近契丹的靺鞨諸部，也都成了她的屬領。根據遼史等文獻記述的材料分析，在契丹侵入中國前，已行使奴隸制。

靺鞨族在契丹奴隸制興起後，便被分裂為兩部：散佈在混同江（即今松花江）附近，先被契丹奴主貴族征服而成爲其屬領的，稱爲「熟女真」（羽按女真即肅慎、勿吉音轉）；散佈在今長白山周圍及其以北的諸部，最初曾抵住契丹奴主貴族的侵略，與「生女真」分離，因被稱爲「生女真」。但處在歷史較低階段的「生女真」，後來也終於被契丹征服了。

二 女真（滿族）的奴隸制度革命和其對外侵略

女真被契丹奴主貴族征服後，均成爲其屬領，對契丹履行納稅義務，如貢納「海東青」（即契丹皇帝行獵用的狩鷹）等；一面仍保持其內部的原始公社制組織。從這時起，他們又從契丹和漢族方面，接受了進步生產和文化的影響。到十世紀初，在其著名酋長烏古迺時期，「生女真」便形成強大的部族聯盟，並開始對契丹奴主統治進行反抗；而契丹對他們的壓迫，如「海東青」貢納的苛擾與所謂「打女真」，又加深了他們的反抗和仇恨。據洪皓松漠紀聞說：「大遼……銀牌天使至女真，每夕必欲荐枕者。……作

止宿處，以未出適女侍之；後求海東青，使者絡繹，恃大國使命，惟擇美好婦人，不問其有夫……女真浸忿，遂叛」。所謂「打女真」，據契丹國誌說：「先是州有權場，女真以北珠、人蔘、生金、松實、白附子、蜜臘、麻布之類爲市，州人低其值，且拘辱之，謂之打女真」。到十二世紀初，「生女真」在其革命領袖完顏阿骨打的領導下，終以送還阿疎問題（阿疎爲紇石烈部酋長，逃亡契丹，獻策反對生女真），與契丹開始正面衝突，終於推翻契丹奴主的統治，奪取契丹治下的寧江州、威州路及黃龍府路諸州。同時，他們又統一了「熟女真」的紇石烈諸部，把其從契丹的統治下解放出來。復掠取其鄰近的契丹屬領，征服鄰近諸部落。他們並以大量俘虜充作奴隸。阿骨打於一一七一年即汗位，國號大金。至此，女真也建立起奴隸所有者的國家了。其原來「明安」（意即部族）「穆昆」（意即氏族）的氏族制組織，也便改變了內容。阿骨打於即位之第三年又命完顏希尹仿漢文楷書及契丹字創製女真文字，（其原先通用文字爲漢文和契丹文）；以後於一一三八年又製「女真文字」，形製均似漢字，但均未能通行。

金國奴主貴族後來又聯合南宋，滅亡契丹，俘虜其大量人口，佔領其所有領土和屬領；並轉而對其同盟者南宋實行侵略，佔領河北、山西、山東、河南以至淮河以北的蘇北、皖北大塊漢族領土，在華北建立起金朝的統治。

金國奴主貴族在入侵和侵入中土後，「明安穆昆」式的社會組織，便又轉變爲軍事

性的組織，其中奴主和奴隸都脫離生產，專門擔任戰爭和駐防華北各地的任務，完全靠剝削漢族農民及其他屬領和奴隸過活。因此，金國自己原來的社會生產組織，反陷於潰散狀態，後來連基礎也完全毀棄。

金朝統治者在中土，自始至終都受到漢族人民普遍的反抗，特別會受到牛皋爲首的農民軍，岳飛爲首的中小地主武裝聯合的嚴重打擊。到紀元一千三百年代中葉，金朝一面由於其統治集團內部的衝突，耶律留哥（據北滿）與蒲鮮萬奴（據南滿）相繼叛變；一面有漢族人民的反抗，復受蒙古奴主貴族和南宋地主聯軍的夾擊，統治權便迅速的瓦解了。金朝滅亡後，原先隨同其統治者來到中土的女真族人民，一部份成了蒙古奴主貴族的俘虜，一部份便雜居漢人裏面，冒託爲漢人，逃回到松花江南北地區的爲數很少。他們所帶回去的，主要都是些脫離生產的寄生蟲知識；而在侵入中土前，其祖先輩的實際生產知識，他們却完全喪失了。同時，他們從黑水白山間侵入中土以後，仍留住今滿洲境內的其他女真部落，原先就比較落後。據滿洲源流考和開國方略所記述，他們這時還在以畜牧爲主的原始公社制時代。因此，從中土回去的女真人，又只得回到原始的生活中去。這不是歷史走回頭路，而是由於全國奴主貴族的對外侵略，使自己的社會基礎根本被破壞，自己民族發展的歷史被中斷。而此，到正是人類歷史的辯證法。

蒙古奴主貴族建立元朝的統治前後，女真族各部也都成了元朝的屬領。元朝統治者

設置所謂「萬戶府」去管轄女真，向他們徵收貢納。

元朝統治崩潰後，明朝初期的疆域，東北面而只包括南滿；女真族散佈的北滿，則是塞外。居於北滿的女真族，不斷遭受蒙古族的侵擾，便由其酋長阿哈書等率領次第南遷。一四一五年（永樂十一年）春，達到今吉林三姓附近地方，其中一部達到豆滿江沿岸的谷地，另一部由酋長孟哥帖木兒率領，移到斡木河。明政府便設置建州衛（以阿哈書任指揮使，並賜姓爲李思誠）與建州左衛（以孟哥帖木兒爲都指揮使）去統屬。這部分女真部落，自此便稱爲建州女真。後三姓附近之建州女真，以常受野人女真壓迫，一四一六年（永樂二十三年前後），又由酋長李滿住等率領，越分水嶺南下，移住今佟佳江沿岸。在當地因與朝鮮族不斷衝突，最後又移徙到今蘇子河流域的赫圖阿拉一帶。據明史記載，除建州女真外，另有野人女真，海西女真等，但以建州女真爲較進步。建州女真自南徙後，與漢族居住地區交錯，受到漢族進步生產的直接影響；永樂時開始的馬市交換，也起了推動作用。所謂馬市，是以漢人的工藝品如緞子、棉布、農具、鍋鑑、刀劍與女真之馬、牛、羊、驢、皮類、木耳、蘑菇、人蔘、烏拉草等在官市進行現物交換。氏族奴隸的使用，當向半島各處掠取朝鮮和漢族人口。到明朝成化↓嘉靖間，建州女真的內部，由於生產的進步，一面是家族經濟和家長制的抬頭，一面是氏族奴隸的大量使用。爲擴大對財物和人口的原始軍事掠奪，不斷對南滿漢族居民實行

侵襲。因此明政府便於佟佳江以西的鳳凰城至鴨綠江流域地方，建築寬甸、長甸、永甸、新甸、張其哈刺甸六堡，名曰「寬甸」，把女真屏於寬甸以外；但不停止交易，並於寬甸設立互市。

這時的女真族已演化爲建州、長白山、東海、扈倫四部。建州部內包：蘇克素護、渾河、王豕、棟鄂、哲陳五部；長白山內包：納殷、鴨綠、珠含哩三部；東海（即兀集）內包：互爾哈、呼爾哈兩部；扈倫內包：葉赫、哈達、輝發、烏拉四部。部族叫作「旗」，氏族叫作「牛系」，旗（固山）↓札欄↑牛系，（旗的酋長名和碩貝勒，餘均叫作厄真），正是這時女真的氏族制社會組織形式。但他們已臨到「文明的入口」，氏族制已漸趨崩潰。就其中較進步的建州女真情況來說，根據浦廉一的敘述：「在同一牛系的內部，一面殘留着氏族制的特徵，一面生出貧富的差別。而其牛系內經濟活動的財源之主要的東西，是在狩獵征戰中的利得和家族所持有的多數奴隸。他們所有的奴隸，大部份爲漢人和若干朝鮮人；這種奴隸主要使用於耕種旗地，是對滿人生活上演着重要任務的食糧的供給者。」（東北文化史大系：清代亞細亞之部九〇頁）在同一牛系內的土地使用，「原則上對各人一律給予五或六日的土地（一日約五六畝）；實際上，有力者佔有很多的良田，貧困無力者的所有常不到二三日的土地……」（同上）。浦廉一又說：「由於其同一氏族內階級的發生，與之相伴隨的，適應於各階級的家產，即田產、房屋、牲畜、奴隸

和其他財寶的集積，便自然在其子弟間行使分配和承襲……。」（同上八八頁）實際上，倒不是由於階級的發生，而產生這種私有財產形態；而是在這種私有財產發生的基礎上才慢慢分化出階級來。其階級分化的情況，是「根據其權力，富的程度等如何而分爲一等二等三等四等等外五個階級；一二等級的人佔着……支配的地位；第三個等級佔着較次的優越地位；第四等級的人民便遠比前三者爲低；特別是等外級的人民，處於只記人數而不記姓名的最下層的境遇。而第四等級及等外級的下層階級人數，比之其上層階級却佔着壓倒的優勢。」（同上八七頁）在這種基礎上，女真族的內部，便以建州爲中心發生革命和保守兩種勢力的矛盾，並反映爲建州、長白山、東海、扈倫各部間以其內部的相互衝突和分裂。

在這種社會形勢下，便產生以努爾哈赤爲首的革命。努爾哈赤出身建州的革新家族。其祖覺日婁父塔克失曾爲反動派尼堪外蘭所殺害，努爾哈赤本人亦曾爲建州部保守派所不容，流寓四方，度其採蓼與往來馬市的窮困生活。但他在革新勢力的基礎上，以及棟鄂部酋長何和里、蘇克部酋長索爾果父子爲首的革新份子支持，充任了建州軍務酋長，鎮服尼堪等反動派（殺尼堪於撫順關外的餓爾渾城），統一建州內部，以佟佳江流城爲根據地。第二步與哈達部酋長爲首的革新派配合，鎮服輝發部酋長拜音達里等爲首的保守派，又統一海西女真的扈倫四部，（扈倫四部係由海西南遷，散佈於今松花

江本支流以西鴨綠江以北一帶)。以後，一面統一女真族諸部，團結為一個種族；

(滿洲實錄說：「時各部環滿洲國擾亂者，有蘇克素護部、渾河部、完顏部、棟鄂部、哲陳部；長白山納殷部、鴨綠江部；東海窩集部、瓦爾喀部、庫爾喀部；呼倫江中烏拉部、哈達部、葉赫部、輝發部。各部烽起皆稱王爭長，互相戰殺，甚且骨肉相殘，強凌弱，衆暴寡。太祖恩威並行，順者以德服，逆者以兵臨，於是削平諸部。」)；一面擴大佔領地，掠奪人口，把四周各族一一征服，同時與朝鮮舉行「江都會盟」，訂立盟約。並於一五九九年創造女真文字(即滿文)。

努爾哈赤於一六一六年即汗位於赫圖阿拉，表示其要繼承金朝事業，國號大金；同時承認家族財產和其使用奴隸的合法權利。因此女真又再度建立起奴主國家。努爾哈赤以後，滿洲奴主貴族在侵略漢族的進程中，爲着避免對漢人的刺激，又改稱其國號爲滿洲。女真族便從此稱作滿族。

努爾哈赤死後，滿洲奴主貴族乘着明朝政府的腐敗和其正集中力量反對農民軍的時候，便大舉入關侵略。由於漢奸吳三桂等的配合，以及農民軍自己犯了錯誤和內部分化，便擊敗了農民軍，建立其清朝的血腥統治。

滿洲奴主貴族在擴大對外侵略及其統治中國各民族的要求上，從努爾哈赤(清太祖)、皇太極(清太宗)到福臨(順治)，便漸次把滿洲人民都編入軍隊性的八旗，

（最初只行於建州女真，以後漸次推行於滿族全部以至滿洲境內其他種族）。「旗」在最初；原是氏族組織的形式；到努爾哈赤革命前夜，成爲帶有原始性的鬥爭組織，男女老少都隨軍行動；但其本質却還是氏族性的組織，至此，便完全成爲軍事組織了。因此，在其侵入關內，滅亡明朝地主政權後，滿族人民留住東北的，便漸次只有少數八旗駐軍和稀有的住戶；八旗軍的絕大部份，都隨帶家小，分駐中國各地，依靠剝削漢人過活——自然也剝削其他民族。然而却又明令「劃滿洲爲禁地」，不許漢族和他族人民移入。

三 滿漢關係的歷史過程

現在尙能識別出來的，已只有少數滿族住戶；原來的滿族已完全和漢族混合了。而漢滿的關係，却有一個長期的歷史過程。

據孔子說：「武王革命」勝利後，「肅慎氏貢楛矢石弩，其長尺有咫」。這可能就是漢滿兩族正式交通的開始。漢人最初入滿洲的，爲戰國時的燕人、趙人、齊人；其時燕國封主並在今遼陽設置遼東區、朝鮮平安設置朝鮮區，遼河左右都成爲其屬領。所以在今南滿許多地方，都有燕幣「明刀」的發現。

秦皇併吞燕國，燕王逃到遼陽。秦兵追索燕王，復自遼陽以北擴大佔領地，並分設遼東（即今南滿）遼西二郡。漢武帝時，漢朝地主政府又侵入朝鮮，分設樂浪、玄菟、真番、臨屯四郡。自此日本也開始「經朝鮮移入漢族文化」。（鳥居龍藏：滿蒙古蹟考一二六頁）但朝鮮和日本，當時都還沒有進到國家時代。今日從「滿洲旅順之岬角，以至遼陽之北」，到處可發現漢朝留存的地下遺跡。（同書一二六一—七頁）

從漢朝以後，經三國、西晉、北魏各朝，南滿都是中國的領土；住居其間的，則為漢族的農業民和通古斯族的游牧部落。所以鳥居氏說：「南滿洲之前漢末之遺跡」，如玉裝飾品、銅器、劍、鏃、矛、無釉陶器，貨幣等等，「各處有之」；並到處發現有自漢經三國至晉的磚瓦，且載有各朝年號；各地發現之衆多的陶器，也都是中國式的製品。（同書一七八—二二二頁）。到唐朝，散佈北滿的靺鞨族，也和漢族開始了頻繁的交際；想向東北開拓商路的唐朝統治者，硬把粟末靺鞨部的酋長大祚榮封作渤海郡王。渤海受到唐朝進步文化的影響，城寨構築，「文物制度」，一一都模倣唐式，其留唐回去的人士甚至模倣唐人，「喜作詩文」。（同書三三頁）這種模倣，雖只能限於片面的形式，但對以後滿族的發展，是有其作用的。如果說唐朝對靺鞨族也起了一點進步作用的話，就在這裏。

後來，在契丹奴主國家統治下的女真族，她一面對契丹統治者進行了各種樣的鬥

爭，也受到各種壓迫和摧殘；但另一方面，又受到契丹生產技術和文化的影響，也就是間接吸收了漢族的文化——因為「遼之文化爲漢人文化」。（烏居氏研究契丹文化的結論——同書）。契丹滅亡後，在女真（金國）奴主貴族侵入中國的一個世紀間，漢人和他們鬥爭的結局，他們是被削弱了，喪失了原有的戰鬥力和生產知識，但也把漢族的一些東西帶回滿洲。

明朝初期，南滿復屬於中國版圖；以後明朝地主政府又在黑龍江設「奴兒干司」，並前後以各種官銜封贈建州、海西兩部女真酋長，對其投順與「從征有功」者，復賜以漢人姓氏，（如賜建州女真酋長阿哈書姓李）。明朝地主政府的這種措施，不是在開疆拓地，奴役女真，而在羈縻他們，來鞏固明朝的邊防。因此，建州和海西對明朝雖只是名義上的藩屬，明朝政府仍不斷給以「恩惠」。而他們却不僅吸收了漢族的進步生產技術和文化，並從各方面來模倣，如女真酋長王杲、王兀堂、董山、董倉等人，率皆冒易漢人姓氏，（王杲是所謂清肇祖孟哥帖木兒胞弟凡察的後裔，董山、董倉都是孟哥帖木兒的兒子），清太祖努爾哈赤原先也冒姓佟氏，（蕭亦山：清代通史：「佟氏遼東望族，女真多冒此姓。或云努爾哈赤資於佟氏家，故姓佟」。實則佟氏起源亦係冒姓）；他們並多通曉漢文，能讀漢書，如努爾哈赤好讀三國演義、水滸傳等書；在紀元一五九九年喀爾德尼、噶蓋創製滿文前，滿族通用文字便是漢文和蒙文；皇太極時，覺爾察、

達海譯大明會典、素書、三略等，是在有滿文後漢書滿譯的開始。（原先金國所創製之「女真大字」和「女真小字」，自始即沒有代替其通用的漢字地位，也沒有在人民中流行；金亡後，即歸於湮沒了。）

由於漢滿兩族在長期歷史過程中的相互關係，漢族的文化 and 血液，不斷吸入了滿族的成份；滿族到努爾哈赤、皇太極時，並有了相當程度的漢化色彩。

四 滿族的衰落

滿清統治者侵入中國，從一六四四年（即順治元年）遷都北京後，一面爲着想把漢人滿化和便於其統治，會運用其優勢的政權和軍事力量，強迫漢人雉髮蓄辮、改易服制（只許漢族女人不改裝），特許滿漢通婚，組織漢軍八旗，滿人廣收漢人爲義子，對漢文書籍一律修改或焚燬（完成這項罪惡工作者爲漢奸紀曉嵐等人），盡量製造與擴大大文字獄……。這種種措施，無非在企圖消滅漢人的種族特徵、種族思想，使漢人逐漸滿化。一面，爲着防止滿人漢化，又嚴令滿人只許用滿文滿語，一切文書均用滿漢兩種文字書寫，禁止滿人與漢人文書往來，……爲着保全老家，把滿洲劃爲滿族獨佔的禁地，嚴禁漢人出關開墾，把原來滿漢雜居的南滿地區，則作爲流徙罪囚之所，去破壞原住漢人的

安居生活。但滿族雖在政權和軍事力量上佔優勢，而在經濟、政治、軍事、文化、人口等等力量的總和上，仍遠遠小於漢族；加之廣大的漢族人民及有氣節的「明朝遺老」，普遍組織反滿秘密結社，與他們進行不斷地鬥爭。這不僅打破了清朝統治者滿化政策的企圖，而且使他無法遏止滿人的漢化趨勢；以致到乾隆時，滿人對滿文滿語反多遺忘，而通曉漢文……。因此清朝統治者便退一步，集中力量去防止滿人漢化，所以，從乾隆時起，便一再號召滿人：「務崇舊規，勿失先民矩矱」，「須以清語騎射爲務」，並禁止滿漢通婚，特別不許愛新覺羅王族與漢人通婚……。但這一切，也都是徒然。

滿族原來在文化生活等方面，都是比較幼稚的，還沒有系統的哲學和科學思想，文藝和其一神教的薩滿教也都是較低級的。（薩滿教是以天神爲主的一神教，內容和形式與殷代奴隸所有者巫教相近似）；漢族則有着傳統豐富的哲學思想，相當的科學發明和科學思想，相當發展的封建文學、藝術和宗教（佛教和道教）。滿族的人口特少，領土較小；漢族人口特多，領土較大。特別重要的，滿族原先還是初期奴隸制的生產方法，入關後，又率皆脫離實際生產；漢族則已進到封建社會末期，並已出現了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雛形。滿族居於統治民族的地位，率皆靠剝削漢人以至其他民族爲生，驕奢淫佚，日趨墮落；漢族人民是被統治的，受着嚴酷的壓迫和剝削，在不可分的個人與種族生存要求的基礎上，便承襲民族反侵略的傳統經驗，從各方面去展開反滿鬥爭……。

因此，散佈到關內各省的八旗兵便首先漢化。他們以少數地位在漢族人海中生活，各方面都須依靠漢人，和漢人打交接，便不能不習用漢語漢文，從而滿文滿語就不能不漸次被放棄。在原先滿漢通婚的法令下，他們已不少和漢人建立血統的聯繫；乾隆以後，雖有嚴禁滿漢通婚的法令，事實上，在大量旗戶破產的情況下，却不僅旗人私娶漢婦者不少，而旗人將姊妹子女偷嫁於漢人富戶者尤多——而況皇室本身，在「漢不選妃」的防障下，也早有雍正皇后與陳閣老子女交易的黑市。其次，在文化思想和精神生活方面，從皇帝、親王、貝子、貝勒以下，都不能不受漢族哲學、科學、文藝、宗教的支配，特別是儒家學及道教佛教等，都是其統治上最需要的東西；漢族的封建文學、戲劇、彫刻、音樂、圖畫等等，都最能滿足其不勞而食的享樂要求……。

同時，滿清統治者入關後，曾「極力招集同族以治中國人民……不論何人皆可入選……使入中國內地。滿廷又以滿人組織八旗兵，於是滿人始完全入於八旗之中」。甚至從索倫族和達呼爾族人民中編組軍隊，駐戍各地。「因此關係，滿人故鄉之地，殆成無人之境」。但「清廷以爲此等土地寧任其荒廢，不可令漢人移入。」（烏居氏前書一〇一頁）所以在咸豐十年以前，清廷一貫嚴禁漢人出關開墾，不只從康熙以降，屢次發佈禁令，並曾派官查辦，派兵巡搜，設置巡卡。（日人金川清：通化省史話一五〇頁——一五三頁）「然眼光銳利之山東漢族，已於不知不覺之中而潛入此禁地……從事農業。北京滿清朝廷初尚不

知，及移墾者日多，異常驚慌……不得已解放禁令，或限令某地許其移墾。此令既下，山東移民固不待言，山西人亦陸續移來。於滿洲遂變漢族土地矣。」（烏居前書一〇二頁）其實，這並非由於「山東漢族」的「眼光銳利」，而是漢族農民缺乏土地，在滿清朝廷圈佔旗地與殘酷統治下，已更加嚴重，不得不冒險犯難，越關潛入此處女地，甚至「相約結爲兄弟」，形成有組織的對抗。這種自己已有組織的移民，曾被滿清統治者和日本法西斯稱之爲「葎匪、金匪、木匪」或「流民」……（金川清：同上書一四九—一五五頁）。滿清政府，也不是由於「移墾者日多」，「不得已解放禁令」；而是由於「咸豐之末」，日本帝國主義西進，沙俄帝國主義南進的侵略威脅更加嚴重，加之其時「滿人已大多漢化」，「不得已解放禁令」的。在此以前，清廷於一七二七年的中俄恰克圖條約前後，已感知有防邊的必要；以後到雍正、乾隆時，更由於八旗人大多窮乏和清廷財政困難，清廷的「奴才」舒赫德、梁詩正等會前後建議「移住旗人」實邊與移「八旗屯種」實邊，清廷也曾前後這樣實行。但八旗墾戶或屯戶，率皆轉用漢民代墾，向代墾戶收取租子；然最初猶只將眷屬留居北京等地，以後連這種「移住」或「屯種」的旗戶本人，也都偷回到關內，甚至以其「給與的土地，典賣於一般漢人」。因之，移住旗戶計劃實施的結果，反便利了漢族農民的移住。滿清統治者移住八旗的本來目的，在於一面企圖仍能保持滿洲爲滿族獨佔的「禁地」，一面又達到實邊的目的……至此，便寧令邊防空

虛，而不令漢族乘空移住，又宣佈作罷。（參考稻葉岩吉：滿洲發達史三四五——三六九頁）「不見棺材不下淚，」直到咸豐末，由於情況的變化，特別是沙俄與日本帝國主義對滿洲的窺伺，根本威脅其統治，才解除對漢人移住的禁令。

因此，日本帝國主義的御用學者鳥居龍藏，在實地考察滿洲情況後，也不能不得出如次的結論：「今日之滿洲爲漢族之滿洲」；「前住此處之土著民族，今往何處，已不明瞭。」（同書九九頁）其實，由於「今日」已只能覓大量滿人於漢族之中，滿漢基本上已經混合，這在拚命想找出一個「滿洲族」的侵略者代言人，自然「不明瞭」。不過鳥居氏究竟還有點資本主義科學的常識，還不會像日本法西斯軍閥那樣憑空捏造。

滿族原來的文化，已被吸收在漢族文化裏面；滿族原來的生活習慣等特點，也可以在漢族的生活習慣裏面找出其遺跡來；滿族原來的宗教薩滿教，也只有一些殘餘痕跡的存留；滿族的語言文字，今日只主要在達呼爾族裏面保存，作爲通用的語言，其次便是在蒙族裏面，還應用一些滿文補充蒙文的不足，滿人中還有一些能識滿文滿語的，但也不是他們通用的語言文字。

五 是否還有一個作爲民族看的滿族存在？

但不要否認，在滿洲的邊隅地區，今日還有少數作為滿族子遺的居民存在，他們雖也與漢人很難分別，但房屋構造，服裝樣式等都還保存原來的遺制；他們的生活不能離開漢人，所以全「用漢語」「會話」，並通用漢文。因此鳥居說：『滿洲人在滿洲已絕跡』，也是不全合事實的。

這種擠到邊隅地方的滿族子遺，在漢族軍閥統治時，他們在政治上沒有權利，被歧視；在日寇統治時，他們與漢人同樣受壓迫。因此，他們雖為數很少，並已漢化很深——幾乎已不易識別出來，他們自己也不願說是滿人；但從政治上看，他們是在民族歷史成見下被歧視的人們，還是少數民族。東北解放後，在民主政府轄區內，根本打破了歷史上的民族成見，他們便和漢人一樣平等地生活了，漢滿的傳統民族界限已不存在了。

住在北平等城市鎮鄉的滿旗人，也還有數十萬人口，他們雖多不願說自己是滿人，但在民族傳統的成見下，也還是受壓迫，沒有政治地位，並在社會生活上受到歧視。

同時，這種邊隅的少數滿族住戶與北平等處的滿族旗戶，雖在語言文字、經濟生活、文化生活等方面，已不易與漢人區別開，但在其內部還保留一種民族情感的聯繫，也是無可否認的。（根據我自己與滿族各階層人們廣泛接觸的結果，完全能證明這點）。

因此，封建買辦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一面說滿族也是「炎黃子孫」，自古就是漢族的「宗支」，一面又說滿族今日已完全不存在，這都是與事實不符的。根據他們的宣傳和方針，這種殘存的滿族人民，便只有永遠被歧視下去而沒有出路的；溥心畬在偽國民大會的呼籲，又能有什麼實際結果呢？

五 蒙 族

一 蒙族的起源和形成

蒙古族人民體質面貌等方面的特徵，都與漢滿各蒙古人種系民族相同；其軀幹一般較華中、華南漢人高大，而與滿人、回人及華北漢人相若。抗戰時期，日本考古家在山西桑乾河流域天鎮、陽高一帶，挖掘古墳墓，發現不少銅器和漆器等。那些出土物的作風氣派和坟墓情況，都表現為蒙古人種遺物的特徵。日人水野清等根據地質年代和歷史記載等方面考究，又斷定為蒙族在北宋時期的遺留。因此，蒙族也是蒙古人種的一支。

有些中國舊史家，說蒙族是匈奴族的後身；但沒有足夠證據，只以過去的匈奴族和後來的蒙古族都散佈在今蒙古地方。這是不足證明的。匈奴族在漢朝前後兩次向西方移民後，經魏晉南北朝，除「入居塞內」的部份外，便沒有關於其在今蒙古地方活動的記

載；同時，唐時蒙古族的情況，（見所謂蒙兀及新唐書：室韋傳的蒙兀部）還不及漢書所載匈奴族的進步程度。也有些中國的史家說蒙族是突厥的後身；但也沒有足夠證據，只根據元朝自稱其祖先為突厥人，蒙文與畏吾兒文相近，以及德索：蒙古史的所謂鍛冶說。這同樣是不足證明的。突厥族的後身是回族，同時也沒有材料能說明蒙族與回族都從突厥分化而來；所謂鍛冶說，更不能說明一個民族的起源。文字方面，由於蒙文係從畏吾兒文作範本創製的。蒙古史和祕史所謂阿蘭豁阿無夫而生孛端察克等三人的感生傳說，只能說明其母系制的存在過，並不能說明其民族起源。因此蒙族的起源和其在唐朝以前的具體歷史過程，我們還沒有材料來說明。但是從僅有的一些材料來估計，他們便可能是原住今蒙古幹難河流域，或來自西伯利亞的蒙古人種的一支，也可能是匈奴族的近親或其西徙後的殘部；同時，其包含有突厥族的成份在內，也是完全可能的……然而正確的結論，却還有待於地下材料的發現。

封建買辦法西斯及其舌人，說蒙族是匈奴族的後身，匈奴族却是熏鬻的後身，熏鬻則是「夏后氏的苗裔」。因此，蒙族豈不也是「炎黃子孫」！豈不也是漢族的一個「宗支」！其實、不只肯定蒙族係匈奴族後身，是缺乏科學的根據；而所謂熏鬻是「夏后氏苗裔」，更完全是大漢族主義者的憑空附會。

蒙族的起源，據蒙人自己的可靠傳說，最初的祖先「是天生一個蒼色的狼與一個慘

白色的鹿相配』，『產生了一個人，名字喚作巴塔赤罕。』（元朝秘史一頁）這是說，蒙族的原始祖先是蒼狼圖騰和一個白鹿圖騰，（猶之漢族的原始祖先有龜圖騰、龍圖騰等一樣）。所謂由「蒼狼」和「白鹿」相配而「產生一個人」，是由圖騰制過渡到氏族制的傳說反映。秘史又說巴塔赤罕的孫兒名叫「善射」，「善射」正是發明弓矢的傳說反映。而弓矢的發明，又正是這種過渡期的主要標誌。又據秘史所載，蒙族祖先這時已住到幹難河（即今鄂嫩河）的不兒罕山（即今大肯特山）。這也正適合游獵部落的地理環境。

根據秘史的傳說式記載，「巴塔赤罕」的八世孫名叫「孛兒只吉·歹篋兒干」，他的妻名蒙古兒·真古阿；蒙克兒的子媳有兩個好驕馬，一個答驛兒馬，一個孛羅馬。孛兒只吉是後來元朝的國姓，蒙古兒則是其後來的民族和國家的名稱。因此，這段傳說，一面是蒙族祖先由游獵進到牧畜時期的反映，與此相適應的，就是由舊石器進到新石器時期，同時，社會的組織，就開始出現了部族聯盟；一面是母系本位制和蒙古兒部族聯盟形成的反映。

到傳說人物的「李端察克」時代，蒙古兒部族聯盟，已包括有下列諸部族：札答刺、巴阿里、別勒古納惕、不古納兀惕、合答斤、撒勒只兀惕、孛兒只斤、沼兀列亦惕。據秘史所載的材料分析，這時已有使用氏族奴隸的現象，但還是初期的。以後發展

到傳說人物的「赤都忽兒孛闊」時，相傳他「娶的妻多，兒子生多了」，又出現了所謂「妾」；使用奴隸的事情，也漸漸多起來。這正是原始公社制末期父家長奴隸制的主要特徵。

在父家長奴隸制的基礎上，蒙古兒部族聯盟的內部，原來的軍務酋長和其左右，至此便形成一種軍事集團，他們並漸次脫離生產，專門向鄰近部落行使軍事掠奪。由於軍務酋長地位日漸突出，權力日漸擴大，鐵木真的會祖哈不勒，便由「達達百姓」，即「韃靼」各民族酋長會議選作「合罕」。「合罕」比後來帝王權力不同的地方，就是他還不排除氏族的民主制，「合罕」的繼承也須經過氏族酋長會議的民主選舉。所以繼承哈不勒作「合罕」的，並不是哈不勒的兒子，而是「想昆勒格的孩兒俺巴孩」；俺巴孩合罕在戰爭中被塔塔兒族擄去後，便又由「衆達達……百姓每（們）於古兒古納川（按即今呼爾呼爾河）地方聚會着，將忽圖成立作了合罕。」很明白，忽圖被立作合罕，是在呼爾呼爾河地方所召集的達達部族聯盟各民族酋長會議民主選舉的。達達部族聯盟即後來的蒙族。

在合不勒、俺巴孩、忽圖拉的時期，達達部落的軍事集團，不斷向鄰近諸部落進行原始的掠奪戰爭，特別和金國（女真）的屬領，塔塔兒部進行了長期的戰鬥——塔塔兒部落居住在今貝加爾湖與呼倫湖之間。

由於戰爭的媒介作用，達達部落又吸收了鄰近各族的血液和文化，特別是較進步的女真族和漢族文化。這對於她的發展，是有着重要影響的。以這種進步文化的因素與其游牧部落特有的軍事優點相結合，在其自身歷史條件的基礎上，不只加速了蒙古社會的變革過程，爲成吉思汗的革命預備了地盤，並給以後蒙古帝國震撼歐、亞的武功準備了條件。

二 蒙族的奴隸制度革命

當蒙古社會正臨到變革時代，又產生鐵木真來領導這個革命。鐵木真是當時一位具有優越軍事才能的革命領袖。紀元一一八九年，蒙古諸部族選舉鐵木真爲合罕。他率領其軍事集團，在佔有奴隸和私產的各家族支持下，不斷擴大了對四周各族的戰爭。他們先後滅亡塔塔兒四部、札刺亦兒、乃蠻、不里（回族的一部）……等族；戰敗蔑兒乞惕等部落。鐵木真把戰爭中俘虜的人口，分贈其親屬左右作奴隸；如對戰敗的蔑兒乞惕部落的人口，便以其「妻子每（們）可以作妻的作了妻，作奴婢的作了奴婢」，對戰敗的札刺亦兒人，都分給其親屬作奴隸。並宣佈奴隸逃亡的犯罪法：「教永遠作奴婢者，若離了你們了呵！便將他脚筋挑了，心肝割了。」「教與你們看守金門，若離了時，便將

他性命斷了者。」（秘史五〇及六七頁）。他同時又團結蒙古內部。到這時，他們已完成了奴隸所有者國家建設的主要條件。不過在其新秩序的建立過程中，蒙族內部，還有札木合與王罕爲首的保守派，反對革命。鐵木真爲首的革命派和反革命派的鬥爭，經過一二〇一——六年的六年過程，革命派次第把合塔斤十一部反對派鎮服，統一了贊助札木合和王罕的札答刺部、客烈衣部，把札木合和王罕驅逐於國土以外。在這過程中，又仿畏吾兒文創制蒙古文字，（他們原先係使用契丹文和漢文），但仍並用契丹文和漢文。（見羽田亨等：東洋文化史大系宋元時代一三頁成吉思汗聖旨的札牌）。至此，蒙族的革命建國大業，基本上完成了，鐵木真乃於一二〇六年即汗（王）位，號成吉思汗，建都今庫倫以南的和林。（按以後於一二六四年遷都北京，稱作大都）。自此，蒙古社會的原始公社制，便被奴隸佔有制的蒙古帝國代替了。（一二七六年，宋朝地主政權在蒙古奴主貴族侵略下崩潰。忽必烈時改稱國號爲大元）。

一二〇六年的大變革，主要有下面的一些措施：（一）確立家族私有財產制，並予以法律的保障；設置國家警察和裁判權力。所以成吉思汗給失吉忽禿忽的任命說：『如有盜賊作僞的事，你懲戒着，可殺的殺，可罰的罰。百姓每（們）分家財的事，你科斷着；凡斷了的事，寫在清冊上，以後不許人更改。』（秘史一二八頁）（二）國家權力機構，分設掌管民事警察和兵馬兩部權力機關；任命失吉忽禿忽掌管民事裁判和警察，

忽必烈掌兵馬，即所謂掌管「但凡兵馬事務」。(同上)據羽田亨等東洋文化史說：其檢察官叫作札魯勿赤，斷事官掌印官叫作達魯花赤。同時又任命左右功臣，分別鎮守各別地區。(二)以被征服異族的人口和俘虜，分賜左右親屬，或任其去徵收屬領貢納；如賜主兒扯歹以四千元魯兀種的百姓。(同上三〇—二頁)。(四)給參加革命成了功臣的氏族奴隸以某種特權，如給失吉忽秃忽「百次犯罪不罰」，孛斡兒出、孛羅兀勒及成吉思汗「貼已奴婢」者勸蔑等「九次犯罪不罰」，特許納鄰脫斡鄰收集其族人，並由他管束。(五)建立宿衛武裝：設宿衛萬人，以喀兒兀部爲宿衛長；設侍衛八千人，置八個千侍衛長，下設八十個百侍衛長，輪班勤務；宿衛條例有「日晚後繞宮前後往來者，宿衛的拏住。」「若夜裏有人入啊，將他頭打破，肩甲砍斷者。若有急事來說，先見宿衛。」「宿衛不許擅出」……宿衛並對警察裁判事務有陪審權。(均同上二六—二四八頁)

這樣，在成吉思汗的領導下，就完成了革命建國的事業，即完成了蒙族的第一個社會革命。他的偉大處就在這裏。

三 蒙古奴才國家對外侵略的影響

蒙古奴才貴族以其民族強悍的體質，傳統的騎射戰鬥鍛鍊；在革命前後，又吸收東

西洋的進步文化，特別是西洋的天文、曆數和砲術，（在和林會困聚了中亞、東歐和阿拉伯的商人以及技術者，其中並有德國的製砲手），同時又蓄積着來自四方的財物。因此在革命的基礎上，便形成了強大的武裝力量。（參看羽田等同上書）。

蒙古奴主貴族享受成吉思汗革命的果實，在其國家權力的基礎上，又驅使蒙族人民爲他們少數人的利益，去進行對外侵略，並不斷把範圍擴大。他們征服四周各族後，又次第滅亡西夏、高麗、回回、金國（女真）、南宋、中亞回教諸國，以至東歐俄羅斯諸國，幾統一全亞和東歐；分建大元帝國、欽察汗國、窩活台汗國、察哈台汗國（後三者都統屬於大元帝國），震動亞歐，甚至使當時歐洲人談虎色變，警爲「黃禍」，並引起世界各民族人口的移動。

但蒙古奴主貴族爲着其少數人的利益，擴大對外侵略的後果，却削弱了蒙古民族，並歪曲了蒙古社會歷史的發展。他們爲着對外侵略，需要龐大武裝，爲着鎮守和統治廣大的佔領地，也需要龐大武裝與大量公務人員。因此，統治者幾乎把蒙族全體人民都編入武裝隊伍，或用作公務員，同時由於其軍隊組織的原始性，游牧性的傳統，所有眷屬都隨軍行動；居住在蒙古本土的，主要也是駐軍和公務人員，不脫離生產的住戶，就特別稀少了。元朝在漠南（今內蒙）還分設大寧、上都（即多倫）、興和、應昌諸路，漠北（今外蒙）便僅置和林行中書省，行中書省實際就是留守處。因此，蒙族人民除去

極少數留守或留住本土外，都爲奴主貴族所驅迫，「離鄉別井」，脫離實際生產。其結果，便是蒙族社會組織根本潰散，生產停滯；成吉思汗革命締造的國家，至此便完全喪失了基礎。

十四世紀，蒙古貴族血腥統治下的亞歐各地，到處相繼燃起被侵略民族的反抗烈火，大元帝國和各汗國，便相繼在這種烈火中燬滅了。原先被驅使在各地爲貴族服役的大量蒙族人民，便都成了客籍居民，漸次和所在地的民族同化；經過千辛萬苦回到內外蒙地區的，只是少數，而且主要是武裝部隊。這種回到本土的人民，雖帶回了各地的文化知識和人種血液，但却已喪失了原先的生產知識；留在本土的駐軍與公務人員，也和他們一樣。他們甚至連成吉思汗當時的社會組織和生產情況，也都被遺忘了。呈現在他們面前的，只是滿目淒涼的景況。而伴隨貴族們依靠被統治民族的生活條件，又已完全喪失；他們只得從荒涼的鄉土中，重新來組織游牧生活。所以元順帝回到和林後，最初還想繼續享受帝王的生活；但他不早已無法統一蒙族內部，且當其掠回的資財告罄時，連左右近臣也無法維繫了。因此，蒙族又重新分裂爲三個游牧部落，即（一）漠南內蒙古，包括：科爾沁、漠南蒙古兩部；（二）漠西厄魯特蒙古，包括：和碩特、準噶爾、杜爾伯特、土爾扈特四部；（三）漠北外蒙古（即喀爾喀），包括：車臣、土謝圖、札薩克圖三部。漠西厄魯特蒙古，是原先駐防青海、新疆的武裝部隊形成的，他們到後

來並形成了一些獨特的色彩。

蒙古奴主貴族的對外侵略，就這樣毀壞了革命所建立的國家，也毀壞了優秀的蒙古民族。

蒙古奴主貴族侵略全亞和東歐，對世界史的發展，主要是起了反作用的；但其對東西各民族的文化交流、商業交通、人種血液交流，不容否認，也是起了相當作用的。

四 蒙族的衰落

蒙古帝國滅亡後，蒙族便衰落了；不過在明朝，他們還沒受到大摧殘；但在滿清的統治下，滿清統治者恐懼優秀的蒙族再抬頭，便實施了戕害蒙族動力的各種毒辣政策。

滿洲統治者征服蒙族的過程，除軍事的進攻和鎮壓外，主要是依靠分化和「以蒙制蒙」的陰險手段。由於蒙族各部缺乏政治警惕性，特別是上層份子的被收買，如清天聰時的善巴「歸順」清朝，爲其制服吐默特右旗蒙民的反抗；綏、察蒙族各部最初都紛紛起來抗清，後來由於一部分貴族被收買，便轉而替清朝來「平服」綏、察……因此，形成蒙族內部自相牽制，自相殘殺，結果便一一爲清朝所征服。在其對蒙族的統治方面，便實行了如次的一些政策：

(一) 隔斷蒙族和國內其他民族的關係，製造其相互間的矛盾，阻止蒙族進步。如一面防止蒙漢接近，蒙回接近，便禁止蒙人學習漢文，應用回文，又禁止漢蒙通婚，以及漢回人民居蒙地貿易、耕種。但在另一方面，由於滿清入關以後，在河北、山東，特別是在冀東一帶，圈佔大量旗地，把無數農民趕出農莊，驅往口外。蒙古王公爲獲取地租，便因利乘便，加以招徠。因此在順康時，便有無數漢族農民，沿喜峯口等處出口，去充當蒙古王公佃戶。康熙爲防止蒙漢接近，也爲着把蒙族停止於牧畜狀態下，防止蒙人接受漢人生產方法的影響，便又勒令這種漢族佃戶返回原籍。這在極力頌揚滿清治蒙方針的日本帝國主義歷史家稻葉岩吉，也不能不說：『康熙大帝爲何把漢人從蒙地驅出？』『這種封禁政策，是基於排斥漢人與蒙族接觸的思慮之上的』。(稻葉前書三七七頁)。

以後乾隆朝的一七四八年一七七六年又兩度從蒙地驅逐漢人佃戶，勒令蒙人出價贖回典當地，都是同一政策的措施。所以漢族商人在熱河等處蒙地開設燒鍋（最着的有伏隆泉、永盛泉），滿清政府戀於稅收，自始便沒加干涉；蒙人在這種影響下自己設立的燒鍋，（如敖罕札薩克王達木林達爾達克在建昌縣之哈拉都哈設立燒鍋，也有其他蒙人自設燒鍋），却又藉口其「私設」和「妨害民食」而嚴加取締。（同上三八六一—七頁）所以喀喇沁親王的開發蒙古須置重於農業之上的意見，也得不到理藩院的採納；姚錫光開發蒙古的建議，也得不到清廷的採納，（姚氏的建議並不完全對，但其中如：以既墾地地

租與烏珠穆沁鹽稅作爲財源基礎，設立銀行，便利金融交通勸業及其他設備，漸次計劃開發東蒙全部，保障蒙族自主王公以下的財產及蒙民生計的安全……是有進步意義的。所以在蒙漢間已形成土地問題的嚴重糾紛以後，清廷反又於蒙地實行所謂「借地養民制」（道光二十五年以後），去提高蒙漢間的糾紛與矛盾；又激起光緒十七年的所謂「紅巾賊」的農民暴動，（發展到今熱河中東北各部）。同時又挑起回教與喇嘛教間的宗教衝突，去製造蒙回間的民族惡感。

（二）實行所謂「衆建」去分割蒙族，使蒙族分裂渙散，自相衝突。在這個政策下，滿清統治者把蒙族分裂成爲互不相屬的內外蒙兩部，內蒙又分割爲政治上不相聯繫的諸盟：哲果木盟、卓素圖盟、昭烏達盟、錫林郭勒盟，（即所謂東四盟）；烏蘭察布盟、伊克昭盟，（即所謂西二盟）。外蒙分割爲：喀爾喀、杜爾伯特、土爾扈特、和領特四個單位；每一單位內部又分割爲盟，不只各單位間沒有政治上的聯繫，各盟間也是互不相關的。盟下分設旗，盟設盟長，旗設旗長；盟長沒有實權，只給旗長以「世治其民」的權力，又使互相牽制。實際上，所謂「世治其民」的旗長，也只有最小限度的自治權。除內外蒙外，清廷又將青海、新疆的蒙族，照樣劃河西額魯特蒙古爲二部二旗，金山額魯特蒙古爲七部三盟二十二旗。這連稻葉岩吉，也不能不認爲這是「清朝」使「蒙族衰弱」的「二大原因」之一。（氏前書四三三頁）

另一方面，清廷爲着直接控制蒙

族，又設置統屬各盟旗的中央理藩院，並於各戰略要地，分設掌管軍政大權的將軍、都統和大臣。這些官員，率皆滿人充任，至少也必須是其忠實的「奴才」。

(三) 軟化政策。爲羈縻蒙族上層份子，使其成爲「忠順」「奴才」，代其來控制蒙族人民，便一一給他們以王、公、貝子、貝勒等封號，並許其世襲。這樣，王、公貴族便子子孫孫永爲王、公、貴族，靠剝削過活；幾百萬蒙古人民便子子孫孫永爲「奴才」的「奴才」，要去養活王、公、貴族。同時所謂「通婚」政策，使蒙古王、公、貴族和滿清王族建立血統聯繫。歷朝都以公主和格格宗女「下嫁」於蒙古王、公，如康熙以第八女下嫁於翁牛特旗旗長班地郡王……同時選配蒙古王、公的女兒充任后妃，如太宗、世宗皇后都是科爾沁親王之女。滿清統治者却說：這是對蒙古王、公的「殊恩」；其實，他們爲着羈縻異族上層份子，對那些凡來「歸順」或被赦的俘虜，也都嫁以格格宗女或公主，也選配他們的女兒作后妃。另一面，他猶恐蒙族人民反抗，便給予王公貴族以統治蒙民的各種特權，任意征收，使蒙古平民無法翻身；如特許王公佔有廣大土地，向屬下蒙民征收人頭稅等等，並任意增征，（如同治元年，吐默特左旗十一代札薩克薩穆巴拉諾爾傘，藉口其父親病死，向其屬下蒙民增收人頭稅。結果引起擔稅的「箭丁」階級不平，組織「老年會」代表向理藩院請願。理藩院却叫蒙民要服從札薩克的命令。）

(四) 滿清統治者爲控制蒙族，(同時也爲控制其他少數民族)，康熙時，便於民族咽喉要地的熱河承德建立離宮，(卽所謂「避暑山莊」)，並於喀喇河、博羅河屯、木蘭、必疏台、西伯庫、烏塔圖、巴顏溝、庫爾齊勒、多倫諾爾、準烏拉岱、布爾、哈蘇台、白虎溝、張三營等處分建行宮，每年一次「巡幸」，召集四十八旗蒙古王公舉行圍獵、聚餐、「加恩」……同時爲欺騙蒙漢人民，「鸞輿」「聖駕」巡幸經過之處，又幾於每年一度從宮中發出蠲免錢糧十分之三的詔書(熱河省誌)，後來並幾於長年留住承德離宮，各少數民族的代表也都在這裡接見，並叫他們各自在承建立永久辦事處(卽各喇嘛廟)。

(五) 毒害政策。滿清統治者猶恐蒙族再起，又實行在蒙族人民中散佈花柳病菌，提倡吸福壽膏(卽大烟)，去削弱蒙族人民的壯健體魄，減少蒙族人口的繁殖；推廣喇嘛教，去消磨蒙族人民的戰鬥意志。這是最可恥而且最陰險的一些手段。

在滿清統治者的毒害下，蒙族便完全衰弱下來了。

滿清滅亡後，在北洋軍閥政權的統治下，他們對於蒙族雖沒有什麼系統的明確政策，但他們基本上是承繼了滿清政府的傳統，並且自覺不自覺地實行了大漢族主義的方針。封建買辦法西斯繼北洋政府掌握政權後，他們對於蒙族，不僅系統地承繼了滿清和北洋政府的辦法(只是形式稍有點改變)，而且自覺地執行大漢族主義的方針——對蒙

族實行并吞主義——這到後面再說。在日寇的統治下，他不僅原封抄襲了滿清的辦法，而且還加添了不少帝國主義法西斯主義的新花樣。他表面上揚蒙抑漢，實質上，一面是孤立蒙族，達到其奴役蒙族的目的，所以有些蒙胞說：「日寇統治下，蒙人和漢人同是奴隸」。一面提高漢蒙間的矛盾，並從中對雙方擴大剝削，如所謂對「蒙漢土地糾紛的解決辦法」，他壓迫漢人一次交付二十五年租子，同時取消蒙人以後的吃租權；結果是漢人交付了二十五年租子，蒙人喪失了吃租權，利益却完全進了日寇的荷包。所以其時就有不少的蒙族吃租人，爲着避免日寇的這種無端剝削，便私自和漢族佃權人交涉，相約向日寇少報地畝、租額，不報的部份，由佃權人私自交與吃租人。他表面上扶助蒙族「自治」，實質上，是利用蒙族一部份不明大義的上層份子和蒙奸，如德王、李守信之流，製造傀儡政權，實行來奴役蒙族平民；同時在造成內蒙與外蒙間自相對立和仇視。他一面說「贊成」內蒙民族「統一」，一面却又把內蒙民族分化爲所謂「綏遠派」、「東蒙派」、「西蒙派」，或所謂：「一、以綏遠出身青年爲中心的共產派；二、以德王爲中心的親日滿派；三、以沙王爲中心的脫會派；四、以雲王爲中心的消極派」（日寇：

蒙古事情研究會油印秘密資料：蒙古事情研究資料第七輯）。

五 蒙族的現狀和出路

現偉大的民族抗戰已獲得勝利，由於八路軍新四軍和紅軍及外蒙等盟軍的配合，內蒙也同樣從日寇的宰制下解放了出來。但關於內蒙族人民的解放，還存在一些什麼問題呢？在這裡，我們得先探討一下蒙族的現狀。

今日內蒙的狀況，是與外蒙完全兩樣的。外蒙自俄國無產階級十月革命勝利後，便不斷獲得蘇聯（最初稱蘇俄）社會主義國家的援助。她現在已不僅是一個完全得到解放的現代民族，而且建立起一個簇新的新民主主義國家；在戰勝日本法西斯的共同事業上，她也起了偉大作用，對人類留下了不可磨滅的功績。共同戰勝日寇後，在中蘇互助條約的協定基礎上，中國國民政府已正式承認外蒙古人民共和國的獨立，中國和外蒙成爲相互平等的友邦；美英也在事實上承認了外蒙古人民共和國。因此，她已是在世界上完全獲得獨立地位的一個進步國家。

內蒙的現狀怎樣呢？其人口在東北熱河境內，有百五十萬左右，在察、綏和陝、甘、寧等省境內也共有數十萬，合計約兩至三倍於外蒙。內蒙民族居住的区域，主要爲東北內外興安嶺地區，北起西拉木倫河南至大凌河的熱河北中東部，察哈爾北部，綏遠北起大嶺、漠南，南至邊城一帶；但東西數千里繼續，並沒連成一塊，與漢族居地形成參錯狀態，並在許多地區相互雜居着。他們的經濟，在東北和熱河境內者比較進步，大部份人民以農業爲主要生產，不過仍較漢人落後；但在靠近外蒙和山隅的人民，還是以

牧畜爲主要生產。在綏遠邊城一帶，土地已逐漸墾植，谷物成爲主要食糧；大嶺附近和沙漠南部一帶，也已知種植，特別是「沙蓬米」的種植，不過仍以乳類和肉類爲主要食糧。在察哈爾，一部份爲間於綏遠和熱河之間的情況，略比綏遠進步些，大部份地區還是草地，以牧畜爲主。

內蒙族人民的生活，在各階級階層間是有着顯著差別的。其散佈地區的土地，一面由於清廷所給予王公貴族以至喇嘛廟的特許權的傳統，被他們圈佔的很多；他們或佃給無地的蒙漢人民「吃租子」，或佔住不許無地人民使用，任其荒廢；作爲牧場的廣大草地，主要也爲王公貴族畜群主人所利用。另一方面，却有許多無地或耕地不足的蒙古農民和僱農，沒有畜群，無力去利用草地的牧人以至手工工人。王公貴族喇嘛廟以下的中小地主，（其中也有大地主），也或以其土地佃予蒙漢農民「吃租子」，或雇用他們經營。在住室方面，喇嘛所住的喇嘛廟，備極高大華麗，如散佈於草地與農耕區的罕廟、大廟、黑廟、王爺廟、百靈廟一類的大喇嘛廟，規模之大，有似城廓，並於其周圍聚集了不少爲他們服務的蒙族住戶；王公貴族大地主大畜群主的住宅，或爲中式之層台樓榭，或西式洋房，或爲陳設華美之幕帳，（不過也有穴居土窖中的窮困王公）；一般平民住宅，在草地爲簡陋之帳幕（即所謂蒙古包，有固定與移動兩種），在半耕半牧地區爲帳幕式之矮屋與土穴，在農耕地區，則同於漢族窮人之房屋，也有不少完全沒有住室

的極貧蒙人；一般中小地主的住室，則皆與當地漢人中小地主相若。在服裝方面；王、公、貴族、大喇嘛、官吏、與其他上層份子，爲棉、絨、呢、絲、綢、緞等製成的僧裝（多爲紅色及褐色）中裝、蒙裝長袍大褂以及西裝革履與所謂「協和服」，（也有衣服襪褸的窮困王公）；一般平民，在草地爲羊皮，（日作衣着，夜作被蓋），在半耕半牧地區爲羊皮與氈褸之棉布服裝，農業區爲與漢族平民一樣之氈褸服裝；在目前，蒙族窮人，特別在草地與半耕半牧地區，由於經過日寇蒙奸十餘年的殘酷榨取，尤其是牲畜的大量被徵奪、摧殘和瘟疫的結果，完全沒有衣服和被蓋的人，達到驚人的數目；中小地主和牧群主及一些商人，則問於上述兩種情況之間。

內蒙族的語言文字，在半耕半牧地區以至大部份全農耕地區的人民，大都兼用蒙文、蒙語和漢文漢語；在一部份全農耕地區（如在綏遠的吐默特和熱東喀喇沁左旗的一些地方），他們已大都只解漢文漢語，蒙文蒙語已被忘却；在草地、絕大部份的蒙人還不解漢文漢語。蒙文在應用上已嫌字數過少，因之有借用滿文個別單字的情況，（據喀喇沁左旗旗長這樣說，但也有些蒙古青年否認這種情況）。

喇嘛教對蒙古人民的精神生活，已漸次失去其支配作用，特別在大群進步青年裏面。許多大喇嘛廟今已冷落，甚至在較落後地區的經棚等處大喇嘛廟，每年聚集數百喇嘛唸經，無數草地人民前來朝拜的情況，也已完全成了過去。我所接觸的不少勞動喇嘛

以至青年喇嘛，多不願繼續喇嘛生活，甚至願參加八路軍，而且已經有不少參加的；身仕三朝，著名頑固的熱河某大喇嘛，也不再像過去那樣固執其神道迷信的成見，說「作喇嘛也是爲的吃飯」。自然，他們對於人民，並沒有放棄其迷信欺騙的一套。內蒙人的生活習慣和心理狀態，也隨着散佈地區以及生產和身分等不同，有不少差異；但其民族感情和對其民族歷史的回憶，却是共同的，並還相當強烈。在日寇統治期間，爲着要培養爲他服務去統治蒙族的知識份子，便出現了大量大中學畢業以至留學日本的蒙古青年。他們的文化水準，一般並不甚低；在其政治思想上，不必否認，曾受了日寇奴化教育的毒害；但自日寇投降後，在解放區者，他們已大多開始醒悟，走向其民族鬥爭的道路，特別是出身中下層，沒有任過僞職，或任過僞職而有其慘痛經歷的份子。

因此，內蒙還是中國境內一個較落後的少數民族，離現代化的程度還有相當距離，還須經歷一個艱苦鬥爭的過程。

現在擺在內蒙民族面前的，有幾條道路。一條是依靠國民黨反動派的道路，但這並不符合內蒙人民的要求，是蒙奸土匪德王、李守信、陳子善、鮑三瘋子等所走的道路。他們過去把內蒙出賣給日寇，差點沒把內蒙民族葬送掉，然其給予內蒙人民不可忍受的慘痛，却是很沉重的。現在他們又把內蒙出賣於封建買辦法西斯，出賣於美帝國主義。難道自始都不承認內蒙爲一個民族的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能幫內蒙民族解決什麼問

題，難道他們過去對內蒙民族曾經行使的大漢族主義併吞與剿滅政策，內蒙人民能夠忘記麼？難道反動派傅作義統治下的蒙人生活情況，是他們所能忍受麼？……所以內蒙人民都反對蒙奸土匪的道路。

一條是立即「獨立」的道路，這也是少數內蒙上層份子曾經在熱河叫囂過的。依照他們，是否能使內蒙完全獲得解放，順利走上繁榮發展的前途呢？很明顯，從內蒙民族現實的具體情況出發，在經濟、政治、軍事、文化、領土狀況等方面，都不够創立和保障一個獨立國家的條件。從中國、遠東以至世界的現實政治情況看，從內蒙自身的內部與外部政治環境看，美帝國主義奴役中國各民族的方針，正在尋找空子，積極推進，對環繞外蒙和蘇聯邊界的內蒙，有最高的興趣，所以她在「聯總」的名義下，就企圖一舉把內蒙的牧畜業搞垮，來樹立其支配權。誓死不願放棄其法西斯獨裁，誓死仇視人民和革命，仇視各少數民族的反動派，隨時都在尋找空子鑽入內蒙，以便利其內戰的進行，便利其主子的反蘇準備。在內蒙的上層份子間，除一些公開的蒙奸和土匪外，雖有進步成份；但不要否認，也還有不少在政治上徘徊的中間份子，想保持其傳統地位利益的保守份子，也有暗藏的特務內奸（已經有暴露的）。這些空子，隨時可能被帝國主義和反動派利用。因此，所謂獨立，是完全無保障的。其次，馬列主義所說的民族自決即分立與聯合自由的原則，是以其全體人民的自覺要求為基礎的，並不是從上層人物的企圖出

發；在其分立以後，必須能保證真正獲得獨立和自由，否則，同是原則上不容許的。另一方面。內蒙某些上層份子的所謂獨立，不單是脫離解放區民主政權的關係，而又在與內蒙自治運動分離。這不是「獨立」，而是孤立，是與「內蒙自治運動委員會」鬧獨立性，是自己把內蒙民族分割。這究竟是有利於全國和平民主事業，有利於內蒙民族，還是有利於帝國主義和其傭人中式法西斯？很明顯，是有利於帝國主義和其傭人的。他們爲着所謂「獨立」，曾強令雜居漢人遷徙……。這在客觀上，無異在製造蒙漢居民間的矛盾。給解放區民主政府製造困難，給內蒙民族解放事業製造困難，也給大漢族主義者製造便利條件和空子。蒙漢間的土地糾紛，是必須解決的，內蒙民族的住區，是需要固定和保障的；但必須實事求是，講究公平合理的原則和辦法。民族居住地區的調整，須要許多條件配合，以及在共同協商的一定計劃下纔能進行；任何主觀的、片面的、顛預的處置，都是有害的。因此，內蒙某些上層份子曾叫囂過的「獨立」，是不合時宜的，不符合內蒙民族利益的。所以它得不到內蒙人民的贊成，曇花一現的就過去了。

另外一條道路，就是中國人民領袖毛澤東所指出的道路，是內蒙人民領袖烏蘭夫（雲澤）所領導的「內蒙古自治運動委員會」的道路。因爲只有這條道路能符合今日內蒙人民的真實利益和要求，所以能取得內蒙各階層人民的熱烈擁護，廣泛地捲進這個運動裡面。因爲內蒙民族今日所要迫切解決的問題，不在於無內容的「獨立」，而在根

本解除帝國主義、法西斯和其走狗的支配，取得和國內一切民族在政治上的平等地位，確立民族內部一切人民平等權利；不在於任何不切實際的空談，而在於取得和平自由的環境，取得新民主主義的國家政權和先進民族的真實幫助，解決土地和牧畜問題，改變落後狀況，走向現代化，改善和提高人民的生活；不在於任何主觀的企望和蠻幹，而在於取得調整居住地區的條件，使民族的居住地區連成一片；不在於保存或取消喇嘛教，而在於從民族特性，從人民大眾，從現代科學的基礎上，創造民族的新文化，把人民從迷信愚暗的狀態中解放出來。然這都不是簡單的，不是內蒙人民獨立鬥爭所能完成的任務。

至於內蒙和外蒙民族家庭的問題，將來如何處理，是要從將來革命形勢發展和蒙族自身的情況如何來決定的。

六、回 族

一 回族（突厥族）的起源形成和其不平衡發展

今日通俗所稱謂的回族，是依於其宗教上的共同信仰，把國境內的回族和所謂「纏回」族混淆不分；實際，所謂「纏回」乃是一個單獨的少數民族；嚴格科學意義上的回族，只包括所謂「甘回」和「薩拉回」等部份，也即資產階級學者所稱謂的「漢回」，共有人口約七百萬左右。（英文中國年鑑、申報年鑑等有估計為七千萬，五千萬或三千萬者。日人分省估計謂共六百七十萬——東洋文化史大系、伊斯蘭諸國的變遷——較近似）。

散佈在青海、甘肅、寧夏、新疆、天山北路及南路某些地區，以至居住內地與東北各處的回族人民，資產階級的學者均稱之為「漢回」。所謂「漢回」的人種來源，也並非單元。在甘肅、寧夏間，主要散佈於平涼、固原、金積及寧夏各縣的所謂「甘回」，

他們體質面貌等方面的特徵，基本上都與通古斯族相同，只是鬚較多。主要散佈於導河（即河州）、循化、西寧、臨潭（即洮州）諸縣的所謂「薩拉回」，在其體質面貌等方面，還能察出與「甘回」不同的一些特徵，與天山南路的「漢回」有「深目高鼻」的共同特徵；據傳他們是在六七百年前，從中亞遷來的薩馬爾罕族的後裔。但所謂「甘回」和「薩拉回」間，雖在體質面貌方面，還有些不同的特點，而其共同的特徵，却已成了主要的東西，（何況在所謂「甘回」和漢人裡面，也有少數人具有「深目高鼻」等特徵）。因此，他們已形成爲一個民族。日人以其別於「纏回」，又稱之爲「東于族」。

所謂「甘回」就是歷史上所謂突厥族，最初的起源是蒙古人種的一支。這在今日還能從他們身上識別出這種特徵來。但決不是封建買辦西斯所謂「炎黃」派演的一個「宗支」。其最初的形成和其活動地區，現在還沒有足夠的可靠材料來說明。據沙隴（Chavannes）·西突厥史料說：『突厥以狼爲國徽……旗纛之上施金狼頭，侍衛之士謂之附離（burti），附離夏言亦狼也。』（二五六頁，新唐書亦謂：「衛士曰附離」。）周時，周人也稱甘境羌族的一個部落爲「犬戎」，又統稱國境西面的民族爲羌；西北的羌族實即突厥族前身。（我前此謂他們屬於夏族的一支，是錯誤的）。羌族後來又被分稱爲氐，爲羌，漢語突厥即氐羌轉音。依此，突厥族在太古時的最初集團，似爲狼圖騰，爲

到殷朝，散佈今甘肅寧夏一帶的涼、羌，（其本來的稱謂是涼羌，殷周人民則異地

而稱之爲涼爲羗）是殷朝奴隸佔有者國家的屬領。紀元前一千二百年代末，羗族（即涼羗族）的一部參加了反對殷朝奴主統治的「武王革命」，革命三大領袖之一的呂尚，也出身於羗族。春秋時的齊、呂、申、許，便是這部份革命羗人的後裔，他們都成了華族的一個構成部份。但那些和周族相距較遠，關係較疏的涼羗，「武王革命」沒有把他們捲入；革命勝利後，他們便成爲周朝西北國境的外鄰。西周末，周朝封建貴族卑稱其諸部爲所謂「犬戎」、「西戎」、「小戎」，到春秋時已移入周朝境內的，則被封建貴族卑稱爲「伊洛之戎」，「六渾之戎」。後者到戰國時，便成了華族的構成部份。

漢朝時，涼羗族已發展爲許多部份，後漢書說有一百五十餘種。但在漢朝的文獻中，又轉稱涼羗爲氐羗，並將其諸部異稱爲氐爲羗，因而有所謂先零羗、黨項羗、燒當羗、略陽氐、隃糜氐、臨渭氐、汧氐等等。其實所謂氐，即殷朝的涼，西周的「小戎」。當時散佈天山南北的部落，即所謂「西域三十六國」中，「以牧爲生，俗同匈奴」的「烏孫國」，是其後西突厥族的一個前身；其他是否還有屬於氐羗系的部落，今尙不能確知。氐羗族在這時，一般都「以牧畜爲生」，「子女隨母而姓」。這一面說明他們還在新石器時期，一面說明他們正在母系本位的氏族制階段。但其中與漢族關係較密較久的部份，接受漢族生產技術和文化的影響較深，却有較深的漢化程度，表明其內部已有封建等級，如馬騰馬超父子出身的「西涼」。（馬超自稱「西涼馬超」，漢書和三國志

等書則稱之爲羗人，其實即涼羗族或氏羗族的一部。

南北朝的文獻上，開始把氏羗族轉稱爲突厥族，氏羗音轉突厥，才更接近其原音 Turks。魏晉十六國時進到「塞內」的氏羗各部，曾建立起前秦、後秦、後涼、西涼等封建性的小國；到北朝，除去有少數人回到「塞外」，便雜居在漢「胡」諸族裏面。其在「塞外」的，據文獻所載，有高車、鐵勒（亦作敕勒）兩大部。高車主要在今新疆境內。鐵勒內包：袁紇（又稱韋紇、回紇）、薛延陀、契苾羽、都播、骨利幹、多覽葛、僕固、拔野古、同羅、渾思結、解薛、奚結、阿跌、白霽（即白霽）等部。（新唐書：回紇傳）據北史；突厥傳說：「其俗，穹廬毳帳，隨水草遷徙，以畜牧射獵爲事。」唐書說：其俗「無君長，居無恒所，隨水草移徙……善騎射。」新唐書突厥傳又說：拔野古「地有荐草，產良馬、精鐵……俗嗜射獵，少耕獲，乘木逐鹿冰上」。白霽「業射獵，以赤皮綠衣婦，貫銅釧以子鈴綴襟」。骨利幹，「處瀚海北……草多百合，產良馬」。最落後的，如斛薛，「居拔野古東北，有木無草，地無苔。無羊馬，拳鹿落牛馬，惟食苔；俗以駕車，又以鹿皮爲衣；聚木作屋，尊卑共居」。都播，「俗無歲時，結草爲廬，無畜牧，不知稼穡；土多百合草，拔其根以飯。捕魚、鳥、獸食之。衣貂鹿皮，貧者緝鳥羽爲服……無刑罰」。依此，他們這時，率多是以牧畜爲主要生產，還在原始公社制時期。但新唐書所述頡利可汗、突利可汗侵襲唐朝邊境，掠取人口，請求

「互市」，動獻馬幾千，羊幾萬頭，又常來索取代價的情況，他們到隋唐之際，不只已形成強大的部落聯盟，且與唐常進行交易，並擄掛人口用作氏族奴隸。（如新唐書說：「隋亂，華民陷於虜，遣使者以金帛贖男女八萬口，還爲平民。」）

鐵勒部這時散佈的情況，在頡利可汗時，據新唐書所記，自今甘肅、寧夏、綏遠、察哈爾、熱河以迄外蒙，新疆等處，均有其部落。他們常從甘、寧、綏、察、熱各地，入關略陝西、山西、河北，亦可見其散佈之地域。最東之白鬻部所居，即爲今熱東喀喇沁右旗一帶。一九四〇年日人山本守等在熱東葉柏樹（疑係葉柏壽之誤）發遼代古墳，掘出遼「上京鹽鐵副使」白鬻人鄭恪墓誌銘，有「歸葬于白鬻北殺纏水北源，附先人之墓次」語。墓地即在遼之中京東方老哈河右岸附近。老哈河即唐書所謂潢水，這可得一鐵證。

突厥在南北朝時，實已演化爲東西突厥兩部。闕特勤（Kutegin）突厥碑文說：「人類子孫之上，有吾輩之祖先布門可汗（Bumin kalgan）羽按即土門）及伊室點密可汗（Istami kalgan）羽按即室點密。」新唐書：突厥傳說：「西突厥其先納都陸之孫吐霧號大葉護，長子曰土門伊利可汗，次子曰室點密，亦曰瑟帝米。瑟帝米之子曰達頭可汗，始與東突厥分烏孫故地有之；東即突厥、西雷翥海、南疏勒、北瀚海。……到隋朝，射匱可汗建廷龜茲北之三彌山，玉門以西諸國多役屬。與東突厥抗。射匱

死，其弟統葉護嗣，是爲統葉護可汗。《舊唐書·西突厥傳》說：「初室點密從單于統領十大首領，有兵十萬衆，往平西域諸胡國，自爲可汗，號十姓部落，世統其衆，在本番爲莫賀葉護」。實際、西突厥係由不斷從東游牧到今新疆境內的諸部落，與原先已到當地之高昌會合，至此便形成爲一個部落聯盟，與東突厥分立。所以《新唐書》說：「并鐵勒」。所謂「并鐵勒」，即係先住之突厥族高昌各部與以後陸續西去之鐵勒各部的聯合。

西突厥族在統葉護可汗時，已經續越葱嶺西進，新唐書突厥傳說：「統葉護可汗，勇而有謀，戰輒勝；下波斯、罽賓，控弦數十萬，徙廷石國北之千泉，遂霸西域諸國」。《西突厥史料》又說他們西進到中亞後，與波斯聯合，戰勝嚙噠，並進到今土耳其境。因此，紀元六六〇年及七四五年，唐朝地主政府兩次侵入今新疆境，只是迫使西突厥族的各部繼續大舉西遷，並非全由於這兩次的戰爭威脅，西突厥族才開始進入今土耳其。不過西突厥經過這兩次大遷徙後，已大部西去，留在葱嶺以東的，便只是其小部份，在新疆者，統屬於唐朝所設置的「六府七州」；其中有些部份又可能向東移徙，如東遷至今察哈爾宣化一帶者爲沙陀突厥。

在唐朝地主政府統治下的突厥族，許多上層份子，如僕固懷恩等，都成了唐朝對外侵略的功臣和貴族，並成爲唐朝統治突厥族的代理人；另一方面，直接在唐朝進步生產方法的影響下，也加速了突厥族的進步，特別是鄰接漢人住區的那些部份，因而便引起其

內部開始階級的分化。到中唐，除去其中被同化的部份與散處的較落後部份外，在回紇、薛延陀、僕固、同羅、拔野古、覆羅步、號俟斤諸部中，以較進步的回紇爲中心，統一爲回紇族，並相當大量的把俘虜用做奴隸。在唐朝地主武裝衰落的過程中，他們便脫離唐朝的統治，以後並不斷對「大唐王國」進行武裝侵襲，掠取人口和財物。他們從這時便走進了「文明的入口」。

但突厥族以後怎樣轉入封建制的具體情況，我手邊沒有材料來說明。不過一方面，由於突厥族的各部份不斷被大民族主義侵略者分割，另一方面，由於其一些上層份子不斷參加漢族地主階級的統治，（如東漢三國之際的馬騫、馬超等，唐朝的僕固懷恩、契苾何力、李克用等……），或建立其與漢族大地主聯合統治的政權，（如「五胡十六國」中的氐、羌、涼系諸國，李存勗的後唐，劉勗的後漢），其與漢族處於同一政權下的各部份，以至緊鄰各部，便不斷在漢族的生產技術、生產方法以至政治、文化的直接影響下，蒙上了一些漢化的封建色彩。所以西涼馬騰父子儼然漢朝的貴族世家，沙陀李克用，儼然唐朝地主階級的耆舊和支柱……。這不僅形成突厥族各部份間歷史發展的極不平衡，且歪曲了民族歷史的發展過程。因此，在南北朝，一面有曾經建立過封建性統治的氐、羌、涼各部，一面却有仍處在原始公社制時代的袁紇、薛延陀、契苾羽等部，仍以牧畜爲主要生產，如前所述，甚至還有更落後的部份；在唐朝，一面有身爲地主貴族

的份子和其統屬的突厥族人民，一面又有才走進「文明入口」的回紇。回紇從唐朝起，也直接受到漢族封建主義的影響，以後並不斷受到分割。因此，突厥族的各部份，沒有經過共同的奴隸制度革命和封建制度革命，一同進入奴隸制或封建制。而是在生產力發展不平衡的基礎上，在被分割與進步生產的長期直接影響下，（甚至在進步生產的基礎上），各部份陸續轉入封建生產關係的狀態。

到遼朝，由甘肅到熱河的突厥族各部份，根據前揭鄭恪的墓誌銘來考察，均表現了同於其時漢族的一種封建觀念形態，同時表現了鄭恪的出身係封建貴族的家系，又是藉科第出身的。鄭恪和作者李謙貞都是封建官僚。墓誌銘說：

『君諱恪，世爲白鬻北原人……曾祖景裕歷官至懷州刺使加崇祿大夫，祖陴利州觀察使，父惟熙不仕，終於家。君之父，娶渤海申相國女。……君少敏達博學……生二十九年以屬文舉進士，中第三甲，選授秘書省校書郎，明年授松山州事判官加文林郎試秘書省校書郎，以後歷官至貴德州節度副使，差授東京供贍都監，遷尚書虞部郎中……改度支戶部判官，遷尚書都官郎中，四遷至少府監知上京鹽鐵副使……』。

『君性純孝，養親以身，溫親省定，未始暫匱，厥後親老，歲餘九十，不能奉之官游，家貧復不可解印就養，不得已乃以元女一人居家代之。……君三男三女，

長企望，次企榮皆逮進士業……」（滿洲學報第八九號合刊）

這個墓誌銘的作者爲「隴西李謙貞」（係遼「贛州軍事判官文林郎試秘書省校書郎」，書者爲「白雲布衣劉航字利用」，刻工爲「隴西李福孫」，不僅均係突厥族人，李謙貞和李福孫且係甘肅的突厥族人。這可以想見其時甘肅和熱河的突厥族社會情況的一面。

二 突厥族和回教

突厥族之被稱爲回族，是與其對於伊斯蘭教的信仰相關的。

突厥族原先是信仰佛教的。唐玄奘在西突厥時，葉護可汗曾請其講法，並派通解漢語少年護送至「迦葉試國」。（續高僧傳卷三）「可敦寺」、「也里特勒寺」……都是西突厥的名刹，皆爲其「皇后」「王子」所建。（西突厥族史料）五代時，他們還是「喜鬼神而好佛」。（五代史）到遼朝，上述鄭恪墓誌銘說：「女三人，一人出家學浮屠法」。

紀元六二二年（時值唐初），摩哈默德在阿拉伯創立伊斯蘭教。他的教旨原是表現其政治內容的東西，摩哈默德以其教旨和宗教作爲政綱和組織形式，進行阿拉伯民族的「統」事業。同時，他以所謂「右手執劍」、「左手執經」的方式去宣傳和組織其宗教。因此，伊斯蘭教當時所支配的地區，便成爲一種無間男女老少共同信仰的宗教。

在唐朝，由於東西交通貿易的發達，在伊斯蘭教產生後，據傳便由阿拉伯和波斯商人由陸路傳入中國，在長安並有「清真寺」出現——雖然，所謂「創建清真寺碑」，今尚無從證實其是否偽造。在宋朝，阿拉伯商人曾在廣州和泉州兩大通商口岸宣傳伊斯蘭教，却完全是事實。據朱彧：萍洲可談，岳珂：程史所述，那些「豪富」「奢華」的阿拉伯商人，祈福的禮拜堂不設神像。在泉州有清淨寺，廣州有懷聖寺的創建，清淨寺今尚有遺址存在。經陸路者，由阿拉伯經阿富汗、波斯（即今伊朗）先入新疆。到十世紀中葉，伊斯蘭教便在「回回」族驅除其他宗教，取得支配地位，故又稱伊斯蘭教為回教。

伊斯蘭教在「回回」取得支配地位後，又漸次傳入突厥族。到元朝，中亞也在蒙古帝國的統治下，伊斯蘭教徒從陸路海路來中國的都很多，其中並有不少科學者和名人，如答失蠻、木速魯蠻、扎馬魯丁、阿老瓦丁、亦思馬因等人，特別是信仰伊斯蘭教的薩馬爾罕族一個部份，從中亞移到隴西。因此，伊斯蘭教也便在元朝成了突厥族的宗教，其原先信仰的佛教以至摩尼教便都被排斥了。突厥族到這時就開始稱作回族。

伊斯蘭教的教旨，是一種具有政治內容或「政教合一」的教旨，其中有些較積極的因素。如教規規定：濟施貧乏、富者濟貧、強者扶危濟弱、尚清潔、戒飲酒等等，都是有好作用的。但教規對教徒生活的誠條，也有些未免過火；如教外婚姻的禁止，並表現

着一種嚴格強制的約束力。這在摩哈默德，是在給予教徒以強制性的團結力。到後來，由於其教旨和教規的約束，便漸次形成教徒間一種共同的生活習慣、心理狀態，表現和教外不同，並使不同民族的同教者沒有自然血統的界限，而容易演成血統的融合——只要他們生活在同一地區內。

因此，自伊斯蘭教在突厥族佔有絕對支配地位後，來華落居的波斯人、阿富汗人、阿拉伯人、其他皈依伊斯蘭教的各種「色目人」以及集團前來的薩馬爾罕人，在伊斯蘭教的強力紐帶下，都與突厥族合流，而形成爲回族。從這時和以後入教的漢人，皈依回教的其他種族人口，也都被吸收在回族裏面。但並不能因此就說回族只是所謂「宗教團體」；事實上，他們是以原來的突厥族爲主導，其他不過是藉宗教的助力同化於他們，在突厥族民族特點的基礎上，又形成一些由宗教所賦予的特點。

三 被壓迫的回族和其鬥爭

回族在元朝以前的歷史時代，一面有革命和反侵略的光榮鬥爭傳統；另一面，由於不斷受到隋、唐、遼、金等朝代統治者的侵略、支配和分割，民族發展的歷史又受到歪曲——特別表現爲其各部份間歷史發展程度的不平衡。然而從元朝開始，在其作爲所謂

「回教民族」以後的歷史又是怎樣呢？

在元朝，蒙古奴主貴族在侵略回族的過程中，由於回族人民的反抗，在西北地區曾進行了血腥的屠殺，並把大量被俘虜的人口用作奴隸。在其征服回族以後，一面把「回回」也列為二十三種色目人之一，一面又對來自中亞的「回回」與「土生土長」的回人有所區別。他們統治其征服地的政策，由於蒙古幹部不够使用，便役使來自中亞和東歐的所謂色目人，幫他來統治中國諸民族，同時又役使中國人幫他去統治中亞和東歐。所以在中國，把色目人提到華人以上，區分人民為：蒙古人、色目人、漢人、南人（即長江以南的漢人）四等；在中亞和東歐又把漢人提到色目人以上，區分人民為蒙古人，漢人，色目人三等。來自中亞的色目人，都被稱為所謂「回回」，列入色目人的「回回」，主要是指他們而說的。所以在元朝，享受特權的「回回」，只有他們；土生土長的回族人民，則不只沒有何種特權，而且同是受壓迫的，尤其是雜居在漢人裡面的回人。

因此，在元末，反對蒙古統治貴族的起義中，便有不少回族人民參加，在有些起義武裝中，客觀上會形成了漢回聯合戰線，明朝的「開國功臣」胡大海、常遇春等人，也都出身回族的平民。但反元鬥爭的勝利果實，被地主階級竊取了；在反元基礎上所建立的地主政權，脫離了漢回人民，成了漢回地主聯合統治的形式。在那種形式下，漢

回人民雖沒受到差別的待遇，却同是被地主階級所統治。這在一方面，雖通過明朝的全時期，漢回人民都是沒有民族成見地生活着；另一方面，却愈使回族消失其民族的獨立性。

在明末清初，回族人民和漢族人民一道，到處揭起反對滿清侵略者的義旗，捲入了所謂「反清復明」運動。香妃對乾隆誓死不屈的節烈氣概，也反映了「回教民族」對滿清侵略者血統的民族仇恨。

滿清統治者對這個優秀民族的統治，便採取對蒙族不同的另一種毒辣方針。他不只扶植喇嘛教和佛教壓迫回教，連科第上的出路也不給予回人，防止回人擠入政權機關，束縛回族文化的發展，並造成一種輕視回族和回教的風氣；同時，採取瘋狂的武裝鎮壓政策，乾隆的「十全武功」和清朝許多紀「功」的文獻，其中不少是關於侵略與屠殺回族人民的紀錄。特別毒辣的，他爲着使回族孤立，防止回漢、回蒙、特別是回漢人民的聯合，便採取各種陰謀手段去挑撥、離間；例如在陝、甘、寧、新等處，常陰謀製造事端，挑起漢回人民間不斷的相互衝突、仇殺，以至演成部落式的往反報復和戰鬥。這直接使漢回兩族都犧牲了無數善良人民的生命，摧燬了無數的財物，人民的生產受到長期的破壞與阻止，使人物繁盛的西北，演成一片淒涼荒蕪，人烟稀少的慘象；並造成民族間一種相互猜忌的成見。

這樣，回族在經濟和文化方面都疾速衰落了；元明時代，他們在商業上的重要地位已不復存在，學術上的地位也完全喪失了。在「鴉片戰爭」以後，隨着清朝統治者又成了資本——帝國主義侵略的傭人；他們也跟同全國形勢的轉變，愈加速了衰落的過程。

面對着這種現實的回族人民，爲挽救自己民族的命運，便不只表現爲各種各樣的反抗，並發動了許多次大規模的武裝起義和暴動，最顯著的，有「陝甘回民暴動」，「雲南回民暴動」，和所謂「新疆回亂」……。在十九世紀八十年代，從陝甘蔓延到新疆的一次「回暴」，他們不只在反對滿清統治和沙俄侵略，據有高巖的敘述，並在要求建立一個「獨立國」(東洋文化史大系前三八頁)。每次暴動，都受到滿清統治者和其「奴才」的大兵圍剿與殘酷燒殺。但他們也每次都以其民族堅強的團結力和敵愾情緒，一面採用游擊戰術，一面堅壁清野，與敵人進行了頑強的鬥爭，有名的金積堡爭奪戰，正表現了這種情況。這使滿清統治者和其「奴才」左宗棠、劉銘傳之流，常「喪師折將」，「束手無策」。他們的失敗，又常由於沒能貫徹游擊戰和堅壁清野的辦法，集中力量死守據點，如華林山、龍尾山、伏羌城、石峰堡、金積堡……等處的保衛戰，每次都給了在兵力技術等方面均佔優勢的敵人，以聚殲的機會。殺人不眨眼的殘暴敵人，每於攻下一個據點後，便實行澈底地燒殺，房屋被燒光，男女老少被殺盡，牲畜財物被搶盡，屍橫遍野，血流成渠，熱鬧的伏羌城、金積堡……都成了血海和荒丘。

每次的暴動雖然都失敗了。而其英勇慘烈的鬥爭事跡，是永垂不朽的。

在北洋政府時期，爲帝國主義役使的漢回軍閥都沒有去調整回漢間的民族兄弟關係——自然他們也不可能去調整；在其聯合統治與權利衝突的基礎上，漢回兩統的軍閥、政客、土劣，反常利用傳統民族成見的空子，去擴充地盤，爭奪權利。所以在回族軍閥、政客、土劣直接統治下的回族人民，也不僅沒改變清朝統治者所造成的漢回間不正常關係，對回族人民的生活也沒有絲毫改善。因此回族人民不只在其內部進行鬥爭——主要反映爲教派鬥爭；並有不少進步青年湧上反帝反封建的前線，其中最進步的部份如馬駿等人，並走進了馬克思主義的陣營。一九二五到二七年的大革命，到處都有回族青年參加鬥爭。

大革命失敗後，封建買辦法西斯統治中國。對於回族，他繼承了滿清和北洋軍閥的傳統，並擴大爲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支配；否認回族是一個民族，說她只是「回教」不是「回族」，以後又說她只是一個「宗教團體」；另一方面又從輿論上去公開侮蔑回族的祖先，易某的閑話揚州就是這種性質的著作。同時，對於回族內部進行有計劃的分化，一面勾引回族軍閥、政客、土劣加入統治集團，製造其上層份子相互間的權利衝突和教派鬥爭；一面又役使那些軍閥、政客、土劣去壓迫回族人民和進步勢力，屠殺革命青年。出身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的回族軍閥、政客，也執行了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給予的

任務。同時，在他們的統治下，不只對於回族以外的各族人民，對於回族人民也同樣行使最殘酷的封建榨取和壓迫。據日寇回事情說，西北某回族省區的大部份動產，不屬某回籍主席所有，即係在其支配下；（據日人三橋富治男在東洋文化史大系中所說，當地資財的百分之六〇實際爲他所有）；而人民却不分漢回，連賣菜賣柴也要納稅。

抗戰時期，日本法西斯奴役回族的陰謀，比中式法西斯還加多了一些花樣，日寇爲着侵略回族，從一九二四年起，就進入了極積佈置的階段：由霞關（日外務省所在地）專門培養了一批特務，僞裝「回教徒」，混入山東湖南等地回教會；組織所謂「麥加朝拜團」，企圖癡痺各「回教民族」；並在中國收買一些不明大義的回人，往各地進行陰謀情報活動……到「七七」前後，一面由其法西斯軍部直接策劃和掌握，公開派遣特務頭目——所謂「回教通」——在寧夏等處設立「特務機關」，淪陷區各要略地點組織御用回教團體（如所謂「中國回教總聯合會華北聯合總部」、「西北回教民族文化協會聯合會」、「西北回教公會」、「綏遠回民聯合公會」等），揭出所謂：「防共」、「民生」、「協和」三大綱領，和「中日滿提携」、「絕對擁護新政府」、「打倒萬惡的共產黨」一類反動標語，並派出大批特務鑽入各回族地區，進行陰謀活動。一面外務省也繼續活動，出版回事情月刊，作爲指導陰謀策動的霞關機關誌，並出版世界回教圈一類書籍，專供所謂「回教通」參考。在那些出版物中，他們也和中式法西斯一樣，說回教

「不是民族」，只是一個「宗教團體」。但怎樣從回族方面來分裂中國呢？他們編製了一個宣傳大綱，提倡所謂「回教徒」「自治」，煽動他們在日特的周圍，組織所謂「回教國」，作為各族「回教徒」共同的政權；那在實質上，就是以日本「回教通」為中心的日寇奴役回族的傀儡。同時也同滿清統治者一樣，離間回漢、回蒙間的民族關係，把少數大漢族主義者與元朝統治者對回族的壓迫，都記入漢回兩民族的賬上——並予以捏造和誇大。為分化回族的內部，對其所謂「花寺門」、「畢家場門」、「臨洮門」、「白莊門」、「洪門」、「大洪北門」、「巴素池門」、「張門」、「河洲派」、「洮河派」、「老教派」、「新教派」、「老五馬」、「新五馬」間的矛盾，便加以誇大、製造和挑撥。另一方面，又謾罵回族下層「赤化」，鼓動上層去鎮壓。

在日寇這種陰謀策動下，回族的某些上層份子，無可諱言，也會與日特拉拉扯扯，對抗戰表示怠工。但廣大的回族人民，並沒被日寇癱瘓其戰鬥意志，英勇地和全國各民族人民一起，參加了偉大的民族抗戰；八路軍的「回民支隊」，則係其顯赫的標幟。這支回族人民自己的子弟兵，在中共的正確領導下，馳騁華北戰場，不只從戰鬥中壯大了自己，並為民族抗戰建立了不可磨滅的功績。

四 回族的現狀和出路

根據上面的敘述，回族自治就是與漢族並行發展的兄弟民族，並不是什麼「炎黃子孫」或「文王子孫」，也不是與漢族有什麼「宗支」關係，回族自治的歷史說得很明白。但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不只從歷史上歪曲了回族的過去，而又企圖從現狀上否認回族的現在，說她只是一個「宗教團體」。自然，這在他們，爲其法西斯「中國之命運」的黑暗前途掙扎，不得不違悖真理來否認回族「之命運」，以至全「中國」各民族「之命運」。

今日之回族，究竟是一個「宗教團體」還是一個民族？我們簡略地從回族的現狀來分析一下。

(一) 領土狀況。全國約七百萬「回民」，一部份在漢族住區內與漢人雜居，鄉居者仍每每自成村落；在甘肅、寧夏六百四十萬人口中，「回族」約佔四分之一至三分之一，（據英人 Teicheman 及日本同文書院調查估計），並有着主要爲「回民」居住的廣大地區；雲南的「回民」也有一定的聚居地區；青海、新疆雖係多民族省份，但「回民」在青海是主要居民，佔有廣大地區，在新疆也有其聚居的一定地區。因此，「回民」的主要部份，是有一定聚居地區的；不過他們也與蒙族一樣，沒有連成一片，而又被擠壓在不固定狀態中。因此，所謂「回民區域」的存在，連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也不得不承認的。

(二) 語言文字。早期的突厥語，已成了歷史的東西；在中國境內的突厥族，是否曾共同使用過突厥文字，我尚無材料來肯定。但早在東漢末，馬騰馬超父子所屬的甘境涼羗，已使用漢文；住在察哈爾宣化一帶的沙陀突厥，在唐末的李克用時期，已使用漢文；照前揭鄭恪墓誌銘看，熱河與甘肅境內的突厥族人，在遼時已與漢人同樣讀漢書，純熟地使用漢文。以此可知，在宋元以前，漢文已成了其民族通用的文字，這可證在元朝（或以前）傳入的阿拉伯文（即今之所謂回文）柯蘭經，一開始即係其外來語文，只有少數阿訇學習講讀，翻譯。所以漢文漢語成爲其民族通用的東西，並不始於現代。因而便不能以此去否認回族是一個民族，同語同文的英吉利和美利堅，也並非同一民族。

(三) 文化心理狀態。這在一方面，由於回漢間在長期歷史過程中的密切連繫，以至人口的雜居，語言文字的共同等等，便形成回族在哲學、文學、藝術以至住室、服裝等方面，都與漢族基本相同。但在另一方面，他們不只與漢族有不同的特殊宗教生活，以及因宗教信仰而形成的起居、飲食、喪葬習慣、婚姻約束等等，且有其共同的民族情感。

(四) 經濟生活。基本上，回族與漢族一樣，同是一種半殖民地半封建性的經濟，但有着較多的封建性與較少的買辦性。分別說，在陝甘和寧夏，土地佔有和分配情況，

生產關係和生產力狀態，階級構成，剝削情況等等，都與西北漢族無何區別。只是有些邊沿地區比較更落後一些，牧畜業也還佔有相當比重；同時，回族的統治者，對不動產的土地和工商業的動產佔有，帶着更多的落後性的集中情況；其次，從事販賣牲口皮毛等業務的中小商人，遠比漢人爲多。在青海、新疆、比甘、陝、寧夏的回族更落後一些，封建性更多一些，甚至還有不小部份與草地蒙族的情況基本一樣，還是以牧畜爲主要生產。雜居在漢人住區的回族人民，業農者完全與漢人情況相同。經商者，基本上也與漢人一樣；只是由於滿清統治者對他們壓迫與束縛的結果，元明時代那種大商業資本的回人，早已不存在，至今率多爲經營牛羊駝行、皮革業，澡堂、伙舖、屠宰業、貨棧運輸、飯餐館、膏藥鋪、小賣之類的小本生意，中等商人（如大餐館之類）較少，大商人更是絕無僅有。在熱河省的承德和經棚街上共有二三千戶回人，（他們可能是原住熱境之白鬮等部的後裔），大都靠小本生意糊口，沒有一家中等商店，小康之家也不多；解放後，在民主政府扶植下，新組織的合股商店——「回民合作社」，便不僅資本較大，且具有現代企業的規模，不過在國民黨軍侵佔承德後，該處「回民合作社」的存在又成問題了。自然，在漢人住區內的回人，也有少數靠政治剝削起家的上層份子，如廣西白崇禧、湖南XXX，都成了大地主大資產者。

根據這種簡略的分析，作爲現代民族所具備的諸特徵來看，在回族，或在形成發展

的過程中，已漸次在消失，或還沒有完全形成。她確實還不是一個現代化的民族。但如
果因為她沒有現代化而否認其為一個民族，那麼，漢族也尚未完成現代化的過程，又將
怎樣解釋呢？不容否認，回族雖不是一個現代化了的民族，却是中國境內一個相對落後
的民族；特別從政治上，她是中國民族問題的一個重要構成部份。不過她與國內及世
界其他「回教民族」，便只是宗教信仰上的共同，而沒有同一民族的關聯——與她原係
近親的土耳其民族，今日也各有獨自的基本特徵，而成了不同的民族。事實上，法西斯
大漢族主義者也明知回族是一個民族；他所以不顧事實和違反民族問題的科學去武斷，
只是為着避免去解決民族問題，便利其併吞政策的實行。

因此，現在已不是回族是否成爲一個民族的問題，而是其如何去獲得解放與達成現
代化的問題。在這個問題下面，便包括着不少複雜困難的問題。

首先，是回族住居的地區是否需要調整？如果需要的話，則住居西北各地的回人與
雜居各地的回人，是否需分別處理？由於經驗和材料的不够，我沒有成熟見解。在解放
區，特別在陝甘寧邊區，他們住居的地區，民主政府給設定了回民鄉，鄉政府負責人都
由他們自己選舉。經濟上，從耕地到勞動工具，從營業資本到交通運輸各方面，都得到
充分的扶助，他們不只已改變了過去的窮困情況，且成了陝甘寧經濟建設的一個重要部
份。政治上，他們不只和各族人民一樣，平等地參加各級政權，並有其自己聚居地區的

鄉政權和自己組織的自衛武裝。文化上，不只平等享受全邊區的文化生活，平等參加新民主主義的文化建設和創造，並有其自己的「回民小學」，（高級教育機關，邊區政府設立有教育各民族青年的民族學院）。他們的宗教信仰，受到政府和他族人民的充分尊重。這種新民主主義民族家庭的生活，他們是感受適意和滿足的。這一局部範例，無疑地表現了解決回族問題的一個方針；但全部回族住區問題的解決方針，是要根據將來全部的具體情況來決定的。

其次回族解放的一個最基本問題，在於達成經濟的現代化。這首先而又最基本的，需要把回族人民從封建的土地關係和牧畜關係中解放出來。解決土地問題，在解放區已「有明確的方針，豐富的經驗，實行的範例」；解決牧畜關係問題，「內蒙古自治運動委員會」在草地試行的辦法，將來也定能提供出寶貴的經驗。回族人民要解決這些問題，在有些地區，首先就要受到其內部封建勢力，特別是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的反對；他們是和漢族大地主大資產階級有相當聯繫的，其中並有封建買辦法西斯份子。在另一些地區，便要受到封建買辦勢力、特別是大漢族主義統治者的反對。因次，在人民自己沒有政權或代表人民的政權以前，這些問題的解決是不能想像的。

其次，回族人民需要從封建隸屬性的關係下解放出來，獲得人格上和政治上的自由，組織一個回民自己的或代表回民的民主政權——新民主主義的政權。同時，必須有

這種政權纔能使土地問題和畜牧關係問題得到解決；土地問題和畜牧關係問題的解決，纔能使這種政權得到鞏固和發展，纔能給經濟和文化以自由發展的地盤與前途。但是，這首先也要受到回族封建勢力的反對，特別是其中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的反對，也要受到美帝國主義傭人大漢族主義統治者的堅決反對。所以問題的解決，不是輕易的，不只需要回族人民自己起來進行革命和鬪爭，而且不是回族人民獨力去進行的革命鬪爭所能輕易成功。回族解放問題不能離開全國問題單獨獲得解決。

支配回族的保守和反動勢力，不論在其內部或來自外部，都是比較強大的，有組織的。而在回族人民方面，除解放區外，都還沒有適當的組織，也還沒有產生其民族自己的領袖。這也需要從鬪爭中去鍛鍊和培養。

七 藏族（圖伯特族）

一 藏族奴隸制國家的建立和其對外侵略

藏族本名圖伯特族（Tibet）；中國古代西北國境外的民族爲羌族，以後便誤將西面國境外諸族統稱爲羌族，因之又誤稱藏族爲羌；唐朝稱爲「吐蕃」，元朝稱爲「西番」，明朝稱爲烏斯藏。

藏族的起源及其在古代的情況，我們今日還沒有足够的材料來說明。其體質面貌等方面，表現如次的一些特徵：鼻平、口寬、鬚稀、唇薄、眼小角斜、顴骨突出、體質似漢人，惟平均軀幹稍短。這都是和馬來種比較接近。據藏族傳說：西藏在太古時爲大海，藏族的祖先爲住在海底的一種神異的海狗。這是說，藏族在太古的圖騰制時期，爲海狗圖騰群團，他們並曾經住在海邊。但西藏在太古時代是否是內海，還沒有材料來證明；同時，西藏至今也沒有舊石器時期遺物的發現，還全無材料能說西藏是人類起源的

「聖地」之一。因此他們可能在太古時曾居住在南洋海濱地區，爲馬來人種的一支，以後逐漸移住到西藏地方的。

據漢族文獻記載，藏族在南北朝時期，內部還沒有貧富的分別，以牧畜爲主要生產，兼事游獵；但已形成一種部落的軍事集團，向其鄰近諸部落進行原始掠奪。因此，藏族這時還在原始公社制時代。

到紀元七百年代初，藏族便臨到變革的時代。領導這一變革的是噶木布（Gampo Strong Tson），亦稱棄蘇農或棄宗弄贊（蘇農或宗弄贊均係譯語音變）。他在圖伯特族富有者的支持下，一面把分散的圖伯特諸部，統一爲集中的大圖伯特組織；一面征服鄰近諸部落，不只俘虜大量人口用作奴隸，並強迫戰敗者作爲圖伯特的屬領，擔任納稅義務，又侵入尼泊爾、上部緬甸和青海；一面仿照印度文創製藏文，輸入佛教——並形成爲其獨特的國教「喇嘛教」；一面從唐朝輸入育蠶、造紙、製墨、釀酒、碾磑等等進步技術。至此，圖伯特族便踏進了國家的門口；領導完成建國事業的噶木布，便充任了圖伯特國家的第一個贊普（意即皇帝）。在這個國家裡面，喇嘛教的僧侶——喇嘛，是第一個特權等級；圖伯特字義的「喇嘛」意即「無上」，也是很明白的。贊普是俗權貴族的首領，名義上的全國之王，實則除握有軍事權力外，在政務上離開喇嘛是不能有何作爲的。因此，在圖伯特國家統治階級內部，便有着俗權和僧權的矛盾，並自始就是

後者佔絕對優勢。

進入國家後的圖伯特奴主貴族，爲着掠奪人口和擴大領土，便不斷對外進行侵略；今日的西藏、青海、河湟、松潘等地區，都成爲其領土或屬領。爲爭奪青海和新疆的宗主權，又不斷與唐朝地主階級發生戰爭。唐朝地主階級爲表示其大漢族主義的傲慢，便卑稱圖伯特爲「吐番」，「吐」即「圖」之音轉，「番」則意義着「野蠻的外國」。其實，李世民後來又不惜把自己的女兒文成公主，下嫁於這個「野蠻的外國」贊普。

在宋朝，圖伯特奴主國家的一位將軍合申（後改名元昊），又侵入中國，佔領今寧夏以及陝甘接壤一帶地區；連同青海，新疆各一部份地區，建立所謂西夏國（元太祖稱之爲唐兀惕，即 Tigot 音轉），以寧夏爲首都。他常入侵宋朝，不斷在今延安綏德一帶發生戰爭。但西夏人已不是原來的圖伯特族，而是圖伯特、突厥、唐古特的混合種，不過以原來的圖族爲主要成份。所以他們仿照漢字創製一種獨自的西夏文，與圖伯特文迥異；並用西夏文翻譯「九經、唐史、冊府元龜，及宋至正朝儀」等；一切文物制度也不同於圖伯特奴主國家，而是模仿唐宋地主階級，自王室以下，且多仿易漢人姓氏（王室易姓李氏）。一二二六年西夏地主貴族的政權爲蒙古奴主貴族所滅亡，一部份人民作了蒙古奴主的奴隸，一部份則雜居到漢族和回族裏面。

二 喇嘛教的封建統治和外力支配

十三世紀初，蒙古奴主貴族侵入西藏，（他們以大蒙族主義的觀點，卑稱藏族爲「西番」），以藏人八思巴喇嘛爲「大寶法王」，並給以「大元國師」的尊號，充任其統治西藏的傀儡，名義上由他一手掌握政教大權。八思巴就是其後西藏紅教的教宗；今後藏的「薩迦」「呼圖克圖」，便是其後嗣，（「薩迦」即「釋迦」的俄譯，「呼圖克圖」即「再世」之意）。他們爲着保持財產和職位的家系世襲，不禁止教徒娶妻生子。這是其與黃教的根本不同點。

在元朝滅亡以後，明朝地主國家的勢力最初還沒侵入西藏（明史稱作烏斯藏），圖伯特族便一時解脫外力的壓迫。從十四世紀十五世紀之際，他們的社會就開始向着封建分權制轉化。在轉化的過程中，出現了前藏後藏兩個大封區、和其下的許多中小封區。但隨同宗喀巴爲首的「宗教革命」的勝利，才完成了這一社會變革的過程。宗喀巴爲首的「宗教革命」，開始於一四一七年，到一四七九年便達到完全勝利。這次「宗教革命」的基本任務和目標，在推翻奴主的宗教紅教，創立適合封建秩序要求的黃教。他們與紅教不同，把教權和政權分立，政權直接由第巴等各級封建主掌握；宗喀巴的弟子達賴喇嘛和班禪喇嘛分掌前藏後藏教權；並確立俗權貴族和教權貴族職位的世襲制。但

實際上，教權仍凌駕在俗權以上，俗權是教權的從屬。明朝地主政府適應這種等級從屬的新形勢，給他們共封贈了兩個「西天佛子」、八個「法王」和二十七個「國師」。

在「宗教革命」以後不到三百年，滿清統治者侵入西藏，她又變成滿清國家的「蕃屬」。滿清勢力之侵入西藏，主要由於圖伯特族內奸出賣自己民族。首先在滿清還沒有侵入中國前，班禪和達賴為權利衝突，達賴逃奔到東北賣身投靠，滿清便利用他作為侵略西藏的工具。所以他並沒費多少氣力，就把西藏置於自己的統治下。其統治西藏的具體步驟；是利用達賴，籠絡班禪，晉封班禪為「班禪額爾德尼」（意即光顯）；規定掌握政權的噶布倫受達賴統制，從此政權直接全操於其工具達賴的手中。又於一七二七年設正副「駐藏大臣」於前後藏，直接控制西藏政教大權，西藏的統治者便完全成了駐藏大臣的傭人。圖伯特族的人民為反對這種封建軍事的統治，以朱爾里特郡王為首，於一七五四年發生暴動；暴動群眾攻擊駐藏大臣和清軍，殺斃清軍都統傅清、左都御史拉布敦等人。效忠其滿清主子的達賴，便聯合貴族武裝進攻暴動群眾；結果所謂「叛亂」，在血腥的屠殺下平服了；為首的「叛亂」者，都成了達賴獻功其主子的俘虜，一個個都光榮犧牲了。

一七九二年，滿清朝廷為要進一步宰制西藏，復藉口「藏中諸事任職達賴喇嘛及噶布倫等率意逕行；大臣者，不但不能照管，亦並不預聞。」（乾隆上諭），同時以廓爾克

侵藏爲題目，大舉出兵入藏「平亂」，把西藏全置於其軍事管理下。結果又議定所謂「藏中善後章程」，規定駐藏大臣與達賴班禪平等，噶布倫以下官職由他們共同選用，並一律皆爲大臣屬員；同時，大臣有節制「番兵」，稽核銀錢，決定大小政事等特權。自是，西藏便完全成了滿清統治者封建的軍事的殖民地。

一八四〇年「鴉片戰爭」以後，西藏也隨同全中國形勢而發生本質的變化，即外國資本——帝國主義勢力的侵入，出現了一個中國各民族共同的敵人，改變了國內各民族相互間的關係。而鄰接印緬的西藏形勢，便有其特殊的嚴重性。一八九〇年，賣國的滿清朝廷與英國訂立藏印條約，把西藏的哲孟雄割給英國。英國侵略勢力便踏進了西藏。一八九三年的藏印續約，承認英國在西藏，有往來貿易自由及領事裁判權。這樣，西藏便成了英國的半殖民地。圖伯特民族的人民以至一部份上層份子，都一致反對這種不平等條約，並拒絕把亞東開作商埠。蠻橫的英國侵略者，反而以此爲藉口，於一九〇四年武裝侵入西藏，佔領西藏的首都拉薩，殘殺西藏愛國人民「至四千餘口」。（英人斯文海定語）壓迫西藏締結所謂藏印媾和條約。這個條約明確的規定西藏爲英國勢力範圍。一九〇七年的清印北京條約六款，非但基本上沒有改變藏印媾和條約的內容，且無異加以追認。英帝國主義以這種不平等條約作基礎，便一面擴張勢力，一面離間藏漢關係，一面挑起達賴和班禪的對立，並籠絡班禪，阻止圖伯特民族的團結。一九一三年又擬定

所謂西漢草約，內容包括：劃西藏為所謂「內藏」（包括裏塘，巴唐）和「外藏」（包括西藏及川邊昌都）；承認「外藏」為英國屬地。賣國賊頭子袁世凱却秉承英帝國主義意旨予以同意；但中國人民，特別是川滇人民則堅決反對，該約始成爲所謂懸案，西藏才沒有完全淪爲英帝國主義的殖民地。但英帝國主義並沒有放棄囊括西藏的野心，一九二四年，又武裝侵入西藏；扶助達賴，驅逐班禪，把達賴完全置於其控制下；同時直接分裂西藏內政，製造達賴班禪兩派的糾紛。

現在英國對西藏的不平等條約，在條文上是取消了；但圖伯特族的解放，却還存在着不少大問題。

三 藏族的現狀和出路

圖伯特民族有着長期的文明歷史，也有着鬭爭的傳統；但從今日的現狀來看，却還不是一個現代化的民族。經濟上主要的特點，（一）各地區間經濟的發展極不一樣，有些地區農業已成爲主要的生產，有些地區農業雖也相當發展，但牧畜還佔優勢，甚至有些地區農業還很幼稚；手工業方面，陶器、造像、土木工程、石工、氈毯、繭絲、栽絨、細毯、毯子花、細花布等製造，技術都相當精巧，但也僅在拉薩等大城市、大喇嘛寺附

近如此，其他許多地方都很落後。(二)還是封建性的徭役勞動制佔支配地位，並且還普遍行使着對婦女徭役勞動的榨取。某些資產階級學者說西藏的耕種牧畜等勞動多由婦女擔任，主要是由於「重女輕男」，和權力都掌握在女子手中。這完全是顛倒是非的，故意誇張的。所謂「重女輕男」，只是西藏人口比重中，女少男多之一特殊現象的歪曲；實際掌握西藏權力的，並不是擔當勞動的婦女，而是不勞而食的喇嘛集團。

政治上的主要特點，在圖伯特民族的內部，喇嘛握有「無上」的支配權力；在喇嘛所體現的教權貴族及其支配下的俗權，又都存在着嚴格的等級身分制。這些身分等級都是不勞而食的；擔任生產的農民、牧人和手工業者，却都是沒有權利，社會身分地位是最低下的。在住室、冠服、食料等方面，也都有着嚴格的身分限制。一般人民的住室，是石砌的碉堡樣的黑暗房屋，上層供祀佛像，下層住家畜，人住中層；教權和俗權貴族集中的拉薩等大城市，以及各大喇嘛寺與其附近，却都是仿照華式和印式的高樓大廈。冠服方面，從材料，色素到製作樣式，都依着身分等級的不同，有着嚴格的分別。

文化上的主要特點，外來文化對西藏文化的影響，首先而且最重要的是漢族文化。紀元六四一年，唐太宗以文成公主西藏贊普，同時贈送蠶種及一批造酒、碾磑、紙墨等各業工人；公主和隨嫁人員，又帶去唐朝的文藝和佛教。噶木布贊普，又選派子弟來唐留學，『以習詩文』，并『下令禁國人赭面，自襯氍毹，襲紈緞爲華風，爲公主築城

及宮室居之』(蘇一山：清代通史) 現在西藏戲劇，還不少關於文成公主的軼事。這是西藏受漢族文化影響的開端，其後又有日益增多的交互關係。其次，是印度文化的影響，這主要表現在宗教和房屋建築等方面。其次，西藏與緬甸的關係也頗不少。再次，是近百年來英國資本↓帝國主義文化的影響；不過西藏沒有吸收資本主義的科學和民主思想，只沾染其一些有閒享樂方面的糟粕，在上層份子的生活中表現出來。但這都僅是一些外在影響。圖伯特民族自己創造的文化，是以其自己的社會基礎作根據的；在噶木布革命以後是奴主文化；宗喀巴「宗教革命」以後，是封建文化，主要表現為喇嘛教文化——哲學的領域，完全為喇嘛教的神學思想所支配，文藝也是寺院文藝佔支配地位。直到今日，西藏文化的支配勢力，還是這種落後的封建的宗教文化；它控制人民的精神屈服於宗教迷信的絕對權威，以保持其愚昧和無條件服從為目的。

因此，今日西藏的社會制度，是一種教權支配下的等級嚴格的封建制；同時由於其上面還有大漢族主義的支配，以及臨於大漢族主義支配之上的外國帝國主義支配，所以又表現為一種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封建制度。所以圖族還是中國境內一個落後民族，離現代化還有一段大路程。

英帝國主義支配西藏的不平等條約，由於全中國人民英勇抗戰的結果，在條文上取消了；但百年來英國在西藏攫取的特權和事實上的支配地位，並沒有解除。同時由於在

反法西斯戰鬥中，藏印航路和藏印公路的開闢，美帝國主義的鐵蹄又踏進了西藏的邊沿。因此，圖伯特民族的解放，需要解除兩重凶惡勢力的支配，即國內的法西斯大漢族主義支配，及臨於其上的美英帝國主義的侵略。在圖族的內部，以僧侶貴族爲主的封建貴族階級，不僅對內凶惡的壓迫人民，是人民翻身的嚴重羈絆；而且長期的歷史經驗證明，他們並不關心自己民族的解放，只慣於充當帝國主義和大民族主義支配西藏的工具，像朱墨特郡王那樣值得人民歡迎的人物，只是個別的（自然，在今後西藏民族解放事業中，也可能有一些朱墨特郡王那樣的人物出現）。能擔負圖伯特民族解放任務的，主要只有農民、牧人、手工工人和勞動喇嘛。這規定了西藏民族解放的任務，不只和反封建的民主革命任務分不開，而且必須着重去解決土地問題和畜牧關係問題。

八「纏回」族、羅羅族、唐古特族、苗族、彝族、

黎族、鄂倫春族及其他

一「纏回」族、哈薩克族、札薩克族、布魯特族

(甲)「纏回」族，好頭纏白布故名「纏回」。據國民政府經濟討論處一九二八年估計；「纏」族共有人口一百五十萬，居天山南路者十之七，北路者十之三。其來源還不能確切考知；但知其在漢朝前已來到新疆，漢書所稱天山南路「諸國」，大多為當時「纏」族諸部落。

「纏」族人民的體質、面貌、語言、文字、服裝、住室等，都與所謂「漢回」不同；兩者間的主要共同特點，只是宗教信仰及由此產生之一些生活習慣。「纏」人高鼻、深目、髮捲、鬚濃、眸黑、頗與喬治亞人相似。其閭閻房屋形式基本同於漢人；只

是穴牆而爐，屋頂正平，又近似西式。「富人住室，高構堂棟」，（蕭一山：清朝通史）還每每有精緻亭園；一般住室則較矮小。服裝爲圓板，男衣左衽環帶，不結紐；女衣有領無衽，橐頭穿下，乳婦當面開襟；襯衣長及膝。男帽平高，鏤金刻繡；女帽後插孔雀毛尾。鞋皆牛馬皮作，有高抵平抵。因此，傳說他們爲中亞吉爾吉思族的一系，是完全可能的。

「纏」族現已進到農業爲主要生產的情況：以小麥爲細糧，通常多食粳，大麥多用作燒酒與飼養牲口；很少種植豆、粟、芝蔴、蔬菜，只好種瓜菓類，世傳之「哈密瓜」，即其特產。農業耕種方式還是較落後的粗放經營，下種後，便不加鋤耨，所以他們的謠諺說：「草生茂盛，禾苗可以乘涼」。（南北疆可耕草地很多，人口又甚稀，也是其粗耕的原因之一）。商業比較發達，所謂「好賈趨利，甚於漢人」；商人常往返蘇聯及英屬領各地，一次每至三四年不歸。手工業有相當高度的專業化，一部份人民專靠手工業爲生。

從中國文獻的記載看，「纏」族早已進到貧富分化的階級社會時代。現在其社會內部的矛盾，已頗形劇烈。發生於「漢回」的伊斯蘭教派鬭爭，常伸展到「纏」族，這種教派鬭爭，每每是階級鬭爭的一種表現形式。但「纏」族今天的社會性質，我手邊沒有材料來說明。

「纏」族居住的地區相當廣大，並有相當的固定性；有其民族獨自的語言文字，也有其文學、藝術，歌舞尤爲發達……只是長期遭受大民族主義的支配，沒有其自己的政權；但他們也作過不斷的反抗和鬭爭，並形成了一種強烈的民族情感。在歷史上，他們曾爲着其獨立作過鬥爭；近百年來，也有過幾次這樣的運動，但由於其上層份子的政治投機或中途變節、被收買，甚且與英帝國主義勾結，或曾與已死亡了的沙俄帝國主義勾結過，都沒能解決其民族政權的問題，也沒能改善其民族地位。

因此「纏」族是今日中國境內的一個少數民族，又是新疆境內第一個人口較多的民族。

(乙) 哈薩克族、散佈於阿爾泰山一帶及中蘇邊境；住中國新疆境內者，據估計，約有人口四十餘萬。他們也是所謂「回教民族」，但不屬突厥系。

他們的語言文字與「纏回」相近。人種上的體質面貌，基本上兩者也有共同特徵，只是哈薩克人軀幹較大，膚色較黃黑。兩者的服裝樣式也基本相同；只是哈族還沒進到階級社會，還是以游牧爲主要生產，所以其服裝沒有貴賤之分，爲適合游牧生活，衣服口袋較多，男子左懸皮囊，右佩刀劍，女衣長不曳地。哈族的住室却不與「纏」族相同，而是和「蒙古包」一樣，這也與其生產情況適應的。哈族自己傳說：「最初一人生二子，一子強梁好盜竊，不事耕作，其父逐之，爲哈族祖；一子巽懦畏事，爲纏族」。

祖』。因此，可證哈族是「纏」族的近親。魏默村說，哈族「非準非回」，（準即準噶爾，回即纏回），從其現在情況說是對的，從其民族起源說，「非回」却是錯的。

哈族內部已有着貧富的萌芽，但尚未完成貧富貴賤的階級分化，還停留在原始公社制的社會階段。蕭一山以其自己的立場、觀點，把哈族敘述為階級制度的人類；而其所根據的材料，却只能說明哈族有貧富的萌芽。

（丙）札薩克族，在新疆境內，人口略少於哈薩克的民族，也還停留在原始公社制階段。

（丁）布魯特族，居地近蔥嶺，分東西兩部，嶺西者為西部，又共分十部；在嶺東中國新疆境者為東部，內又分為五部，現還以牧畜為主要生產，亦屬所謂「回教民族」。

（戊）新疆境內各少數民族，長期遭受大民族主義的支配，他們也進行過長期的反抗。在一九二八年的所謂「七七」政變後，金樹仁代替楊增新統治新疆，他們便開始遭受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間接支配。一九三〇年終於以金樹仁所屬官吏強奪哈密附近小鎮「纏回」族婦女，引發了「纏」族人民大暴動。金樹仁在中式法西斯的支持下，派遣大軍去鎮壓暴動，對「纏」族實行殘酷的屠殺政策。因而一方面會激起新疆各少數民族的同仇敵愾，一方面把「纏」族的一些上層份子也逼到暴動群眾方面。哈密回王部下的

賀濟亞·尼亞斯·哈齊與「纏回」的基馬爾主義者歐爾巴斯·哈尼，便乘機迎接馬仲英率部進入新疆。暴動的烽火燃遍了全新疆。

但由於其上層份子脫離群眾，進行政治投機，演成相互間的權利衝突與伙併。他們自己組織的政權，像賀濟亞·尼亞斯·哈齊與沙比司特·多馬的政權，據傳還與英帝國主義有勾結（東洋文化史大系·伊斯蘭諸國的變遷），歐爾巴斯爲中心的哈密政權，則公然模仿基馬爾，甚至馬仲英當時公然擬在新疆建立基馬爾式的「土耳其斯坦共和國」。依照他們的企圖，並不能使新疆各民族獲得解放，而是走向帝國主義的直接支配。因此，他們在群眾暴動烽火中所建立的政權，如成立於哈密的歐爾巴斯、馬仲英的基馬爾式政權，承化的亞爾丹政權，喀什噶爾的南疆卡西加爾政權，和闐的哥達政權，在歐爾巴斯的基馬爾政權瓦解後，一九三四年一月繼續在哈密出現的賀濟亞與沙比司特政權，以至卡西加爾、哥達與馬仲英殘部聯合的政權，都很快就瓦解了。

在抗戰初期，盛世才的新疆省政府，曾對各少數民族的統治，實施了一些改良；雖有着共產黨人和進步份子的鞭策作用在內，但主要是由於各少數民族人民鬭爭的結果。盛世才宣佈民族平等，並公佈了十條政綱；延攬各少數民族一部份上層份子，參加參議會和行政工作，並以「纏回」族的賀濟亞·尼亞斯·哈齊擔任省府副主席。那雖然不能滿足新疆各少數民族人民的要求，更不是解決少數民族問題的根本辦法。但自盛世才

被法西斯反動派收買後，連其曾經施行的改良政策，也漸次取消了。

從一九四五年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直接去統治新疆後，盛世才所宣佈的改良政策，也完全被推翻。他爲着執行其主子美國反動派所給予的任務，便不惜採取各種毒辣手段，企圖制服新疆各少數民族。美國反動派不只企圖把新疆作爲反蘇的戰略基地，對新疆的無限富源，也有很高的興趣；所以他們會公開宣稱：要「幫助」中國開發新疆農業。

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以其宰制其他少數民族的辦法，變本加厲的搬入新疆；一面以其在川康「圍剿」夷族的部隊，大量開入新疆，對新疆各少數民族實行武裝示威和鎮壓，企圖迫使他們解除自衛武裝；一面運用陰謀手段，挑撥各少數民族的相互關係，使其相互牽制、磨擦，以便利其并吞政策的進行；一面企圖籠絡各少數民族的首長，收買少數上層份子，想通過他們的橋樑作用，去壓制其人民……。但新疆各少數民族是有鬥爭傳統的，是看到蘇聯境內各少數民族解放榜樣的。法西斯的各項反動政策，不久便引起他們的反抗，特別是札薩克和哈薩克各族大規模的武裝反抗，（連身爲國民黨中委的「纏回」族某先生，也有抗議式的表示）。由於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圍剿」部隊，不斷吃了敗仗，纔被迫停止進剿，轉取和平談判的欺騙手段，不得不被迫作了某些讓步。哈札各族這回的武裝反抗，雖又在反動派的欺騙下沉寂了；但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基本

方針不會改變，新疆各少數民族的鬥爭是不會停止的，武裝反抗也還會暴發的。

二 唐古特族

(甲) 唐古特族，中國古文獻也稱之爲羌；元朝稱之爲唐古特；清朝從大滿族主義出發，稱之爲「番」或「西蕃」，並於其散佈之甘肅循化、莊浪、貴德、洮州，四川雜谷、懋功，西康打箭鑪，雲南維西、中開等處設「理藩同知」，統治所謂「番戶」。

唐族的起源，多數史家均認其爲圖伯特族的一個部份，唐族自己也有來自西藏的傳說（王昶：蜀徼記聞）。但圖族最原始的傳說爲海狗圖騰，唐族則爲羊（羌）圖騰；特別是一些民俗學者於實地考察後，確認其來自西藏，使用語言爲所謂「藏緬語系」，但已非同一民族。從民俗方面考察，他們確與圖族有些共同特徵。如住室與西藏平民住室相同，爲石塊砌或之方形碉堡式，上有堅硬平頂，各層有槍眼式方孔；但其在青海四周草地與甘境之游牧部落，則爲黑羊皮構製之「黑帳房」，居甘境洮隴及滇境維西一帶之農業民，則已同於漢人。唐族的絕大部份，服飾與圖族基本相同，只是女子髮結數十小辮，挽成結子；食物口味也大致一樣；兩者宗教信仰同爲喇嘛教，並有兄弟數人共娶一妻的習慣。兩者的語言文字也很相近。因此，可證他們原係圖族近親，同屬於馬來人種

的系統。但在政治上，他們是被圖族僧侶貴族支配的，圖族對他們有所岐視；所以除去漢回統治者給予他們壓迫外，還有西藏封建勢力的支配。同時，他們與圖族的社會形勢和需要解決的內部問題，也是彼此不同的。因此，不容把兩者看作同一民族。

由於長期被支配的歷史過程，唐族居住的地區被分割、壓縮，已不能連成一片。各部份間的生產和生產狀態已很不一致。在川、康、滇境內者，絕大部份以牧畜為主要生產，「財產以牲畜計算」；農業亦相當興盛，植青稞、大麥、小麥、豌豆等，（特別在打箭爐一帶）；但較落後部份，如散佈雲南貢山一帶的所謂怒子（他們自稱阿怒）和曲子（他們自稱毒龍），還是「刀耕火種」，尙「不知利用犁、牛及人工灌溉」，只有種植菜蔬豆類的園藝較進步。（陶雲達：幾個雲南土族的現代地理分佈及其人口之估計）在青海及甘肅洮、隴以外地區者，還是半定居的游牧生活，農業還在原始狀態中。在甘肅洮、隴地區者，長期與漢族雜居，已進到農業為主要生產的階段，社會情況，基本上與漢人相同；在雲南，移住「維西一帶的蠻些已是漢化了的，特別在耕種方面，是採取了漢人的方法，用犁、牛、人工灌溉，以及階形阡陌。」（陶雲達上文）

因此，他們的經濟生活，不只與圖族不同，在其各部份間也表現很大的差異；從而在語言文化等方面，也表現了或多或少的差異。在民族解放問題上，統一唐族各部份去處理，將特別煩雜。這只有從實際鬭爭過程中去不斷取得經驗，確定方針和辦法。

(乙) 有些史家和民俗學者，把爨些、怒子、曲子和「西番」(即唐古特)區別開，是不妥當的。英人台維斯 (H. R. Davies) 在雲南各民族分類中的 B 項「西番組」，包括：1. 「西番」，2. 爨些或那希，3. 怒子或阿儂 (Yunnan, the link between India and the Yantze, Cambridge, 1909)；凌純聲也與台氏一樣，以「西番」、爨些、怒子稱作「西番群」，(地理學報：雲南民族的地理分佈，民二五)。由於他們在長期歷史過程中，內在的相互分離與外在的不同影響，形成了彼此間的一些差異，基本上仍屬同一民族。台、凌兩氏的分類，基本上是對的。但他們沒有把曲子歸併進去，同時把他們作為平列的民族看，是不對的。陶雲逵根據其實地調查的結果，認為「怒子和曲子原來是一個民族」，『從語言上比較，怒子語和曲子語相同的較和栗粟相同的多，其與曲子不相同的部份，我們可以認為曲子語的怒江方言』。這是對的。所以曲子也是唐族的一個部份。

爨些在唐時為越析沿，屬於所謂南詔的一個部份。(新唐書：南詔傳) 現散佈於金沙江南岸，麗江縣境、永寧設治局、中甸縣沿江山上、維西縣境北至葉枝以及蘭坪縣等處。惟因受擠壓，所住多為山區，住平壩與平原地者較少。現共有人口約十二萬。

怒子現散佈於滇境高黎貢山東麓及碧羅雪山西麓，即貢山、康樂、碧江三設治局地區 (尹德明等：雲南北界勘察記，國民政府外交部民二十二年)，多為川地，與栗粟雜居，共有人口一萬二千餘。

曲子現散佈於滇境毒龍河流域——即大金沙江起源的支流之一——處於高黎貢山與江心坡之間，南迄緬境。他們共有人口四千餘。

三 羅 羅 族

(甲) 羅族散佈的地區，從四川西部舊建昌道大渡河一帶，西迄滇邊，南及雲南、思茅，東至貴州，以建昌、豁谷與金沙、碧簪兩江之間爲中心。同時，現散佈於雲南、雙江、瀾滄、佛海、維西、貢山諸縣的所謂羅黑、栗栗、窩尼、阿卡等，也都是屬於羅族的一些部份。其人口總數究爲多少，雖有各種估計，皆懸距很大，作者尙不能臆斷。

中國封建統治階級，從大民族主義出發，會稱之爲所謂「蠻蠻」，但於其起源，却無明確而可靠之記載。據傳他們曾住過嘉陵江流域，沿江石洞即其遺跡，但沒有證實。據范擘：華陽國志：南中志，在晉朝，雲南已有羅族居住；當時並已形成所謂東西爨氏的強大部落。據台維斯、陶雲逵等的實地調查，確悉其語言近似於藏緬，而列於所謂「藏緬語系」民族。這可證他們最初係從南方來，屬於馬來人種的系統，並與圖伯特族、緬甸族有近親關係。

在清朝，滿清統治者曾派遣大軍「征伐」羅族，遇到頑強抵抗；最初只有越、隽等

處的羅人被征服，和漢人一樣，向清朝完糧納稅。在大梁山一帶者始終不服從滿清統治，清朝數次派兵「圍剿」，都無完滿結果；後來，他們也始終不對清朝完糧納稅。滿清統治者便稱前者爲「孰羅」，後者爲「生羅」。

羅族今日的主要生產爲農業，農業的主要作物爲小麥、大麥、豌豆等。土地在名義上，屬於所謂「自治」機關的「土司署」所有，羅族的每家每戶都有平等使用的權利；不過沒有勞動工具的窮戶分佔的土地，常被其富有的債權人奪去，富有者則常佔地較多。農村的組織，爲一種村落公社式的「寨子」。除農業外，牧畜業也還相當繁盛。

農業牧畜等生產勞動的主要擔當者，爲被俘虜的漢人、唐古特人、苗人及其子孫，即所謂「白骨頭」，（羅人叫作「黑骨頭」）。土地、畜群、勞動工具以至「白骨頭」的所有者，爲那些不參加生產勞動的羅人，即「黑骨頭」的上層階級，也就是奴主貴族。不過在「黑骨頭」裡面，除奴主貴族外，還有用自己勞動工具和自己勞動的自由民，因貧困欠債而賣身的奴隸。奴主、奴隸和自由民都住於公社式的「寨子」以內；有「土司署」的「寨子」叫作「官寨」，「土司署」每位於「官寨」的中心。

在這種生產方式的基礎上，羅族已有其獨自的語言文字，也有一神教（喇嘛教）的宗教信仰——不過「白骨頭」和那些身爲奴隸的「黑骨頭」，都沒有崇奉這種宗教的權利。喇嘛對「土司署」有相當的支配權，甚至有些「土司」本人就是喇嘛。奴主貴族的

家中都有佛堂的供奉。

因此，羅族是正處在奴隸制歷史狀態下的一個民族；不過由於大民族主義的長期支配，沒有得到適當的發展。

在大民族主義的長期支配下，羅族沒有獨立的統一的政權。在清朝，由於他們對滿清侵略進行過抵抗，特別是所謂「生羅」的不斷頑抗，清廷纔允許其設立所謂「自治」的「土司署」，但不許「土司署」駐於城內，只允其駐於「寨子」，也不許其有統一組織，強令其統屬於駐在城內的清朝官吏。清朝統治者爲防止羅族人民的反抗，又令各「土司署」派人常駐城內作質；若羅人有何「叛亂」，便嚴厲處置其質人。清廷統治羅族的這套辦法，曾爲民國以來的軍閥政府所沿襲；封建買辦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統治羅族後，一面沿襲傳統辦法，一面又派遣特務深入「官寨」。

另一方面，羅族奴主貴族，爲取得奴隸勞動力的補充，又經常向其鄰近的漢、唐、苗各族住戶，實行武裝偷襲去擄掠人口。所以其鄰近的漢、唐、苗各族住戶，特別是苗族，常遭受其迫害和威脅。他們對於俘去人口的處理辦法，是很殘酷的；爲着試驗俘虜是否馴服，便於俘去以後先行監禁，任意鞭打，數日不給飲食，常灌以婦女便溺，馴服的釋作奴隸，否則便予殺死。

因此，今日羅族的問題，一方面，在其社會內部有階級的壓迫和對立，主要爲奴主

對奴隸的壓迫和兩者間的對立；被壓迫的奴隸，又大多為被俘去的漢人、唐人、苗人及其子孫。一方面，有羅族奴主貴族為掠奪人口，對其鄰近漢、唐、苗各族人民的迫害和威脅。另一方面，他們的民族又遭受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壓迫——特務統治——沒有其民族自己的獨立政權甚至參政權。羅族問題的解放，首先便在於解決這些矛盾，其中以羅族和法西斯大漢族主義間的民族矛盾為中心。能充當其民族解放主力的，在羅族內部，我以為是間於奴主和奴隸之間的自由民階層；他們佔羅族人口的絕大多數，和奴隸沒有直接利害衝突，可能和奴隸階級結同盟；他們對擄掠人口沒有直接的生死利益，可以和其鄰近的漢、唐、苗各族人民建立和平友好關係；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支配，對他們只有壞處，毫無好處；他們和奴主貴族有貧富和地位的矛盾，也有民族利害的共同——奴主貴族裏並還有被大漢族主義者收買的傭人。

（這節所根據的材料，除參考一些書籍外，主要係根據幾位身歷羅族地區同志的口述。如有事實出入，希望讀者與同道指正。——著者）

（乙）羅黑、栗栗、窩尼、阿卡等是否屬於羅族的一個部份呢？台維斯與凌純聲根據實地研究的結果，把他們列為「羅羅組」或「羅羅群」，（氏等前揭書），是對的。但在所謂「組」和「群」中，又把他們與羅羅平列，是須要商酌的。由於他們在大民族主義的長期壓迫下，不斷被排擠、分裂，不僅形成其一些不同的特點，且使其社會進

程發生差異；主要的，在於作爲一個種族看，其基本特點還是共同的。所以還應把他們看作羅族的一個部份。

羅黑 (Lajiu) 係他們自己的稱謂，現散佈於瀾滄江、怒江之間，順寧以南，佛海以北一帶；瀾滄江右岸景谷與鎮沅縣境也有其住戶。他們的住區，多爲拔海一千二百公尺以上較貧瘠的山地，且雜有去自湖南的販運大煙土的漢人住戶，(今已達二千餘戶)，又不斷被擠向緬甸方面移動。他們現有人口約十二萬。因之，他們農業生產的發展受到阻止，至今還適用一種「刀耕火種」的粗耕，耕地也還不長期固定(他們在阿卡山一帶種大煙)。在滿清統治期間，爲爭持其生存空間和反對大民族主義的侵害，從一八八七至一九〇三年間，曾舉行過多次暴動。

栗粟 (Lisu) 係他們自己的稱謂，現散佈於雲南西北與康、藏毗連的高原地帶，即分屬於維西及貢山、康樂、碧江、瀘水等設治局之雲嶺雪山、碧羅雪山、高黎貢山一帶；金沙江右岸之武定、元謀、騰衝及其毗連地帶，也有其少數住戶。他們的住區，均爲拔海一千三百四十公尺至三千公尺以上的山地，條件都較壞；現有人口共約十二萬三千左右；生產情況，基本與羅黑相同，只是農業還較落後，但一部份住到伊洛瓦底江畔密支那平原者，却比較進步。他們對大民族主義者與軍閥的統治，也是常有反抗的；陸雲達等一九三四——三六年在雲南調查少數民族情況時，也遇到「當時康樂地方的

栗粟叛亂，『與『鄰封各縣調兵圍剿』的場面。

窩尼 (Woni) 也是其自己的稱謂，內包卡多、布都、布孔、必約、西摩羅、糯必、麻黑等部，現共有人口約十五萬；散佈於紅河以西元江、黑江、江城、寧洱諸境以及把邊江沿江諸高山。同地區內之平川與山中平地，均為漢人與擇人（在元江沿岸）所居，他們則被擠在高山。他們的生產，基本上也與羅黑相近，農業為「刀耕火種，遷移不定」，不知使用犁，牛及人工灌溉；主要靠牧畜為生。但一部份「漸漸遷到江邊居住」的栗粟，生產已基本與漢人一樣，但已是「漢化的」，（陶雲逵前揭文）。或者則耕地在江邊，住宅仍在山上的一部份人，亦已進到農業為主要生產的情況。

阿卡 (Aka) 亦係其自己的稱謂，現散佈於雲南南部邊界瀾滄、佛海縣境一帶，與擇族同一區域，並有漢人住區交錯；只是生產較前進的擇族佔住平原低地，既不高寒也不濕熱的地區則與漢族佔住，他們則被擠在高山。由於其長期受到他族支配者的侵害與自然條件太惡劣，現人口總數還不到五萬人。他們雖盛行農業，但由於土地太貧瘠，還是「刀耕火種」；同時，由於其高山的自然條件太壞，有些便被追到山中平地，充當擇人佃戶——如佛海、南嶠一帶的阿卡。（陶氏前文）。

羅黑、栗粟、窩尼、阿卡，（前述「西番」族的怒子和曲子也是一樣），並不如中外資產階級的學者們所說，由於他們來自「西藏高原，氣候涼爽的地帶」，只適宜生存

於涼爽的高山上，也不是由於其『各族之農業方法……是廣種法（按即所謂粗種）或刀耕火種……不知道人工灌溉……也沒有階形阡陌及犁與牛之利用』，『需要有極廣的區域，有森林，少莠草』……『山地』最『合適』，『只有山地方合適』（陶氏等前揭文）；而是由於大民族主義的迫害，特別是漢族皇朝、軍閥、巨商、豪紳不斷侵佔其土地、財產，一步步把他們從較好的地區，擠到高山上，並使之停滯在粗耕的農業生產狀態下，所以他們會不斷反抗與『叛亂』。實際上，這些先生們，也會經自己打了嘴巴：爲什麼『喜歡住高山』的蠻些，在『維西一帶的』却住到了平地。他們爲什麼又拋棄其『廣種法』，而『採取漢人的方法，用犁、牛、人工灌溉、以及階形阡陌』呢？爲什麼『山中平地及傾斜較大的山坡』，又『變了蠻些的田地』？只要人們肯放棄大民族主義的觀點，拿點人類的良心出來，問題就會明白的。不是說『自（漢）武帝而後』，在大漢族主義的擴張政策下，『漸次佔據了自滇池到洱海一帶涼爽肥沃的大平原，將原住的土著，一部份驅逐到邊荒山地或熱（濕）地帶去度其餘生，其能適應漢族文化方式的，便被吸收而變成漢人』，會是什麼？不過這並非由於『漢族在耕種上所需要的……是平地，氣候自然願意涼爽健康的』，而是由於大漢族主義者的『開闢雲南』，『大規模的殖民及漢化政策』，今天『他們自己也不願認爲是土人』，這裡反映了一種民族如何不平等的淒慘情況啊！不是由於大漢族主義的傳統支配，特別是今日『政府有這種政策』，

纔使「土族漢化的趨勢一天天緊急」麼？（同前陶文）各「土族」在大漢族主義的併吞政策下，「不久以後，會變成一律的形樣」，有良心的民俗學者，是應該堅決反對，而不應爲之高興的。

四 苗 族

（甲）苗族，是中國一個有悠久歷史的民族，其中大別有苗、瑶、僮各部。今散居西南各省邊隅地區，估計人口共達二百萬左右，苗部佔其中百五十餘萬（張其昀等：中國民族志）。中國中古時代，從大民族主義出發，統稱南方各民族爲「南蠻」，苗族便是其中的主要部份。

苗族的起源，據他們自己傳說，謂在古代，由一個通人性的盤狝（即神犬）與北方金天氏公主婚配，住貴州山巔岩洞，生六男六女自相婚配，爲苗族祖。但這並不能說明其民族起源，只能說明苗族在原始期爲犬圖騰，並與世界其他民族一樣，實行過血緣的階級群婚。他們的另一傳說，謂太古洪水時期，人畜都被淹死，只留下一「羅公羅娘」兄妹，自相婚配，後裔繁衍爲苗族。這與漢族「東山老人、南山小妹」的傳說同一內容，也只能說明苗族的遠古祖先曾經過洪水災難，有過血緣婚。今日湘西苗人，謂其宗教神

三位天王均無父，母爲乾城楊姓未嫁女，一日在溪邊紡紗，水裡瑤光射入懷中得孕，一胎生三子。這也只是關於苗族古代的母系制傳說。根據前面的考證。苗族係源於馬來人種；何時北進到今中國境內，則還有待於地下發現，（根據貴州的舊石器發現，他們其時已住在當地。廣西武鳴發現的舊石器，也可能是苗族的太古遺存。）

苗族的歷史發展過程，由於長期和北方民族的鬭爭，特別自殷周以後，對大民族主義侵略鬭爭的不斷失敗，生存空間不斷被佔奪，生產不斷被損害，居住地區不斷被分割，人口不斷被殺害與同化，便滯遲了，歪曲了。現在他們居住的地區，率皆爲自然條件較壞之山谷岩阿間，所謂『深潭沉碧，危峯礙日；密樹蒙煙，怪石猙獰』。他們散居的四川、貴州、雲南、廣西、湖南以至廣東等省的地方，不少是這樣情況。

人類都是優秀的，苗族也是優秀人類的一個部份。但由於長期遭受大民族主義的毒害，衰落得七零八落，人們反轉而來輕視這種優秀的人類，正是大民族主義的一種表現；今日國人口語中的所謂「野蠻」，「蠻得很」，「苗得厲害」，……也正是大民族主義傳統的遺留——我們爲什麼不說「漢得很」，「漢得厲害」呢？

(乙) 苗族的主要部份爲苗。其散居的地區，主要爲湖南乾城、鳳凰、永綏、城步、綏寧……貴州都勻、興義、犁平、松桃、青江、丹江……四川酉陽、秀山……廣西龍勝、懷遠、泗城以至雲南……等處，其中一個較大的聚居地區，以湘黔交界的

臘爾山脈爲中心，東南北三面環旋湘境七百餘里，西北兩面環旋黔境二百餘里。

漢人曾就苗部各部份的服裝顏色、居住地區等方面的分別，而區分爲所謂白苗、青苗、紅苗、黑苗、花苗、東苗、西苗、天苗、羅漢苗、平伐斯苗等等；其實，由於他們長期受到大民族主義的迫害，被迫分散、離析，形成居住地區不相連接，生產情況多不相同，漸次又表現爲所謂「言語紛歧，風俗龐雜」的現象。歷朝統治者又根據其所謂「漢化」和馴服程度的不同，區分爲所謂「熟苗」、「生苗」，或所謂「正苗族」與「漢苗族」；並謂「熟苗」或「漢苗」，爲漢、苗混合種。其實，豈止所謂「漢苗」，「正苗」又何常不混有漢族血液，西南各省漢人何常不雜有濃厚之苗族血液！

所謂「漢苗」，如貴州之仲家（人口約一萬），龍家（人口約一萬），湘西之熊家、朱家、龍家、石家、向家……他們在語言、文字、經濟、生活、人種血液以至生活習慣各方面，都已與西南漢人無何區別；所謂「通漢書，秉周禮，駸駸乎禮樂之鄉」云云，實亦由來已久。他們的上層份子早已加入封建集團，參與政治生活；清末及民國以來，曾產生不少軍閥、官僚、政客、大地主、大資本家。但同時也產生了革命家和學者。雖然如此，他們還是在傳統的種族成見上被歧視，在政治和社會生活上被歧視。所以他們還是苗族的一個部份，是屬於少數民族的人民。

所謂「正苗」，大致可區分爲下述三種情況。（一）最進步的部份，「男耕女織」

的農業已成爲主要生產，居宅聚成村寨，姓氏均仿漢人（如吳、廖、石、麻、鄧、藍……），通用漢文漢語；除一二特殊風習外，基本上與漢人無別。（二）較進步的一些部份，仍以牧畜爲主要生產，同時也盛行「刀耕火種」的農藝；文字相當原始，一般都使用「刻木結繩」的辦法，巫師則使用初步階段的象形文字，一部份人能用漢語與漢人交接，也有少數人能懂漢文；姓氏也大都模仿漢人。（三）散居山澗岩阿間的那些最落後部份，仍以畜獵爲主要生產，僅略知種植；食物不完全用熟食，所謂「火焙牲畜，帶血而食」，甚至生食雀鼠；住室係「架木爲巢」或「穴山面居」，無床具被蓋，與牲畜同處。其社會還滯留在所謂「重女輕男」或所謂「有女官」的母系制時期。他們與漢人的接觸是較少的，其中只有少數與漢人進行交易的人懂漢語；同時，他們也不仿易漢人姓氏，仍是所謂「有姓無名」（某史家誤說爲「有名無姓」），「姓」即其氏族的名稱。這三類苗人都與漢人進行交易，以雜糧、皮毛、藥材、牲口、野物……易漢人鹽、鐵、布匹等，特別是第一第二兩類苗人與漢人的交換更多。

對於所謂「正苗」的這種分類，只是相對的；實際上，每一類裡面的各部間，也有其不同的情況和發展程度。

（丙）苗族的另一部份瑶部，散佈在廣東連縣以西，連山以南，陽山以北者，叫作「八排瑶」（大排每排人口約五千左右不等）；散居於湖南舊衡、永、郴、桂各屬山區及

廣西境內（主要在柳江以西）者，漢人從其梳頭樣式與居住地區，而別稱爲所謂「蓬頭歪」、「平頭歪」、「錦田歪」、「大山歪」、「平地歪」……等等；其散居柳江西之山巔岩阿間者，又稱之爲童；在雲南境者，被稱爲所謂「歪子」。實際，他們也與苗部一樣，被分裂爲許多單位，表現着生產情況，語言、風俗、文化程度的不同。中國歷朝統治階級，也從其所謂「漢化」與馴服程度的不同，而別稱爲所謂「生歪」與「熟歪」。

所謂「熟歪」又名「平地歪」其中最著的有藍、胡、槃、侯、趙、朱諸姓（湖南歪多姓趙）。他們在各方面的情況，基本上都與所謂「熟苗」一樣；不只「與漢人雜居，或通婚姻」，除開在傳統種族成見上被歧視，在社會和政治生活上被歧視外，亦幾與漢人無何區別。在他們中有馮紳，也有革命家和學者，新近逝世的著名生物學家朱榎之先生，即係湖南郴州的歪人，著名共產黨員X X也是湖南江華的歪人。

所謂「生歪」，居廣西境者，多被擠於山洞豁谷間，即所謂「野洞」或「野山」，生產狀況，較所謂「正苗」的前進部份爲低。其中較進步的雖已知道農業，但方法相當原始，所謂「刀耕火種」，「今歲此山，明歲又別嶺」；農業作物主要爲玉米，兼植黃豆、大麥、棉花、山蕷、杉木等。住室較漢人簡陋，爲木架、土牆、蓋茅、有地樓兩層。語言文字兼用漢語漢文，風俗習慣也不少同於西南漢人。較落後者，仍以「畜獵爲生」，農業纔開始萌芽。居湘、粵境者，其較進步部份，農業已成爲主要生產，基本情

況與最進步的「正苗」相同。他們與漢人交易，也多以皮毛、藥材、野物等易漢人鹽、鐵、布匹……。

(丁)苗族雖不斷爲大民族主義者所戰敗、征服，但她是有着數千年鬭爭傳統的。在清朝，滿清統治者對於苗族的壓迫特別殘酷，最顯著的，如他們爲掠奪苗人土地和增加財政收入，實行所謂「丈田」。充任其「奴才」的貪官污吏，則一面在「丈田」的名義下，對苗漢人民進行無限制的苛索與掠奪，至今湘西一帶的苗漢人民，對於「丈田」，猶不免「談虎色變」；一面則貪圖賄賂，一貫左漢抑苗。地方豪紳奸商也每每對苗人施行壓迫和欺騙，凌辱其人民，騙取其財物。苗族人民爲反對滿清的血腥統治以及貪官污吏與豪紳奸商，曾揭起多次大規模的暴動。

規模最大的兩次大暴動，爲乾隆嘉慶間，以銅仁石柳鄧，鳳凰吳半生、吳八月、吳廷禮、吳廷義、吳承受，永綏石宗四等爲首的「苗民暴動」，以湘南趙金龍等爲首的「瑶民暴動」；前者把湘、川、黔三省苗人都捲進了暴動的浪潮，後者把湘、粵兩省瑶人都捲進暴動的浪潮，均震動了西南半壁，成爲燎原之勢。特別是「苗民暴動」，聲勢最大，地區蔓延了三省，時間堅持了數年，參加的人達數十萬。滿清政府配置數十萬大軍，罄其國庫充作軍費，對暴動群衆進行「圍剿」，在苗族地區實行無條件燒殺；充任「平苗」劊子手的滿清「奴才」也都搞得焦頭爛額。但此並沒能使暴動的氣燄減低。在

殘酷的戰爭過程中，他們創造出一套相當成熟的游擊戰術，即所謂「官有萬兵，我有萬山；其來我去，其去我來」。（趙金龍的「蚤暴」，也採用了這種戰術）。他們最初的口號是「打到黃河去！」「不到黃河心不死！」但由於群眾不願遠離家鄉，打到桃源看見沅水，便說到了黃河。後來滿清朝廷採取漢奸劊子手傅鼎的陰毒計劃：一面竭盡民力，建築數千里長的碉堡封鎖線，實行所謂穩紮穩打；一面對暴動苗人的內部，實行離間、分化和收買。（國民黨反動派在這裡正是傅鼎的後人）。在暴動苗人方面，由於沒有明確的方針和領導，也由於群眾的疲倦，他們沒有方法去鞏固，又由於叛徒吳隴登之徒的叛變，苗奸的內應，轟轟烈烈的大暴動，便在傅鼎的陰謀和滿清的屠刀下，慘烈的失败了。但暴動群眾和其領袖，為苗族人民利益所作的英勇鬪爭和慘烈事跡，是永遠留在苗族人民的心目中，不會磨滅的；出賣其民族利益的叛徒內奸吳隴登之徒，也受到苗族子孫的萬世唾罵。從這次暴動失敗後，清廷便普遍實施其「改土歸流」政策（即所謂易土司為流官與化為苗民），實現了對苗族的「流官」統治。自此，不只苗民都直接受所謂「流官」的黑暗統治，而且苗族的民族團結也被折散了。

民國以後的所謂「民國」，實際並沒有人民的民主，只是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專政的軍閥統治，並提高了豪紳對農村的支配，苗族上層份子也參加了這種統治和支配。加之在「辛亥革命」的當時，資產階級在處理民族問題的口號上，也只是「漢滿蒙回藏五族

共和」，沒把苗族和國內其他少數民族當作民族看待；散處在漢族夾縫中的苗族更感受異視，如西南鄰接苗區的各漢人氏姓，大都嚴禁子弟與苗人結婚，並以之作爲傳統的「族規」……。貪污豪紳對苗族人民的無理凌壓和剝削，特別是對其土地的侵佔，常使他們無法忍受。因之在西南各省，不僅發生接連不斷的苗漢糾紛，且激起多次小規模暴動和所謂「苗匪騷擾」。

抗戰時期，苗族內部雖也有少數從事抗戰投機的上層份子，但廣大苗族人民爲中國民族抗戰事業，踴躍地參軍、出丁、輸糧，很多青年男女湧上前線，湘黔邊數縣的苗人並組織一支部隊擬赴前線作戰。但由於中式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根據其對苗族的一貫輕視、壓迫與併吞政策，（他們一面說苗族與漢族是「宗支」關係，一面又說苗族已完全「漢化」），對苗族進行無限制的需索糧款，勒徵壯丁；特務份子與地方政府、部隊，復藉端敲榨、捕人罰款，「發國難財」。因此，早在抗戰初期就激起以龍雲卿爲首的湘西苗民暴動，（有不少漢人參加），公開反對國民黨政府，發表倒蔣宣言。國民黨反動派除派遣大軍「進剿」外，還勞得苗族貴婦高玉柱小姐前去「宣慰」。在日寇投降前後，又有以彭叫驢子爲首的湘西苗漢人民暴動。他們聲勢浩大，旗幟鮮明——一面反對法西斯反動統治，一面仍積極抗日和要求民主。這兩次暴動，都打破了民族界限，爲苗漢人民的合流，這是比過去進步的一個顯著內容。另一方面，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對

那支外出抗日的苗族武裝，在貴州境內實行堵截，打算只要他們的器械和士兵，不要苗族自己的幹部。因此又把他們逼回苗區，對法西斯追逐部隊實行武裝對抗。他們對追逐部隊提出條件：仍願爲抗日輸糧出丁，只不允國民黨政府人員、武裝進入其地區。這表現了他們的愛國忠忱，是始終如一的。（國民黨政府對這個事件始終是祕密的。我一九四〇年在重慶得自國民黨某君的面述）。

因此，苗族在主觀能力上，也有相當條件來開展其民族解放事業的鬭爭；只是，除去其須和國內各民族完成共同的鬭爭任務外，苗族本身還有許多較困難複雜的大問題，如散居地區分裂得太零碎，如何纔能調整，使民族團聚？各部份間生產情況差異太多，表現太複雜，如何使落後者與前進者同走向現代化？各部份間內部的矛盾情況各異，須解決的問題不同，因而作爲民族解放的動力也不一樣，如何根據具體情況，去組織那些不同的動力，解決那些各自不同的內部矛盾？這都是特別重要的問題……爲要解決這些問題，蘇聯解決民族問題的豐富經驗，自然可作參考，重要的還要根據具體情況具體鬥爭去解決。

五 焚、揮、瓦崩、卡管、緬甸等族

(甲) 僂族內包僂子、「民家」等部，漢人稱「民家」爲「白子」(Pai-so)甚至在大漢族主義的影響下，稱其爲「白兒子」；「民家」與僂子則均自稱爲「僂子」(Bertz)。有些民俗學者，把他們看作不同的民族，以僂子、「民家」、「蒲蠻」並列爲所謂「蒲僂群」，是不妥當的。作爲同一種族看，他們不只有相同的語言，而且同自認爲僂子族。不過僂族的主要部份是「民家」。

僂族的起源，據台維斯等人的實地研究，認爲他們與苗族同屬於一個語言系統，即所謂「蒙克穆」(Mon-khmer family)語系。苗族起源於馬來人種，可證他們亦係南來的馬來人種之一支。其何時進到今雲南境內，尙不能考知；惟據台維斯等對於雲南各民族堆積層次的研究結果，爲所謂「蒙古穆語族」、「泰語族」、「藏緬語族」之相次，(氏前書)；陶雲逵根據「實地調查及研究所得」，亦符合了台維斯的「結論」。依此，僂族可能是雲南的最先住民族。

僂族的主幹部份「民家」散佈的地區，西自雲龍縣境的瀾滄江沿岸，西北迄維西縣境；東自鳳儀縣起，沿大理至昆明交通大道之祥雲、彌渡、鎮南、姚南、楚雄、廣通、祿豐、安寧等縣，均有其村落；南則在紅河流域之元江縣遠邇亦有「民家」。他們的住區，率皆爲土地肥沃、氣候溫和之平原；但與漢人村落相互交錯並雜居。人口共三十三萬左右，佔其散佈各縣人口總數百分之二〇強，最多者爲大理，佔全縣人口六

五%，次爲鄧川佔五五%，次爲洱源和賓川，均佔五〇%，次爲鶴慶、劍川，均佔四五%，最少者爲廣通、楚雄、鎮南、祿豐、元江各縣，僅佔一%或不到一%。但從雲南全省說，他們僅佔總人口三%弱。

「民家」的生產與生產力情況，階級構成與剝削關係，以至文化生活，基本上都已完全與漢人一樣，文字也使用漢字，與漢人接觸並用漢語，即所謂「除語言外，文化的其他方面，可以說完全漢化」。(陶雲逵前揭文、台維斯前揭書)但他們在其內部仍使用彝語；同時在政治上，由於大漢族主義的傳統影響，特別是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支配，他們仍與其他少數民族一樣，在被歧視，以至「他們自己也不願認爲是土人」，(同上)；而他們的民族情感與情緒，却還相當強烈，據說抗戰第二階段，某著名頑固份子，在昆明公開宣稱「我們黃帝子孫抗戰」云云，曾引起強烈反感。他們的某些上層份子，雖與國民黨反動派有着聯合統治關係，也沒能見容於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終於被擠下舞台。

另一方面，「民家」的統治階級，一面與漢族統治階級有着聯合統治的關係；一面法西斯大漢族主義對他們的壓迫和排擠，又有着其相互間的嚴重矛盾，所以他們的大地主大資產者在這一點上，也常表現一點進步性。不過他們對於雲南其他少數民族以至漢族下層群衆，除去進行一般的半封建剝削與壓迫外，還有民族間的不合理支配與排擠，

都是須要根本改變的。他們對於「民家」群眾的半封建剝削與壓迫，也須要根本改變。要爭取自己民族的平等和解放，首先自己便要平等對待其他民族，幫助其他民族解放；要求政治民主和自己民族解放，首先就應從內部給人民以民主的權利，特別要解決農民的要求——因為除開農民問題，民族問題就沒有內容了。這些問題，當然都要依靠「民家」群眾的鬪爭，並須和國內各民族人民的鬪爭配合，纔能解決。

「僂子」、「蒲蠻」和下瓦，都與「民家」同屬於僂族，但由於居住地區長期被分割和排擠，至今被擠到雲南西南部一帶「山上較高地方」，（以至緬甸他郎，安南占婆一帶），被「冲散」得「七零八落」。（全前陶文）久而久之，便形成其與「民家」的一些不同特徵，特別是生產還較落後。把這種慘局，歸咎於「其未受同化的」結果，是完全不合事實的，顛倒黑白的。

（乙）揮族，中國歷朝統治階級，曾以大民族主義的觀點，稱之為「白夷」、「水擺夷」或「擺夷」。他們散佈於雲南西南及西部邊沿二十五縣境內；從所佔各縣人口百分比說，以車里、五福、佛海、鎮越、六順、臨江各縣為中心；從其人口數量說，以騰衝（二〇一，九七二人）、瀾滄（四六，三六八人）、鎮康（四四，二二八人）等縣為最多。據說，在昆明以北普渡河沿岸，有少數揮族村落，在雅礱河與金沙江交叉處，也有揮人居住。（台維斯前書）他們所住地區，率皆為四千英尺以下之低平原和江河流

域，如所謂怒江、瀾滄江流域諸幽谷，都比較濕熱；各該縣境的較高平地和山區，則爲漢人及其他少數民族居住。在二十五縣境內，揮族人口總數，共約五十五萬左右。

揮族的語言、風俗、人種體質面貌等方面，多同於泰族，特別是語言，民俗學者實地研究的結果，已肯定其屬於泰語系統，（前揭陶文）因此，他們原是泰族的近親，「揮」可能即「泰」之音轉。

他們的生產主要爲農耕，農業生產技術相當進步，即「所謂集種法」，「用水牛犁地，並用人工灌溉及築階形阡陌」。 （全前陶文）但也還有從事漁獵生產的，不過已只是殘餘。在他們有不少婦女擔當農業勞動，形式上雖與西南邊省漢人情況有些相同，但實質上是存在着奴隸制以至父家長奴隸制的殘餘。不過他們又實行佃耕制，據陶雲逵的實地調查，謂「在佛海，南嶠一帶的阿卡，有些給在山中平地居住的擺夷作佃戶，但一俟工作完了之後，他們急歸山。而敢到平地來作工的，或竟出於擺夷土司的強迫」。 （氏前文）這究係封建制的佃戶，還是屬於古羅馬滅亡前夜之「科勞士」或「邊疆佃戶」的性質……我手邊材料不够，尙難肯定；但其屬於封建性的東西，是沒有疑問的。

他們不僅有自己的語言，並有其獨自的文字。原先有些史家，說他們自己的文字很原始，「一切皆刻木爲符」；現據陶雲逵的實地調查，曾搜集「擺夷原文的土司歷代大事記」，陶氏雖未說明其文字發展的程度，但似已超過「刻木爲符」的階段。他們與

漢緬各族交際，則使用漢語和緬語；所謂對外的「官場文告」，原先也使用緬文，現在多使用漢文。

他們普遍信仰佛教，其中以怒江爲界，分江東、江西兩派；江東派宗暹羅佛教，江西派宗緬甸佛教。這代表其一神教（即有一個主神）的宗教信仰。他們自己除佛教寺院外，沒有獨特的教育機關。在清朝及民初，其子弟多去緬甸求學；以後雲南政府在普洱沿邊等處設立學校，招收揮族青年。雲南政府所設的這種學校，是一種同化政策的教育，只許使用漢族和「民家」所通用的漢文，不許使用揮文。

他們沒有其民族自己的政權，也沒有參加雲南的省縣政權；在雲南省縣政權支配下的揮族各「土司」，名義上有相當限度的內部自治作用；實際上，除執行省縣政令外，作用並不大；對於其人民的內部支配力，佛教僧侶的威權，也遠比「土司」爲高——自然，「土司」本身也就是佛教徒。

（丙）在雲南境內還有其他許多數民族，如所謂「蒙克穆語系」的瓦崩，內包：瓦、拉，崩龍等部；「藏緬語系」的卡箐或箐跑；緬甸族的朮子、阿昌、馬魯、喇僂、阿繫；此外還有安南族以及沙人、呂人等等……。這是根據台維斯凌純聲等人的調查研究 and 分類，是否正確，還有待於將來的實地調查和研究。

六 黎 「土番」、「蠻民」、「畚民」等族

(甲) 黎族，中國古時稱作黎，南北朝時又稱之爲俚；至今傳流所謂「下俚巴人」，所謂「俚語」的俚即指黎族。他們原先散佈的地區相當廣；南北朝時，宋書羊希傳有：「劉師道行晉康太守（即今廣東德慶），領軍伐俚」；陳書：沈恪傳：「梁世常領兵討伐廣州俚洞」；胡穎傳：「梁世出番禺征伐俚洞」；蕭引傳：「廣州刺史馬清；每年深入俚洞，又數有戰功」；徐豁傳：「元嘉初爲始興（今廣東曲江）太守，三年討陳百姓避賦役事曰：「年及應輸，便自逃逸，既逼接蠻俚，去就益易」。其時今廣東德慶、曲江、廣州等處，仍都有黎族散居。今湘南地方也可能有黎族居住過，當地漢人至今還盛行着關於「黎山老母」的傳說。由於其長期遭受大漢族主義封建殖民政策與同化政策壓迫的結果，至今除被同化者外，其殘部已被擠於瓊崖黎母山脈（即五指山脈）間；其中散佈於隆安、安定間者，名所謂「領門黎」；居瓊東樂會間者，名所謂「樂安黎」；居臨高、儋縣間者，名所謂「南丰黎」；居萬陵、陵水間者，名所謂「興隆黎」。其中較進步與所謂「漢化」色彩較多者，漢族統治者又稱之爲所謂「熟黎」，其較落後者，又稱之爲所謂「生黎」。

所謂「熟黎」，都已知道耕種，植禾稻（多植糯穀），種山薯及栽棉織布；生活習

慣受了漢族不少影響；房屋用竹子縛造，一般較兩廣漢人竹縛房屋矮小。他們不知冶鐵，鐵器全仗漢人供給；狡猾的漢族商人，常以少量鹽鐵，換取其多量東西，贏數倍之利。

「生黎」生產較落後，其中最落後者，據說還在「裸體穴居，茹毛飲血」的狀態中。但究竟情況，還有待於實地調查研究。

他們的社會組織，都還是原始公社制的氏族組織，甚至在其中還有母系本位的氏族制——所謂「黎山老母」的傳說，就是其早期母系本位氏族制的反映。氏族單位叫作「弓」，「弓」以上有統一的部落組織；有由各「弓」酋長會議選舉的部落酋長。陳濟棠治粵時，爲着懷柔黎族，曾約集其男女酋長數十人到廣州觀光。

他們還沒有文字，傳達事情，用弓矢逐「弓」傳遞。

黎族是中國境內一個落後的少數民族。由於歷朝統治階級殘暴壓迫、屠殺、排擠的結果，現地區已很小，人口也很少了。抗戰時期，日寇侵佔瓊崖後，曾公然以黎人作爲演習法西斯獵槍的目標；日寇投降後，中式法西斯又應用美製獵槍在照樣表演，及今並還在派遣大軍進行「圍剿」；美國反動派的鐵蹄也伸進去了，他們正企圖以黎區作爲其西太平洋的行獵場所。

(乙)「土番」族。台灣原先全屬「土番」族住區。後來漢人纔漸次由福建移往，

特別是鄭成功以台灣爲反清根據地時，漢人移往與留住者甚多；但「土番」人居住的地區還相當寬廣，特別在台南以至台中。西班牙等國資產階級，爲獵取台灣的財富與控制全台資源，「番」漢人民，特別是「土番」人口，曾大量被屠殺，「番」人的住區便被迫向山區緊縮了一步。日本帝國主義侵佔台灣後，他們便完全被擠進山區；日寇爲要把台灣作成其侵略華南與「南進」的鞏固基地，消滅台灣「番」漢居民的政策是不同的；對漢人以同化爲主，對「番人」則以滅絕爲主要手段。所以他對於「土番」族，不僅極盡其慘無人道的榨取和壓迫，且在軍事上常肆行屠殺與「清剿」。因此，不僅「土番」族的生產遭受淒慘的破壞和衰退，人口也一天天的減少了。

面臨着這種生死災難的「土番」族，頑強地對日寇堅持了數十年不懈的鬭爭，纔把其民族保存下來。其中一次規模最大的鬭爭，便是一千九百三十年代的「霧社暴動」。這次暴動，是有組織有計劃的，並有中國共產黨人的參預。暴動的佈置及表現在實際行動上的，首先由數百「番」人暗藏武器，混入集內，乘機把在場日人全部殺死（據說約有近百日人）。暴動群眾在集場取得勝利後，爲防止日寇派來兵團襲擊，立即與應援的武裝群眾一同退入山區。他們在山區，利用其特別熟悉的地形，採取一種相當靈活的游擊戰術，即個別的、三五成群的、來去無踪的麻雀戰。這樣，他們消滅了日寇「進剿」部隊的不少人馬，並堅持了相當長期間的戰鬪。這次暴動雖終於失敗了，並受到悲慘的

燒殺；但震駭了日本統治階級，使他們認識到「土番」族是不易制服的，更難於消滅的。此外，在日寇統治期間，志士舍身去誅戮其民族仇敵的事件，更是前仆後繼，不斷地發生着。（根據一位親歷「霧社暴動」的蔡君口述）。

現在他們已由日寇的統治，換成了中式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統治；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對於「土番」族，除去其對國內其他少數民族的一套殘酷險毒辦法外，還盡量利用了日寇的走卒和殘餘來幫兇。他們不斷叫囂着台灣的戰略地位和資源，公然向美國反動派招手，奉給他作為侵略遠東民族的西南太平洋基地。正逐漸法西斯化的美帝國主義對於台灣的興趣，自然也是很高的，其軍事、經濟、技術等類的所謂調查團，今日不斷的大步踏進了台灣，並任意在「番」區馳獵了。因此，「土番」族今日的危機，比過去又加倍嚴重了。但是頑強的、有鬪爭傳統的「土番」族，無疑是不會忘記鬪爭的，不會忘記只有鬪爭能獲得民族的生存和光榮。

（丙）「蠻民」，起源已不可考。三國時，魏書司馬徽傳記南方種族有：「巴、蜀、蠻、獠、谿、俚、楚、越」，其中的谿族，當即南北朝時以漁為生的溪（或溪）族。東晉名將陶侃，為鄱陽人，少時以漁釣為生，（世說新語：賢媛篇及劉孝標注引幽明傳）同時又是溪人，（世說容止篇稱溫嶠說陶侃是「溪狗」）。南齊的達官胡諧之，南昌人，也是所謂「溪狗」，並有其獨自語言「溪語」。（南史胡諧之傳）其時，始興（曲江）

也有所謂溪子，通鑑有「始興溪子拳捷善鬪」之記載。（卷一一五）依此，當時的鄱陽湖一帶以及廣東曲江等處，都有業漁爲生的溪（或溪）族居住，溪族可能即唐朝所謂「蠻」和「漁蠻」族的前身，但還不能肯定。元朝把「蠻民」列在最低等級的「賤民」裡面。而唐朝統治階級把他們稱作「蠻」，也就反映了賤視他們的大民族主義的內容。

他們的人口已不多，現被拘限於舊廣州府屬江面及海面，不許登陸居住和營生。政治上毫無地位，社會生活上受到最卑賤的待遇，處於極度不平等的奴隸地位。經濟上，年月悠悠的水面生活與極端的條件限制，大皆窮乏不堪；悲慘而可憐的營生方法，每戶僅憑其一個同時作爲住室的小舢板，或從事打漁，或搬運貨物，或開設船上餐館——抗戰前夜，我親見廣州長堤、西堤，亦已有數家「蠻民」餐館，係就堤邊架設水上店舖——最陰慘的，則以其小舢板裝成花艇，供客游覽，並以其妻女任游客玩弄。由於其生活的極度困苦，「蠻民」的少女，率多被迫充任歌妓、娼優，或暗操神女生涯；以至其不少可憐少女，曾沾染花柳麻瘋等不治病症。因此，他們的人口一天天在減少，長期水上磨鍊過的強壯體格，也一天天在削弱。

現有個別出身「蠻戶」的份子，爬上了大地主大資產者的地位，（如東莞某君）；但他不是以「蠻民」地位出現，而是冒易漢人地位出現的。

「蠻民」在語言、文字、生活習慣、服裝、飲食以至人體面貌等方面，都已與漢

人毫無分別；所分別的，只是上述人爲的經濟、政治和社會地位的限制與不平等，以及因此而形成的一些心理狀態——如他們共同的生活情緒和種族反感……。

因此，「畬民」還是國內一個遭受極度壓迫的少數民族。不過只要取消對他們那些不平等的限制，便沒有作爲一個民族看的獨自的問題了。其他的問題。就可以與漢族人民一同去解決。

(丁)「畬民」，主要散佈在福建舊建寧府屬、汀州府屬及浙江括蒼山脈南部；有雷、藍、鍾、饜等氏，人口約在二十至三十萬之間。

他們的主要生產爲農業，農業主要作物爲山薯、玉蜀黍等。據張其昀說：「畬民」農業經營技術相當落後，『隨地遷徙，種植三年，土瘠輒棄去』。(張氏前書)但這是有着慘酷內容的，他們把荒地耕熟後，便被閩、浙漢人惡霸佔奪；甚至佔奪他們耕熟的土地以後，還每每令他們自己轉充佃戶，實行超額的殘酷榨取。當地童謠反映這種「畬民」佃戶的生活說：『公會做，婆會做，做得有腳沒有褲』。這不僅反映了那種地方豪霸對他們的剝削如何殘酷！他們生活如何苦楚！也反映了他們生產技術並不太低。

「畬民」中最進步的部份，即那些御用學者所謂「漢化」了的部份，在經濟生活等方面，基本上已與漢人無別，說漢話，懂漢文，模仿漢人的生活方式。他們中有地主，也有受過高等教育的知識份子——如浙江遂昌「畬民」藍綸，曾畢業南京高師。但他們

沒有自己的政權，也沒有參加政權的機會。

他們中最落後的部份，據說「女子有承受遺產權」（空前）。這是否還是母系氏族制？由於材料不夠，還難肯定。

（戊）黎族、土番族、瑯民、畚民等，從其散佈地區，「文身斷髮」，以至爐灶樣式等方面看，可能是楊甌、東甌、閩甌、南越各族的孑遺；從其人身面貌各方面看，還可以察出馬來人種的一些特點來。

對他們的具體認識，和扶助他們獲得解放，須從現地調查研究與實際鬭爭中去解決。

七 鄂倫春族、達呼爾族、呼爾克、黑斤奇勒族及其他

（甲）鄂倫春族，為通古斯之一支，散佈於東興安嶺、黑龍江上游的諸谿谷間。

由於他們長期受到大民族主義的侵害——如十二世紀的蒙古奴主貴族，及其以後的滿清統治者，漢族軍閥，日本法西斯——至今還滯遲在漁獵為主要生產的階段，牧畜業（飼養馴鹿）還在初步狀態。他們按照季節性進行漁獵生產，住處也按照季節性移動。同時，由於氏族內部家族的存在，與集體勞動並行的，也有着家族的勞動。

他們進行漁獵的情況，是順應季節的條件限制變動着。在三月，各別家族男子伴同獵犬，踏雪步入深谷行獵。四月，大地解冰，河沿增水，便集體入水網魚，按家分配；並晒出大量乾魚以備荒月，如所獲不多，荒月就要挨餓。五月是苦月，很少打魚行獵，大家在谷中放火燒草，以助其生長。六月，主要靠獵鹿過活，以皮肉充作食糧、衣料和蓋造住室材料，以鹿茸向漢族商人交換油、鹽、彈丸、火藥、茶、烟等用品；貪婪的商人，常以少數低價物品，換取其價值高昂的鹿茸；貪官污吏和日本浪人，甚至無代價的強徵豪奪。七月又集體從事撈魚，把撈得之魚除大家吃食外，用烟火曬乾、儲藏；麋來河邊覓食，又於河邊獵麋。八月，向鄰近西伯利亞方面獵野鷄、白鳥、鵝、鴨等，以鳥肉作食糧，鳥毛作防寒之用，也用以交換必需品。九月，移住河邊，從事冬季漁獵的各種準備；本月為小鹿的春情發動期，他們結隊於夜間潛入山谷，（白天恐小鹿從雪中看到人的足跡），藏身息聲，大家以皮製作的鹿哨，從各處作牡鹿或牝鹿鳴，以為引誘；白天，男女老少都去採取樹木菓食。十月初，正魚類溯江產卵，再從事撈魚；從月半後直至十一月，移入森林，一面從事過冬準備，一面進行集體圍獵，大量獾子、狐狸、黑貂、山貓、栗鼠、臭貓、貂、狼、熊等皮毛，以及熊掌，都是這時的產品。十二月，由於他們獵得大量皮毛，在軍閥統治時期，貪污的地方政府，便迫令其從十五歲到五十歲的男子，無例外的都須用皮毛繳納貢稅；貪婪狡詐的商人，也去和他們進行互

市，以少數廉價的物品，換取高價的皮毛，並往往先期借給他們穀物等東西，至此便要求其用皮毛償付，並往往索取其全部皮毛。日寇統治時期，毫無人道的敵人，便實行統制，規定以最少的代價，奪取其全部皮毛，來製作其軍隊和官吏的皮衣。一月二月，又繼續圍獵，在這兩月獵得的皮毛，即所謂春毛。他們飼養的馴鹿，從不輕易宰食；主要用作擠奶和拖拉東西。在他們這種原始的生產狀態下，長年不斷的勞動，也除去維持其成員們的可憐生活外，沒有多少剩餘；而在其漁獵場所不斷被縮小，生產物又受到無情剝奪的情況下，他們的生活便更淒慘了，生產力的進步便長期被阻滯了。

他們的住室，爲圓錐形的小屋，用約二十根的柱桿交叉架成，覆以樺皮和鹿皮，頂上開穴通烟，入口處在冬季加皮毛幕帳。這種房屋，是隨同其季節性生產地方的變動而移動的。

他們的財產，基本上都屬於氏族所有。漁獵用的勞動工具，屬於各別擔當漁獵勞動的男子，其他房屋，馴鹿，鍋鏟等等東西，形式上好像屬於各別家族，實際上，如像屬於家族的馴鹿，常被提供於氏族全體，各別家族儲藏的東西，可以爲其他家族使用；不論是各別家族的儲藏或氏族共同的儲藏，都是全氏族「共產的使用」。他們對於其漁場和獵場，只許自己氏族使用，其他氏族以外的任何團體或個人去使用是受排斥的。在氏族內，除集體使用以外，各別家族的使用，由氏族團體按季節分配，但不固定，也不

是絕對的。如甲家族在自己獵場上追趕或射傷的獸走入乙家族的獵場，仍屬於甲的獲物。漁獵的獲得物，在消費上，並非屬於該漁獵擔當者的獨佔，而是一律分與氏族全體成員。

他們的婚姻，排除氏族內部的男女結婚，而是同一部族內的各氏族，在部族的領域內（所謂領域，在這裡並沒有嚴格的意義，因為他們並沒有明確的領土觀念），漁場或牧場相連的各氏族，在生產過程中發生彼此男女間的戀愛，漸次便形成其氏族間的通婚。

氏族的組織，以氏族全員の集會爲最高機關，他選舉和罷免氏族酋長，規定氏族酋長的職務。氏族酋長的職務爲解決成員間的爭執，成員的婚姻問題，分配獵場和漁場，有事時，率領全體成員防衛外侮，以及主持氏族的祭儀等等。當選爲氏族酋長的，爲年高的男人或女人。在氏族以上還有部族和部族聯盟的組織。

他們有自己的語言，但沒有自己的文字，對外用漢文，其子弟有入嫩江小學讀書的，均頗聰秀。

鄂倫春族的這種情況，東北境內各漁獵民族，基本上都差不多，都可以類推其大概。

(乙) 達呼爾族，清朝實錄又稱之爲庫爾喀、虎爾哈，開國方略稱作胡爾哈；據

島田好說，他們與松花江下游之虎爾哈，實同名而異地異族。（滿洲學報八九期合刊）

（清初薩哈連部考）實際，所謂松花江下游之虎爾哈，即呼爾克·黑斤奇勒族。他們原住黑龍江上游列伊山脈各山谷間，後由於清初滿清統治者的侵略，沙俄帝國主義的東進之相繼脅迫，才全部渡江南徙至愛琿一帶。（盛京通志說：『烏魯蘇城去城（即黑龍江城）西北三百里烏魯蘇河北岸……城北即庫爾喀故地，西爲烏魯蘇河灣，（即黑龍江的寬河河口以上之灣曲部）。』（卷三二，黑龍江城城池考）所謂烏魯蘇城，即今愛琿，現達呼爾的一個氏族果古爾即散佈在愛琿地方。據愛琿縣誌說：達呼爾十八姓三百五戶中，果古爾佔其中二十八戶。據島田好說：『俄人初到黑龍江時，果古爾的戶口遠比今日爲多』。（前揭文）

清朝實錄太祖實錄：萬曆三十九年條有：上命何和理、喀駙、額宜圖巴圖魯達爾漢蝦三人，率兵三千征瓦哲部之虎爾哈路。依此，他們是屬於通古斯系統的一個民族；日人亦多謂其屬於通古斯系統。同時，他們今日使用的文字語言，爲滿文，滿語，信仰薩滿教，姓氏模仿漢人。這也可證他們屬於通古斯系統。並傳他們係契丹子遺，當待考。

滿清初期，他們對滿清的武裝侵略，有過不斷抵抗，人口也被屠殺得不少；上述太祖實錄萬曆三十九年條說：『征虎爾哈，圍札庫城三日，招之不下，遂攻克其城，斬首千餘，俘二千人，其環近各路，盡招撫之』。但此並沒有把他們征服，所以又有清太

宗時之進侵；太宗實錄說：「崇德五年三月己丑，往征索倫虎爾哈兩部落奏捷」。但由於大量人口被屠殺與俘虜，終於被滿清統治者征服，向滿清擔任納稅義務，主要爲皮毛貢納；太宗實錄天聰五年七月甲戌條說：「黑龍江地方虎爾哈部落批思科等四頭目來朝，獻貂、狐、猞猁獾皮」。同時，滿清統治者爲着擴大侵略，又強征他們的壯丁編入八旗，驅使他們戰鬥與駐防關內，直接減少其人口，破壞和阻滯其生產。

他的生產也相當落後，只略比鄂倫春進步。在狩獵、牧畜、運載等方面，都使家犬幫助勞動。據日人調查，從松花江與黑龍江會流處到黑龍江上流北岸，從松花江口附近至海口的黑龍江流域諸民族均使犬。

(丙) 索倫族，居西興安嶺一帶，據傳是女真的一個別支，於金朝覆亡後（十三世紀），到十七世紀，與達呼爾（清康熙書信所謂達歌里）比鄰而居，相安無事；這兩個民族居住的地理接近，至今還可以看出來。（滿洲學報八九期五四—五頁）因而，兩者的生活習慣等方面，也都很接近。另一方面，也有謂他們爲蒙古女真兩族的混合種，最後的結論，還有待於實地調查。

在歷史上，他們所遭受大民族侵略者的毒害，也與達呼爾族的情況相類似。

(丁) 布里雅特族，散佈於中蘇邊境，自西伯利亞貝加爾湖東面至敖煉河畔；據傳爲蒙古族之旁支，其語言、生活、風習等方面，基本上不少類似蒙族，但也有其自己的

特點。其在蘇聯境內者，已完全獲得解放，享受了社會主義民族家庭的幸福生活。在中國境內者，由於長期遭受奴主貴族，封建王朝、軍閥，日偽殘酷統治的毒害，還滯留在很落後的歷史狀態下；自民主聯軍配合紅軍解放東北後，他們纔開始享受新民主主義的民族平等生活。

(戊) 陳巴爾虎族，據傳為契丹的才遺，一說係蒙族旁支。究竟的真實情況，還有待於實地調查和研究。

他們散佈地區頗廣，北至海拉爾河，南達外蒙之哈爾哈河，以興安北省為中心，其中一個較主要的氏族為齊布齊諾特。

布里雅特族、陳巴爾虎族，是否可歸入蒙古民族解放問題去處理，我以為須從實際情況的了解和具體鬭爭的過程中去解決。

(己) 呼爾克·黑斤奇勒族，為通古斯之一支，又被呼為所謂「魚皮達子」，清朝實錄及滿洲源流考又稱作庫爾喀或庫雅刺。他們散佈舊吉林東北邊，即今東安一帶，自依蘭以東之樺富、臨綏等處以至圖們江北岸。（滿洲源流考 庫爾喀部條云：「延楚地方庫雅喇」，注云：「即庫爾喀別名，在圖們江北岸，與朝鮮慶遠府相對」。）

他們的主要生產為漁獵，比鄂倫春還較落後，尚不知道曆數，以魚來一次為一年的界線——用珠算算盤式的木架作曆書。他們在水面勞動的生活，比在陸地勞動的時間

還要多，東北產的海豹皮、水獺皮等多係他們勞動的果實。但他們獲得這種貴重的東西，不是爲狡詐的漢鮮商人用低價物品換去，便爲統治者用征稅等方式繳去——從滿清政府到軍閥政府到日僞都是如此。在滿清是以定期貢納形式奪取的，例如清朝實錄、太宗實錄、天聰七年乙未條云：『庫爾喀部落九人來朝，貢海豹皮』，在軍閥政府時期，是由地方貪污以定額稅納奪取的；在日僞時期，是以統制的方式全部奪取的。同時，他們的漁場和獵場，經受過滿漢統治者封建殖民政策至日本帝國主義殖民政策實施的結果，也被壓縮得很狹小了。因此，幾百年來，他們不僅繼續被阻滯在較原始的漁獵生產和公社制狀態下，沒有多少進步；而且其人口也天天在減少。

在日寇統治時期，他們常陷於很嚴重的凍餓狀態，以致常成群結隊拿起漁獵工具作武器，打家劫舍，攔阻商旅，作爲其對日僞統治的鬥爭。日寇反稱他們爲「匪賊」，去進行「剿滅」和屠殺。其實，所謂「匪賊」，正是日寇自身，並不是這種尚不知私有財產爲何物的原始純真的人們。日寇投降後，他們才與東北其他姊妹民族一同獲得解放，開始享受新民主主義的民族平等生活。由於其長期的慢性饑荒，合江省民主政府成立後，便於一九四六年冬撥給大批糧食去救濟，他們第一次得以飽暖的度過了嚴重的冬季；同時，民主政府正在採取其他積極步驟去扶助他們進步。

呼爾克族雖較原始，但又純真、強悍、勇敢、鬥爭性頗強。在民主政府的扶助下，

他們一定能獲得疾速的進步。

(庚) 中國境內還有許多已知的少數民族，如西藏境內的東女族（新唐書東女傳說：「亦曰蘇伐刺拏」）、唃嚨族，因手邊沒有現實的可靠材料，暫不作何敘述；也可能還有不少我不知道的少數民族。這只好待之於將來的實地調查研究與集體的 effort。

八 結

上述各少數民族，由於長期歷史過程中，不斷遭受先進民族統治階級的侵略、支配，大民族主義以至帝國主義的摧殘，不斷奪去適合其生存和發展的自然條件，並遭受人口的直接殺戮掠奪和間接減員……以致其生產、文化等方面所表現的社會情況，限於各種不同程度的落後狀態中，歷史發展的過程被滯遲、歪曲以至相對逆轉，且妨害其種族的繁殖。特別是近百年來，帝國主義對中國的侵略，直接間接所加於他們的殘害，在滿清政府與大地主大買辦階級所起清道作用的基礎上，有計劃的進行殲滅與獵殺，更使其種族瀕於絕滅的危機。這表現了人類歷史黑暗陰森的一面。

他們在過去悠久的歷史過程中，為爭持適合其生存和發展的自然條件，為爭取其自己的生存，曾有過各種各樣的反抗和慘烈鬥爭。在過去人類的歷史條件下，他們的反抗

和鬥爭，並沒有爭得光明的前途。在整個世界爲人吃人的階級制度支配的時期，也不能有他們那種弱小者的光明前途；但他們能把族類保存下來，也還是由於鬥爭。

現整個世界已臨於光明，人類的前史快完結；一切落後的少數民族也都臨到光明；蘇聯境內的各少數民族，已經都生活在光明世界裏，享受愉快、幸福的生活。在中國，解放區內的各少數民族，也都走上了光明的道路；只是生活在解放區以外的那些兄弟民族，還在遭受法西斯大漢族主義陰森黑暗的支配，但他們今後的鬥爭，就不會沒有前途了，光明在迎接他們！

九 結 論

一 歷史的矛盾發展和百年來民族鬭爭的總結

中國各民族，根據歷史的簡單敘述和分析，事實勝於雄辯，並不如中式法西斯大漢族主義者所說，都是什麼「炎黃子孫」或什麼「本支百世」的「文王子孫」，漢族是什麼「正統」，其他國內各民族都是什麼「宗支」或「宗族」。這說明了法西斯主義的民族理論，並沒有任何歷史根據，只是根據中國封建宗法主義而演繹的。

中國各民族在長期歷史過程中，有着人種血統的相互融合與滲透；作為人種血統來看，民族的界限基本上確已不存在。但是，誰若想從人種血統上去理解中國各民族，那便是違反歷史事實的妄想，是死去的德日法西斯血統優越論的殭屍作祟。不圖有人在企圖估算「中國之命運」時，竟誇張了漢族的人種血統，不只是中國各民族中最優秀的部份，甚至還說比蘇美各國的人種優秀。這種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民族理論，是完全沒有

根據的。但也不能說，因為人種血統界限的基本不存在，就認為中國各民族也「漢不郎」形成爲一個什麼「國族」了。事實上，中國今日存在着經濟、政治、文化乃至語言文字……情況各異的許多民族，內容的複雜與問題的嚴重性，並不減於「十月革命」前的俄國——雖則不容雷同地去處理問題。因此，從這個角度裡去叫囂的法西斯大漢族主義，也是完全不合事實的。他們企圖藉這種叫囂去迴避急待解決的國內民族問題，是徒勞無益的。根本違反科學和人類歷史動向的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這種理論與企圖，不會爲國內少數民族所歡迎，而爲他們所反對的。

中國各民族。在長期歷史過程中，人種血統和文化的交流，不只表現爲漢族文化影響了他族，漢族同化了他族大量人口；也表現爲漢族不斷接受他族文化影響，不少漢族人口被同化。這都是在不斷鬥爭的過程中進行，曾經過了各種不同情況——主要有下面三種。

第一種情況，是在彼此都沒進到國家時代的部落間，爲爭奪適合生存的自然條件，引起原始戰鬥。結局，不是戰敗者被迫退出其原住地區，（如「成湯革命」以前的夏族），便是參加戰勝者的部落聯盟，（如有苗族與夏族），但非基於階級社會那樣戰敗者屈服於戰勝者的意義上，而是基於兩者的平等和完全自願。因此而有聯盟諸部落間的同化。或是爲着對付共同敵人，保衛自己生存，實行彼此間平等自願的聯合，（如

「武王革命」前的西北各族與周族，引起同化。在這種情況下的同化，並沒有侵略和被侵略，壓迫和被壓迫的內容，是完全合理的。這裏還說明了一件事情，即恩格斯所說只有部族以下是血統的組織，同時也駁斥了血統優越論的完全無稽。

第二種情況，是一方面進到國家時代的民族，與他方面還沒進到國家時代的民族間的鬥爭。這在前者方面，不是基於其統治階級利益的侵略，（漢武、唐太的征略與開疆闢地），便在保衛民族生存的自然條件，反對後者的原始掠奪，（如齊桓公滅狄，漢初反對匈奴，西晉以後漢族人民反對「五胡」……）。在後者方面，不是為保衛其生存空間等自然條件，（如西域各族反對漢唐統治階級的侵略，吐谷渾族和突厥族反對「吐番」統治階級的侵略，苗族反對清朝統治者……），便是為去爭取較優良的生存條件，（如周朝時，每舉族對華人進行原始襲擊的「西戎」、「山戎」、「北狄」，以後各朝常有向「塞內」進行原始襲擊的各落後民族）。在這些情況下，由於漢族在生產、人口、文化以至政治、軍事的總和力量，常大於其對方，加之這種力量又常能貫串着漢族人民的鬥爭，發揮作用。因此，與漢族鬥爭的各落後民族，結果，每每被漢族同化，或在文化上模仿漢族；但他們也每每把漢人同化和在文化上影響漢族。

第三種情況是彼此都進到階級社會時代的民族間的鬥爭。這不是一方面基於其統治階級利益的侵略，（如回紇、遼、金、元、清奴主貴族之侵略漢族），他方面基於其人

民對民族生存權利的保衛，（如以牛皋爲首的漢族農民的抗金，顧炎武、王船山、呂留良等與「下流社會」結合的反滿，李自成，張獻忠農民軍餘部的抗清），或其政府對統治階級的掙扎，（如南宋政府的抗遼，抗金，抗元，南明政府的抗清），便是彼此都基於統治階級的利益而爭奪原始殖民地，（如唐朝地主與「吐蕃」奴主爲爭奪三鎮百姓和吐谷軍的宗主權）。在這種情況下，也由於漢族力量的總和常大過其對方，鬥爭的結局漢族常佔優勢，侵略漢族而取得其支配權的民族，反每每大部甚至全部同化於漢族——自然，也有不少漢人同化於他們。但此只是「鴉片戰爭」以前的情況，「鴉片戰爭」以後百年間的情況，便完全不同了。百年來，中國各民族和各資本——帝國主義侵略者間力量總和的對比形勢，便完全轉過去了。所以帝國主義各國人民「華化」的很少，華人同化外國與成爲「洋奴」的却很多；在曾被日寇佔領的地區，特別是東北，直到解放以後，還到處令人感到一種「日化」很深的腥味；甚至在國民黨反動派的重要人物中，也有不少「美化」和「日化」的「高等華人」……。中國各民族之所以還能保存到今日的情況，完全由於各民族人民的鬥爭，主要表現爲「平英團」、「太平天國革命」、「反教運動」、「義和團運動」、各階級聯盟的「辛亥革命」、「五四運動」、共產黨領導的「大革命」、「土地革命」，特別是共產黨爲中心的各民族人民的偉大「抗日戰爭」。百年來，如果沒有這一聯貫英勇悲壯、轟轟烈烈的人民革命鬥爭，中國民族的現狀是

不可想像的。

因此，遺老遺少與法西斯大漢族主義所誇張之「漢族獨有的同化力」，「中國文化的獨特力量」，是毫無根據的，不符合歷史事實和規律的。而他們這種無智誇張與叫囂，也並非表示其對民族鬥爭的主觀自信，恰恰相反，他們正企圖藉此去解釋其「不抵抗主義」與賣國投降政策，去癱瘓人民的抗敵和反侵略情緒。「九一八」後，甚至抗戰期中，他們不會是那樣厚顏叫囂，那樣進行其賣國投降與觀戰勾當麼？那樣壓制人民的反日和抗日麼？雖然，他們爲着想竊取人民的抗戰勝利果實，在日寇投降後，又想化裝爲「民族英雄」、「抗戰領袖」，在人民面前招搖。難道日寇的敗亡，不是由於全國人民的英勇鬥爭，八路軍新四軍與盟軍（特別是紅軍）的聯合作戰，反而是由於大地主大資產階級老爺們的觀戰？好！現在美帝國主義不正對中國進行更凶惡的侵略嗎？如果你們真是什麼「民族英雄」、「抗戰領袖」或「四大領袖之一」，就請來「抗」一下。爲什麼要來壓制全國學生「反美運動」？要血洗上海百貨業職工和廠商的「愛用國貨抵制美貨大會」？……如果說：「美國盟友」對於中國，不是侵略而是「幫助」。那麼，如僅出自共產黨人之口說他是侵略，還可說是對於你們「盟友」赫爾利之流的「惡意攻擊」或「反美宣傳」；難道除法西斯集團和其傭人以外的全國政治家、名流、學者，全國青年學生，職工，甚至全國廠商，也都是「惡意攻擊」與「陰謀」、「反美宣傳」？事實

上，僅拿「中美商約」來說，它比「二十一條」還毒辣，已是舉世共認的。

因此說，中式法西斯大漢族主義同化論的實質，就是賣國投降主義。

中國各民族，同生活在半殖民地狀態下，又一同遭受封建買辦法西斯和臨於其上的帝國主義的兩重支配，漢族以外各民族所受的國內支配，而又是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這規定了民族民主革命的共同鬥爭任務，並規定了這個任務的艱鉅性和嚴重性。另一方面，中國各民族的歷史現狀，又是極不平衡的，有的還滯遲在原始公社制階段（後期的甚至前期的），有的纔到奴隸制，有的進到封建制，有的進到半封建制，在革命策源的解放區，却已開始建立起新民主主義的支配形態。由於各民族社會形態的不同，在民族解放事業上，除去共同的基本任務外，又有其各自不同的動力以至特殊任務。而其各自的特殊任務，又須在共同任務解決的基礎上，纔能獲得解決。

百年來，中國各民族，爲着這個共同的基本任務，爲着解除自己民族的災難，進行了不斷的鬥爭，自「五四」以後，由於世界和國內形勢的基本變化，纔開始走上勝利的前途。這回偉大的民族抗戰，由於中共的正確領導和全國各民族人民英勇慘烈的鬥爭，盟軍（特別是紅軍）的配合，打败了日本法西斯，並從條文上解除了各國對華的不平等條約。至此，本可以使不平等條約從條文的解除成爲實質的解除，使中國從殖民地半殖民地支配狀態中獲得完全解放，中國各民族人民百年來共同鬥爭的任務，可以得到一大

半的完成；留下的法西斯專政和法西斯大漢族主義支配的問題，即全國政治民主化的問題，本可能用和平協商的方式覓取解決的步驟。爲此，中共領袖毛澤東曾親赴重慶與國民黨蔣介石談判，並成立「雙十協定」；在這個協定基礎上召開了「政治協商會」，作成各種協定和決議，並組織實現協定和決議的「三人委員會」及「軍事調處執行部」；中共又號召其全黨全軍與全國人民，不只要忠實地履行政協協定和決議，並須努力去爭取其實現，這而且都不斷表現在其全部行動上。但在另一方面，國民黨內法西斯集團，始終對和平民主沒有絲毫誠意，始終沒有打算放棄其法西斯專制獨裁的方針；所謂和平談判，所謂協定和決議，在他們，不過是佈置內戰和貫徹專制獨裁方針的一種手段，不過藉以癱瘓人民和欺騙國際輿論，所以左手簽訂協定，右手便把它撕毀，對面和平談判，背後又實行進攻。在這種反動方針下，他們既然決心不依靠人民，不依靠友黨和友軍，便不能不依靠外力。因此又把我們昨日的「美國盟友」奉爲今日的主子。以赫爾利之流爲代表的「美國盟友」，也一面裝出一付偽善的面孔，要單獨來「促成中國和平民主」，「幫助」中國「建設」爲一個「獨立強大的民主國家」；另一面又以比日寇更凶惡的面孔，來仇視共產黨和中國人民，幫助反動派軍事進攻，來摧毀中國民族工業，略取從地面到領空從陸地到領海的各種特權，訂立比「二十一條」還毒辣的「中美商約」……。日寇從南京偽組織所取得的東西，「日汪」間所玩弄的花樣，也不過如此。

因此，中國在神聖的民族抗戰勝利後，不只沒有根本解除帝國主義的支配，且又遭受了更嚴重的殖民地化的危機。中國各民族的共同鬥爭任務，基本上都沒有完成。

二 各民族當前未完的共同任務

中國各民族的解放，首先是怎樣繼續來完成共同的鬥爭任務；各自的特殊任務，須要在共同方針的基礎上去進行。

不解除法西斯的專制獨裁，法西斯大漢族主義的支配，美帝國主義的侵略，中國各民族的生存危機是不會過去的。最明顯的，美帝國主義不正在黎族和「土番」族那裡，尋找遊戲的獵場麼？法西斯大漢族主義，不是以美製的飛機大炮，「圍剿」過新疆各民族，「圍剿」過苗族和「夷」族，現還正在對「夷」族進行「剿滅」政策麼？公然指他們爲「苗匪」和「夷匪」麼？那些「殺人不見血」的辦法，就更要毒辣。這在國民黨區域那些少數民族，從其現實的悲慘生活中，都將體念到。另一方面，解放區的各少數民族，在反動派不斷進攻與封鎖的情況下，也或已在政治經濟等方面翻了身，或正在翻身，開始享受新民主主義的民族平等生活。因此，全國性的新民主主義政權的建立是首先必要的，各民族人民都應爲這個政權的實現而鬥爭。

但國內任何少數民族的獨力鬥爭，也不易達成何種任務。扎薩克族和哈薩克族的武裝鬥爭，結果並沒有解決任何基本問題，只換取一些欺騙性的改良條件；現在西康「夷」族的鬥爭能夠堅持，能不斷粉碎法西斯的進攻和「圍剿」，因為他們在客觀上，是和國民黨區域的普遍人民暴動配合着的，是和全國和平民主的鬥爭配合着的，只要他們在主觀上不犯嚴重錯誤，鬥爭是能堅持下去的。因此，國內任何少數民族的鬥爭，必須是全國反侵略反法西斯的和平民主鬥爭的一個組織部份，纔能有遠大前途。

在共同進行共同鬥爭任務的方針下，我以為各民族應各自去組織其民族解放力量——革命力量。這個力量的同盟軍，我以為愈多愈廣大愈好，只要是反侵略反法西斯的成份都可參加。但是這種力量的組織，不是輕易的，必須根據群眾的切身要求。經過群眾自己的鬥爭，纔能組織起來、鞏固和壯大起來。

在完成共同鬥爭任務的基礎上，各落後民族在經濟、政治、文化以至軍事各方面，都可以獲得先進民族的幫助，採取適當步驟，使落後趕上先進，加速完成現代化過程，各民族相互間的問題——如居住地區的調整問題等，也可以在新民主主義的民族兄弟家庭中，獲得合理的解決；同時，也可以自由分立或聯合。

中國民族簡史

著者 呂振羽

出版者 光華書店

發行者 光華書店

華北·華東·東北

· 版權所有 ·
不准翻印 ·

ZHONGUO MINGZU
GIANSHY

一九四八年九月在哈爾濱印造
東北版初版發行五千冊

H. 162 0001-5000

P1-

5685

53

606051



1415

1260
170